

招标编号：SSFWQC12400826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中堂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_____ **资信标部分** _____

投标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09 月 20 日

资信文件（公示部分）

- 一、联合体协议书（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时需提交）；
-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 五、财务状况(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提供);
- 六、企业信用记录；
- 七、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 八、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 九、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 十、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一、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丁公司（全称）：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现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公司名称)、(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2.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2.2 合同工程一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组织，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按内部工作范围具体实施；

2.3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按照内部工作范围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2.4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内部工作范围划分如下：

2.4.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本项目的施工工作。

2.4.2 (.....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4.3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项目成本控制、分析和成本核算。

2.5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合同工程的其他约定： /

2.6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2.7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一致约定，并同意由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合同收款方，合同价款收款账户以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发包人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为准。

当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向联合体收款方支付到期合同款项至上述账户后，联合体各方应自行结算，如联合体各方因此产生任何争议的，与发包人、项目业主无关，联合体各方仍需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8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投标文件上按其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本协议书签署后，联合体牵头人应将本协议书及时送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履行完施工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并随施工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甲公司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梁志坚（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

日期：2024 09 20

丁公司名称：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叶东鹏（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

日期：2024 年 09 月 20 日

说明：需由联合体各方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726804542K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04572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63574

企 业 名 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法 定 代 表 人: 叶东鹏

注 册 地 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07日

资 质 等 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7日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联合体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市政三公司”)前身为 1949 年成立的“广州市人民政府建设局道路工程队和渠务工程队”，历经多次改革，于 2001 年 3 月转制成立。作为世界 500 强企业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市政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属国有企业)，是广东城市建设的主力军之一，是集市政公用、建筑、桥梁、环保等多种专业施工能力于一体的综合性施工企业，具有 11 项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经营范围涵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

公司注册资金 3.6 亿元，现有高、中级专业人才 200 余人，具有执业资格的一、二级建造师 290 余人，获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城市道路与给排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力量雄厚。根据公司“立足广东，面向全国”的目标，业务范围不断扩张，在广东珠海、惠州、汕头，安徽芜湖、合肥分别设有五个子公司，设置了建筑、市政、珠海、粤东、省外、工程等六大分公司，业务覆盖广东 17 个地区和 14 个省份，年施工能力 100 亿元以上。

公司始终秉承市政人“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优良传统，坚持“安全环保创精品，守信奋进求发展”的企业理念，出色完成了多项急、难、险、重的施工任务，并取得了 200 余项国家、省、市级工程“质量奖”和“安全奖”，连续三十二年被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联合体成员：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皓腾建设有限公司），2016年11月18日于广东东莞创立，注册资金2180万元，是一家新生型的建筑施工类企业。公司现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等十四个资质，建筑机械先进、施工机构齐全。

公司由一支强有力的领导班子带领公司员工组成一个团结的战斗团体，下设工程安检部、工程管理部、工程业务部、投标部、财务部、人事部以及办公室等多个部门，负责公司的整体规划及运营。其中包含一批国家认定的建造师、各种专业技术人员、中高级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工程管理人员、初级技术管理人员。拥有塔吊、搅拌机、装载机、挖掘机、钢筋弯曲机、自卸汽车、发电机组等大、中型施工设备，脚手架、龙门架、钢模板、竹胶板等各型小工具一应俱全，能胜任各类市政工程与民用建筑的施工。一年来，在公司已有业绩的基础上，不懈努力，开拓进取，在省内建筑市场占有了一席之地，赢得了广大业主的及建设主管部门的一致好评。

公司由一支强有力的领导班子带领公司员工组成一个团结的战斗团体，下设工程安检部、工程管理部、工程业务部、投标部、财务部、人事部以及办公室等多个部门，负责公司的整体规划及运营。公司狠抓质量关，求信誉，谋发展，提高企业知名度，并通过对公司员工的技术教育和知识考核，强化公司上至领导下至员工的质量安全知识，公司重管理、讲效率，并安全。为严格公司纪律，提高工作效率及安全意识，引进当前先进的管理体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把责任明确到每个公司员工身上，把安全隐患降低到最低点，出现事故能及时解决，把事故消灭于萌芽；企业要发展，人才是关键，公司为谋求长远发展，建立并完善了人才资源库，努力做到让所有员工人尽其才，才尽其用，让其在本岗位上发挥所长，尽忠职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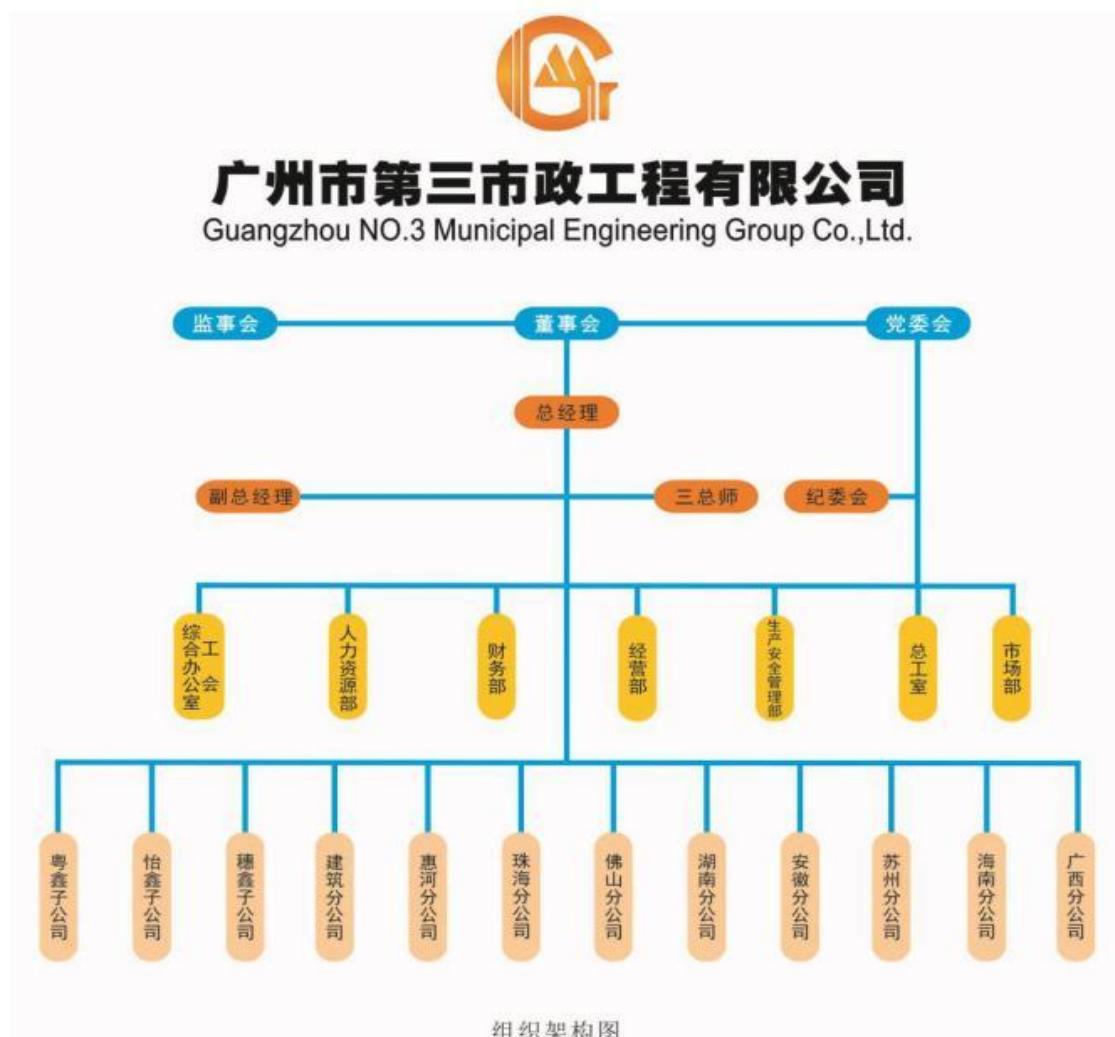
未来，公司将根据企业的自身发展状况，结合社会发展需求，以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为契机，不断探讨企业的优化组合构架，寻求可持续发展战略，走多元化道路，实现全员奋斗，同心协力，勇于探索，贯彻“质量与安全并重”的施工理念，接受监督，竭诚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的建筑产品和良好的服务，与社会各界共创美好未来。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永铵	办公电话	[REDACTED]
	传真	[REDACTED]	网址	/
组织结构	后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梁志坚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陈建宁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01 年 3 月 7 日		员工总人数： 312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	33
营业执照号	91440101726804542K		高级职称人员	47
注册资金	360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6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东环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78
账号	44001491201053002307		技工	92
经营范围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森林改培；森林经营和管护；人工造林；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备注	/			

后附：

机构设置





编号：50112021005455G(1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经营范 围 土木建筑工程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注 册 资 本 叁亿陆仟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01年03月07日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登 记 机 关

2024年09月04日

T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8290004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工商登记联络员备案，章程备案，经营范围。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工商登记联络员备案	莫雪晴	王明美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具体经营项目 备 案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森林改培；森林经营和管护；人工造林；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7268045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726804542K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101726804542K 法定代表人：梁志坚

注册资本：36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45727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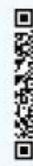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安全 生产 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4234

企 业 名 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梁志坚

单 位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2年07月26日 至 2025年07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9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00149120105300230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梁志坚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11406309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2024年03月22日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名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 1 号新中银-金色华庭 8 号楼 2 单元 1101 号房		邮政编码	523089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叶东鹏	办公电话		
	传真		网址	/	
组织结构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叶东鹏	技术职称	/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郑创雄	技术职称	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8 日		员工总人数: 46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12
营业执照号	91441900MA4W02682W			高级职称人员	1
注册资金	218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3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心区兴华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0
账号	570000104010512			技工	30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结构补强；建筑机械设备租售、维修；建筑用金属制品、建筑材料的加工、销售；销售：预拌混凝土、水泥制品；水暖器材、照明、通风设备的安装、维修；建筑工程检测服务；工程技术咨询；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
关注“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管信
息。



名 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叶东鹏

经 营 范 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石油钻井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结构补强；建筑工程设备租赁；专业承包；桥梁；建筑工程用金属制品、建筑材料的加工、销售；预拌混凝土、水泥制品；水暖器材、照明、通风设备的安全、维修；建筑工程检测服务；工程建设咨询；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贰仟壹佰捌拾万元
成立 日 期 2016年11月18日
住 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
号楼2单元1101号房



2023
年 09
月 15

登 记 机 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dgsxt.gov.cn)http://www.gd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63574

企 业 名 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法 定 代 表 人: 叶东鹏

注 册 地 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07日

资 质 等 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W02682W

安全 生产 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0095

企 业 名 称：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叶东鹏

单 位 地 址：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房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公示）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蒋曙鹏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1920200759 1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温富财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20190002769	道路与桥梁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质量管理负责人	熊瑶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7570号	给水排水施工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管理负责人	黄凯豪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级	2301003100101 粤建安C3(2017) 0019124	市政路桥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沈伟滨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 C3(2018)0012374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邱树双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1) 0149594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曾润诗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2) 0116271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黄晓芳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61149441600 1940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工程造价负责人	蒋卫松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 [造]11244400029 440	土木建筑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

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中堂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FWOC12400826）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本项目的班子人员组成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职责；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通知》（东水务〔2023〕301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技术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4 年 09 月 20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五、财务状况（公示）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21	2659424625.37	443992046.00	5257879302.53	27025809.01
2022	3300899555.55	455562637.51	6353385511.49	33661759.62
2023	3106084307.00	464493188.24	5413330893.06	38714726.15
总计			17024595707.08	99402294.78

备注：需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

投 标 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09 月 20 日

防伪条形码:



防伪 编号: 00202022040052879097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盖

报告 文号: 中职信审字(2022)第 0988 号

委托 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

被审单位所在地: 广州

事务所名称: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 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 日期: 2022 年 3 月 20 日

报备 时间: 2022 年 4 月 8 日 16:22:17

签名注册会计师: 郭小娜

罗文辉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REDACTED]

传 真: [REDACTED]

通信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001 室(部位: 自编 01-04、06 单元)(仅限办公)

电子 邮件: zx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zx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 有疑问的, 请与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监管部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REDACTED]

防伪 查询网址: <http://www.gzicpa.org.cn> 或 <http://www.gdicpa.org.cn/>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2. 资产负债表	6-7
3. 合并利润表	8
4. 利润表	9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6. 现金流量表	11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3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三、财务报表附注	16-88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UANGDONG ZHONGZH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号高德置地秋广场F座10楼
10th Floor, Autumn F, GT Land Plaza,
11 Zhuliang East Road,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邮箱：zzxcpa@163.com

电话：[REDACTED]

传真：[REDACTED]

网址：www.zzxcpa.com

审 计 报 告

中职信审字(2022)第 0988 号

报备号：00202022040052879097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三市政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第三市政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第三市政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第三市政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

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第三市政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第三市政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第三市政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第三市政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

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第三市政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第三市政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第三市政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611,316,036.60	1,539,243,547.95	1,539,243,54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5,867,051.88	5,380,196.74	5,380,196.74
应收账款	八、(三)	41,839,169.88	38,514,078.83	38,514,078.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335,599,226.18	27,029,381.34	27,029,381.34
其他应收款	八、(五)	355,167,473.96	5,485,493.05	5,485,493.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八、(六)	126,238,428.28	172,114,589.23	174,362,160.95
合同资产	八、(七)	1,519,655.55	2,247,471.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11,321,601.16	413,227.89	413,227.89
流动资产合计		2,488,668,643.49	1,790,428,086.75	1,790,428,086.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九)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	64,044,300.00	61,604,100.00	4,368,908.39
固定资产	八、(十一)	93,635,195.64	95,347,850.98	95,501,586.1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二)	2,653,898.73	3,229,773.90	
无形资产	八、(十三)	571,807.73	462,264.69	462,264.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四)	1,630,483.80	703,461.00	703,46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五)	220,295.98	216,647.05	216,64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755,981.88	169,564,097.62	109,252,867.23
资产总计		2,659,424,625.37	1,959,992,184.37	1,899,680,953.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十六)	1,393,920,332.19	752,481,645.15	752,481,645.15
预收款项				918,306,779.47
合同负债	八、(十七)	641,847,620.72	907,342,814.60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八)	268,764.18	237,374.00	237,374.00
应交税费	八、(十九)	10,887,837.06	20,725,905.70	20,725,905.70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	133,432,074.26	100,835,358.19	100,835,358.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一)	775,900.22	654,509.77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二)	19,487,168.41	10,963,964.87	
流动负债合计		2,200,619,697.04	1,793,241,572.28	1,792,587,062.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二十三)	1,955,242.32	2,575,264.13	
长期应付款	八、(二十四)	3,900,000.00	3,931,572.40	3,931,572.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五)	8,957,640.01	8,562,218.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12,882.33	15,069,055.01	3,931,572.40
负债合计		2,215,432,579.37	1,808,310,627.29	1,796,518,63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五)	360,000,000.00	78,000,000.00	7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六)	594,649.19	594,649.19	594,649.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八、(二十七)	-	-	-
盈余公积	八、(二十八)	14,191,228.73	11,520,118.53	7,199,968.70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九)	69,206,168.08	61,566,789.36	17,367,701.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3,992,046.00	151,681,557.08	103,162,319.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3,992,046.00	151,681,557.08	103,162,31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59,424,625.37	1,959,992,184.37	1,899,680,953.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7,764,913.47	1,535,849,672.08	1,535,849,672.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67,051.88	5,380,196.74	5,380,196.74
应收账款	40,381,424.17	37,257,333.12	37,257,333.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1,485,579.66	13,548,801.60	13,548,801.60
其他应收款	358,142,911.50	12,305,709.34	12,305,709.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9,283,253.36	168,296,208.85	170,542,485.30
合同资产	1,519,655.55	2,246,276.45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61,155.93		
流动资产合计	2,454,215,945.52	1,774,884,198.18	1,774,884,198.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1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4,044,300.00	61,604,100.00	4,368,908.39
固定资产	93,635,195.64	95,347,850.98	95,501,586.1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53,898.73	3,229,773.90	-
无形资产	571,807.73	462,264.69	462,264.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8,271.64	612,811.68	612,81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295.98	216,647.05	216,64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693,769.72	176,473,448.30	116,162,217.91
资产总计	2,631,909,715.24	1,951,357,646.48	1,891,046,416.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3,002,058.77	725,595,783.56	725,595,783.56
预收款项			916,086,770.48
合同负债	607,826,790.30	905,122,805.61	
应付职工薪酬	268,764.18	237,374.00	237,374.00
应交税费	10,800,106.73	20,706,214.91	20,706,214.91
其他应付款	197,237,117.81	116,198,999.74	116,198,999.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5,900.22	654,509.77	
其他流动负债	18,381,374.00	10,963,964.87	
流动负债合计	2,168,292,112.01	1,779,479,652.46	1,778,825,14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55,242.32	2,575,264.13	
长期应付款	3,900,000.00	3,931,572.40	3,931,572.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7,640.01	8,562,218.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12,882.33	15,069,055.01	3,931,572.40
负债合计	2,183,104,994.34	1,794,548,707.47	1,782,756,715.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	78,000,000.00	7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4,649.19	594,649.19	594,649.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23,002.70	12,051,892.50	7,199,968.70
未分配利润	73,487,069.01	66,162,397.32	22,495,083.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8,804,720.90	156,808,939.01	108,289,701.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31,909,715.24	1,951,357,646.48	1,891,046,416.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三十)	5,257,879,302.53	4,013,445,966.72
减：营业成本	七、(三十)	5,154,709,477.12	3,924,993,891.15
税金及附加		14,290,282.58	21,975,859.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一)	38,837,937.80	33,786,377.79
研发费用	七、(三十二)	26,580,900.77	15,606,396.52
财务费用	七、(三十三)	-5,432,700.33	-4,134,924.90
其中：利息费用		254,243.84	158,732.16
利息收入		5,870,189.32	4,412,880.24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四)	56,374.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2,440,200.00	-2,275,9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24,32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584,179.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65,653.20	19,526,645.93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八)	859,792.83	626,961.24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九)	382,420.12	386,686.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43,025.91	19,766,920.51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	4,317,216.90	2,958,911.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25,809.01	16,808,009.0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25,809.01	16,808,009.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25,809.01	16,808,009.0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025,809.01	16,808,009.0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25,809.01	16,808,009.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151,959,075.61	4,002,377,443.85
减：营业成本	5,049,531,608.51	3,914,737,584.86
税金及附加	14,254,893.36	21,747,743.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694,911.12	33,452,083.13
研发费用	26,580,900.77	15,606,396.52
财务费用	-5,404,160.23	-4,105,734.89
其中：利息费用	254,243.64	158,732.16
利息收入	5,838,903.59	4,380,870.50
加：其他收益	56,374.9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198.40	178,964.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0,200.00	-2,275,9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32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4,179.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66,369.19	19,426,614.54
加：营业外收入	859,792.83	626,960.54
减：营业外支出	382,420.12	385,008.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43,741.90	19,668,566.75
减：所得税费用	4,732,639.92	2,902,637.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11,101.98	16,765,929.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11,101.98	16,765,929.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11,101.98	16,765,929.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5,741,083.47	5,260,052,397.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867.20	774,758.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79,802.52	75,381,74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2,034,753.19	5,336,208,898.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18,554,837.06	4,265,376,046.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408,516.06	102,929,14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060,287.08	134,298,709.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423,272.15	79,321,86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9,446,912.35	4,581,925,76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12,159.16	754,283,13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7,836.64	458,07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7,836.64	458,07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7,836.64	-458,07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00,000.00	3,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58,065.48	11,624,015.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58,065.48	11,624,015.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41,934.52	-11,624,015.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51,938.72	742,201,03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243,547.95	797,042,50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4,595,486.67	1,539,243,547.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7,356,591.35	5,215,325,351.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867.20	774,758.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38,516.79	75,350,03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2,808,975.34	5,291,450,14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18,544,321.22	4,202,018,109.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402,166.56	102,929,14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713,450.23	131,733,678.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911,642.15	81,156,29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0,571,580.16	4,517,837,22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62,604.82	773,612,917.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198.40	178,964.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198.40	178,96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7,836.64	458,07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7,836.64	458,07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4,638.24	-279,11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00,000.00	3,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58,065.48	11,624,015.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58,065.48	15,524,015.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41,934.52	-11,624,015.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94,691.46	761,709,787.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5,849,672.08	774,139,88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1,044,363.54	1,535,849,672.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	-	-	594,649.19	-	-	-	11,520,118.33	61,566,789.36	151,681,557.38	-	151,681,55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594,649.19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	-	-	-	-	-	-	11,520,118.33	61,566,789.36	151,681,557.38	-	151,681,55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000,000.00	-	-	-	-	-	-	-	2,671,110.20	7,659,378.72	292,310,488.92	-	292,310,488.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000,000.00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2,000,000.00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	-	594,649.19	-	-	-	14,191,226.73	69,206,168.08	443,932,046.00	-	443,932,046.00

后附财务报表的主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12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00,000.00		594,649.19				4,819,363.94	12,798,777.65	96,202,633.79		96,202,36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20,380.68	45,255,426.15	50,283,866.83		50,283,806.8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00,000.00		594,649.19				9,339,317.62	58,052,203.81	146,485,170.62		146,486,17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0,800.91	3,544,585.55	5,195,386.46		5,195,386.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008,009.06	16,008,009.06		16,008,009.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80,800.91	-13,293,423.51	-11,612,622.60		-11,612,622.60
1.提取盈余公积							1,680,800.91	-11,680,800.9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465,283.00		-11,465,283.00
3.其他									-147,339.60		-147,339.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留存收益变动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3,039,950.21		23,039,950.21	
2.本期使用								23,039,950.21		23,039,950.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00,000.00		594,649.19				11,326,118.53	61,566,769.38	151,681,557.08		151,681,557.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12月

项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库存股	资本公积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00,000.00	-	-	-	-	594,649.19	-	-	-	12,051,832.50	66,162,397.32	156,808,93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00,000.00	-	-	-	-	594,649.19	-	-	-	12,051,832.50	66,162,397.32	156,808,93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000,000.00	-	-	-	-	-	-	-	-	2,671,110.20	7,324,671.69	291,995,78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6,711,101.98	26,711,101.98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000,000.00	-	-	-	-	-	-	-	-	-	282,000,000.00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2,000,000.00	-	-	-	-	-	-	-	-	-	282,000,000.00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2,671,110.20	-19,386,30.29	-16,715,320.0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671,110.20	-2,671,110.2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6,715,320.09	-16,715,320.09	
3.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105,273,259.38	-	105,273,259.38	
2.本期使用	-	-	-	-	-	-	-	-	-	105,273,259.38	-	105,273,259.38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	-	-	594,649.19	-	-	-	14,723,002.70	73,487,069.01	448,864,72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00,000.00				594,649.19				5,346,918.89	17,430,257.42	10,371,82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28,380.68	45,255,426.15	50,283,806.8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00,000.00				594,649.19				10,375,259.57	62,685,683.57	151,655,33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6,592.93	3,476,713.75	5,153,306.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676,592.93	-13,289,215.53	-1,612,622.6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6,592.93	-1,676,592.93	
3.其他									-11,465,283.00	-11,465,283.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00,000.00				594,649.19				12,051,892.50	66,152,397.32	156,806,939.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2021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7 日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穗建企复[2000]364 号文），并于 2001 年 3 月 7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91440101726804542K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3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会峰。

本公司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业。

本公司法定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本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

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

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

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减减值准备）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预期信用损失

1) 适用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债权投资；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应收账款；⑤财务担保合同。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见“四、（九）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八） 公允价值计量。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1.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

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债务单位已被宣告破产、注销、吊销工商登记或者被政府责令关闭等，造成无法收回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2) 债务人已失踪、死亡的应收款项；
- (3) 债务人因遭受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导致无法收回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4) 经法院判决、裁定败诉而不能收回的，或者胜诉但无法执行或债务人无偿债能力被法院裁定终（中）止执行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5) 逾期3年以上，本公司为了减少坏账损失而与债务人协商，按一定比例折扣后收回（含收回的实物资产）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6) 其他按国资管理规定可以认定坏账损失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项目应根据法院对债务单位的破产公告和破产清算的清偿文件、工商部门的注销、吊销证明、政府部门有关行政决定文件，和公安机关出具的债务人已失踪、死亡的证明，以及能证明符合上述情况的有关依据计提减值准备。

2.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1：应收银行票据组合
- 应收票据组合2：应收商业票据组合

(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1：无风险应收账款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2：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其中，无风险应收账款组合包括：

- A、建设单位尚未竣工验收的在建工程项目的应收账款；
- B、政府投资或政策性建设的工程项目的应收账款；

C、应收已付给建设单位或被建设单位在工程款中扣下的，尚在工程竣工质保期内的质量保证金；

D、应收已支付、尚在履约期内的各项业务的押金、保证金；

E、已付款并已收货，因发票未到而尚未冲账的应收款项。

F、债务方已签订还款计划而尚未到期归还的应收款项。

G、本公司发生的部门或个人备用金性质的应收款。

H、本公司总部与下属子分公司之间、下属子分公司及内部核算单位相互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在分组的基础上，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应收账款组合，本公司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固定准备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 应收账款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下	1.00
1-2年	5.00
2-3年	10.00
3年以上	15.00

② 其他应收款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下	1.00
1-2年	3.00
2-3年	10.00
3年以上	19.00

③ 账龄计算方式

工程（政府投资或政策性建设的工程除外）完工经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以办理竣工验收当年为应收账款账龄计算的起始年；期末某项完工工程应收账款余额以此起始年计算其账龄。

应收销货款应以发出商品的时间为账龄计算的起始年；期末某项应收销货款应以构成该项余额内每笔发出商品的时间具体分析计算各笔应收账款的账龄。

工程竣工质保期满仍未收回的质量保证金，履约期满仍未收回的押金、保证金，签订还款计划到期仍未归还的应收款项，从期满或到期之时开始计算账龄。

其他应收款项，以每笔从发生之时起计算账龄。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或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或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等。

2.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入账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3.存货的结转计价、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1）存货日常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主要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其他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均采用实际成本核算；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2）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记入商品房成本；

（3）公共配套设施费用不能有偿转让的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4）开发成本转为开发产品后，当期结转的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按当期已实现销售的可售面积和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确认。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和已销开

发产品的成本按下列公式计算确定：

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成本对象总成本+总可售面积

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已实现销售的可售面积×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

(5) 周转房比照房屋与建筑物折旧年限摊销；

(6)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项目施工成本首先在按项目在工程施工科目归集，期末按完工进度结转业务成本；

(7) 周转材料的摊销：对于易腐、易糟的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其他周转材料采用定额摊销的方法，根据实际完成的实物工作量和预算定额规定的周转材料消耗定额，计算确认本期摊入成本、费用的金额按一次性法摊销；

(8)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入账价值；

(9)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应当以换入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换入资产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10)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入账价值；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入账价值。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

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附注四、（十）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

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公司一方面会考虑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注：如果相关业务涉及到一揽子交易，则补充披露一揽子交易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变更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原持有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上述计算所得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

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6-3.17
2	机器设备	3-5	5	19.00-31.67
3	运输设备	9	5	10.56
4	电子设备	10	5	9.50
5	办公设备	3-10	0-5	9.70-33.33
6	其他设备	3-5	3-5	9.50-32.3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

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十八）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一）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二）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

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人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四）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人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

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

予以转回。

（二十七）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

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

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公司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九）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通知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该办法所规定的标准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五、本年度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及其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影响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

（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本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2.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方法初始确定为成本计量模式，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会计政策变更后，本公司将按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评估结果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因以前年度没有可用评估数据，本公司根据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1月1日的评估报告，将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度期初留存收益。

3. 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表所示：

（1）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A、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存货	174,362,160.95	存货	172,114,689.23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2,247,471.72
投资性房地产	4,368,908.39	投资性房地产	61,604,100.00
固定资产	95,501,586.10	固定资产	95,347,850.9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29,773.90
资产总计	274,232,655.44	资产总计	334,543,885.83
预收账款	918,306,779.47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907,342,814.6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509.77
其他流动负债			10,963,964.87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2,575,26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2,218.48
负债总计	918,306,779.47	负债总计	930,098,771.85
盈余公积	7,199,968.70	盈余公积	11,520,118.53
未分配利润	17,367,701.18	未分配利润	61,566,78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162,319.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681,557.08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162,31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681,557.08

B、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变更前)		2020年度(变更后)	
项目	发生金额	项目	发生金额
营业成本	3,925,193,827.83	营业成本	3,924,993,891.1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75,900.00
所得税费用	3,270,305.95	所得税费用	2,958,911.45
净利润	18,572,577.88	净利润	16,808,009.06
少数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72,57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08,009.06

(2)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A、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存货	170,542,485.30	存货	168,296,208.85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2,246,276.45
投资性房地产	4,368,908.39	投资性房地产	61,604,100.00
固定资产	95,501,586.10	固定资产	95,347,850.9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29,773.90
资产总计	270,412,979.79	资产总计	330,724,210.18
预收账款	916,086,770.48	预收账款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905,122,805.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509.77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963,964.87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2,575,26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2,218.48
负债总计	916,086,770.48	负债总计	927,878,762.86
盈余公积	7,199,968.70	盈余公积	12,051,892.50
未分配利润	17,367,701.18	未分配利润	66,162,39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289,70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808,939.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289,701.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808,939.01

B、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变更前)		2020年度(变更后)	
项目	发生金额	项目	发生金额
营业成本	3,914,937,521.54	营业成本	3,914,737,584.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75,900.00
所得税费用	3,214,031.97	所得税费用	2,902,637.47
净利润	18,530,498.10	净利润	16,765,92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30,49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65,929.28

(二)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的性质、内容和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项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15%	按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0%、13%	简易征收项目为3%、5%，一般计税项目为6%、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税项	税率	备注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房产税	1.2%、12%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30%后按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12%计征。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一)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工程施工
2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合肥市	合肥市	工程施工
3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芜湖市	芜湖市	工程施工
4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惠州市	惠州市	工程施工

续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	投资设立
2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投资设立
3	芜湖市粤鑫建设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工程有限公司					
4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本公司本年度无此项事项。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本公司本年度无此项事项。

(四)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日期	业务性质
1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000.00	2021-4-21	工程施工

(五)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此项事项。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22.75	13,162.98
银行存款	1,611,284,740.30	1,538,504,568.89
其他货币资金	25,673.55	725,816.08
合计	1,611,316,036.60	1,539,243,547.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冻结资金	6,720,549.93	
合计	6,720,549.93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归集至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余额共 418,554,868.78 元，其中：民生银行广州环市支行 413,850,269.98 元、交通银行广州小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北支行 856,552.08 元、中国银行广州长堤支行 3,848,046.72 元。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		1,600,000.00	3,700,000.00		3,7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267,051.88		4,267,051.88	1,680,196.74		1,680,196.74
合计	5,867,051.88		5,867,051.88	5,380,196.74		5,380,196.74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7,051.88				5,867,051.88	
合计	5,867,051.88	—			5,867,051.88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80,196.74				5,380,196.74	
合计	5,380,196.74	—			5,380,196.74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4,267,051.88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1,600,000.00			
合计	5,867,051.88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00,000.00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6,609,001.27
合计	6,609,001.27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43,061,204.66	100.00	1,422,034.78	3.30	41,639,169.88
合计	43,061,204.66	—	1,422,034.78	3.30	41,639,169.88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39,946,150.46	100.00	1,432,071.63	3.59	38,514,078.83
合计	39,946,150.46	—	1,432,071.63	3.59	38,514,078.83

(2)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28,790,333.09	24,517,640.46
1至2年	8,498,673.68	6,359,104.18
2至3年	442,274.58	8,144,649.89
3年以上	5,329,923.31	924,755.93
小计	43,061,204.66	39,946,150.46
减：坏账准备	1,422,034.78	1,432,071.63
合计	41,639,169.88	38,514,078.83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790,333.09	67.61	287,893.33	24,517,640.46	62.12	232,608.95
1至2年	8,498,673.68	19.96	362,096.40	6,359,104.18	16.11	317,955.20
2至3年	442,274.58	1.04	44,227.46	8,144,649.89	20.64	814,464.99
3年以上	4,852,117.29	11.39	727,817.59	446,949.91	1.13	67,042.49
合计	42,583,398.64	—	1,422,034.78	39,468,344.44	—	1,432,071.63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集团内部往来款	477,806.02	100.00	477,806.02	100.00
合计	477,806.02		477,806.02	

3. 应收账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从化区市政道路建设养护中心	3,904,325.20	9.07	39,043.25
衡阳市衡山科学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471,440.28	19.67	249,185.74
龙港市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184,167.55	9.72	41,841.68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4,405,167.38	10.23	660,775.11
佛山市三水盈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041,132.56	9.38	40,411.33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美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493,200.00	5.79	24,932.00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人民政府	2,229,268.28	5.18	111,463.4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佛山市裕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4,404.97	4.86	20,944.05
四川省首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12,440.17	3.05	13,124.40
广州南香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06,788.81	3.03	62,287.28
合计	34,442,335.20	79.98	1,264,008.25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20,124,443.42	95.39		8,660,782.65	32.04
1至2年	4,376,977.63	1.30		14,770,930.49	54.65
2至3年	7,500,136.93	2.23		2,261,588.20	8.37
3年以上	3,597,668.20	1.07		1,336,080.00	4.94
合计	335,599,226.18	—		27,029,381.34	—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97,594.02	1-2年	尚未结算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湘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71.63	2-3年	尚未结算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协建劳务有限公司	207,000.00	3年以上	尚未结算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肥盈宝市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3年以上	尚未结算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同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0,000.00	3年以上	尚未结算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芜湖市鲁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00,668.20	3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永红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273,379.30	2-3年、3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千马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	3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250,613.15	—	—

3. 预付款项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天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1,578,072.93	12.39	
广州旭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9,354,619.82	8.75	
广州顺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582,497.50	6.13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593,885.31	5.54	
广州市美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8,664,826.84	5.56	
广东天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611,845.50	4.95	
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942,329.05	4.75	
汕头市潮阳第一建安总公司	13,598,358.69	4.05	
中山市继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000,220.34	3.28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235,318.51	3.05	
合计	196,161,974.49	58.45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55,167,473.96	5,485,493.05
合计	355,167,473.96	5,485,493.05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旧准则均适用)	355,214,079.04	100.00	46,605.08	0.01	355,167,473.96
合计	355,214,079.04	—	46,605.08	0.01	355,167,473.96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 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旧准则均适用)	5,497,735.09	100.00	12,242.04	0.22	5,485,493.05
合计	5,497,735.09	—	12,242.04	0.22	5,485,493.05

2)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含一年）	352,135,783.63		2,427,540.59	
1至2年	8,100.91		673,745.50	
2至3年	673,745.50			
3至4年			1,089,268.00	
4至5年	1,089,268.00			
5年以上	1,307,181.00		1,307,181.00	
小计	355,214,079.04		5,497,735.09	
减：坏账准备	46,605.08		12,242.04	
合计	355,167,473.96		5,485,493.05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159,962.13	98.78	41,599.62	1,075,630.49	95.60	10,756.30
1至2年	1,767.03	0.04	53.01	49,524.50	4.40	1,485.74
2至3年	49,524.50	1.18	4,952.45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4,211,253.66	—	46,605.08	1,125,154.99	—	12,242.04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集团内部往来款	283,674,432.32		2,946,097.10	
其他	67,328,393.06		1,426,483.00	
合计	351,002,825.38		4,372,580.10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242.04			12,242.0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363.04			34,363.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6,605.08			46,605.08

(4)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497,735.09			5,497,735.09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49,716,343.95			349,716,343.95
本期终止确认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55,214,079.04			355,214,079.04

(5) 其他应收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结算中心	往来	282,000,000.00	1年以内	79.39	
海南宝来工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1.41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保证金	4,290,601.81	1年以内	1.21	
恩平市建华环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2,185.00	1年以内	0.45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三方监管专用户	1,337,283.00	5年以上	0.38	
合计	—	294,230,069.81	—	82.83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613,937.03		116,613,937.03	159,752,304.60		159,752,304.60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9,624,491.25		9,624,491.25	12,362,384.63		12,362,384.63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26,238,428.28		126,238,428.28	172,114,689.23		172,114,689.23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19,655.55		1,519,655.55	2,247,471.72		2,247,471.72
合计	1,519,655.55		1,519,655.55	2,247,471.72		2,247,471.72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829,756.74	350,118.19
预缴税金	164,905.23	
简易计税	299,827.09	35,997.60
企业所得税	27,112.10	27,112.10
合计	11,321,601.16	413,227.89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8,000,000.00			8,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8,000,000.00			8,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一、成本合计	61,604,100.00			—			61,604,100.00
其中：1.房屋、建筑物	61,604,100.00			—			61,604,100.00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2,440,200.00			2,440,200.00
其中：1.房屋、建筑物				2,440,200.00			2,440,200.00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1,604,100.00						64,044,300.00
其中：1.房屋、建筑物	61,604,100.00						64,044,3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93,635,195.64	95,346,917.88
固定资产清理		933.10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合计	93,635,195.64	95,347,850.98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2,248,606.98	2,101,384.31
其中：土地资产	68,051,615.00	
房屋及建筑物	30,271,024.27	
机器设备		1,259,203.56
电子设备	58,761.50	
其他	3,867,206.21	842,180.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6,901,689.10	1,088,444.37
其中：土地资产	—	—
房屋及建筑物	4,202,114.29	698,839.88
机器设备		39,687.02
电子设备	51,752.83	3,554.06
其他	2,647,821.98	346,363.4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5,346,917.88	—
其中：土地资产	68,051,615.00	—
房屋及建筑物	26,068,909.98	—
机器设备		—
电子设备	7,008.67	—
其他	1,219,384.23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土地资产	—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电子设备		—
其他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5,346,917.88	—
其中：土地资产	68,051,615.00	—
房屋及建筑物	26,068,909.98	—
机器设备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7,008.67	—	—	3,454.61
其他	1,219,384.23	—	—	1,671,720.02

(2) 本期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其他	合计
本期增加合计	1,259,203.56			842,180.75	2,101,384.31
其中：购置	1,259,203.56			842,180.75	2,101,384.31
本期减少合计		2,405,712.64	1,531,992.16	869,631.00	4,807,335.80
其中：无偿划出					
报废、毁损		2,405,712.64	1,531,992.16	869,631.00	4,807,335.80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其他		933.10	报废
合计		933.10	—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29,773.90	169,521.15	—	3,399,295.05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3,229,773.90			3,229,773.90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69,521.15		169,521.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45,396.32		745,396.32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731,269.56		731,269.56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4,126.76		14,126.7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29,773.90	—	—	2,653,898.73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3,229,773.90	—	—	2,498,504.34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155,394.3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29,773.90	—	—	2,653,898.73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3,229,773.90	—	—	2,498,504.34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155,394.39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78,164.99	276,452.33		1,054,617.32
其中：软件	778,164.99	276,452.33		1,054,617.32
二、累计摊销合计	315,900.30	166,909.29		482,809.59
其中：软件	315,900.30	166,909.29		482,809.5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462,264.69	—	—	571,807.73
其中：软件	462,264.69	—	—	571,807.73

2. 本期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本期增加合计		276,452.33		276,452.33
其中：购置		276,452.33		276,452.33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南湖档案室及银政大厦四楼档案室改造工程		376,714.11			376,714.11	
建设四马路宿舍		154,784.40	21,190.02		133,594.38	
银政大厦 10 楼		569,852.58	45,430.27		524,422.31	
建设四马路宿舍厨房修缮	156,118.67		31,223.73		124,894.94	
惠河分公司惠州办公室装修费	43,777.07		9,380.80		34,396.27	
珠江大厦西座 5 楼（南部）消防安装工程	31,467.87		7,706.40		23,761.47	
铺位保证金计提税金	594.54				594.54	
珠江大厦 5 楼天然气管道安装费用	11,200.00		2,800.00		8,4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珠江大厦6楼办公室改造装修费用	90,038.82		22,509.70		67,529.12	
珠江大厦四座10楼9楼（南部）消防安装工程	77,064.22		19,266.06		57,798.16	
珠江大厦6楼档案室	10,533.79		3,241.17		7,292.62	
银政大厦4楼装修3	44,143.83		15,580.17		28,563.66	
银政大厦4楼装修2	42,836.32		14,678.36		28,157.96	
银政大厦4楼装修1	14,500.00		4,419.67		10,080.33	
银政大厦4楼装修4	45,196.03		15,495.79		29,700.24	
惠河分公司惠州办公室装修费	45,340.52		9,380.80		35,959.72	
天河区棠下小区210楼403、803宿舍维修费		65,925.17	1,911.95		64,013.22	
银政大厦4楼装修5		2,491.37	92.78		2,398.59	
中山市坦洲镇威森装饰工程部珠海分办公室中立信大厦1504房装修费	90,649.32		18,437.16		72,212.16	
合计	703,461.00	1,169,767.63	242,744.83		1,630,483.80	—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295.98	1,468,639.85	216,647.05	1,444,313.67
资产减值准备	220,295.98	1,468,639.85	216,647.05	1,444,313.67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8,957,640.01	59,717,600.07	8,562,218.48	57,081,456.5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8,957,640.01	59,717,600.07	8,562,218.48	57,081,456.53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51,721,826.32	537,871,268.80
1-2年（含2年）	74,323,827.65	182,389,683.05
2-3年（含3年）	43,494,629.72	20,486,657.4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年以上	24,380,048.50	11,734,035.88
合计	1,393,920,332.19	752,481,645.1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濠江区迎“亚青会”城市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46,265,492.83	尚未决算
金穗路项目部(合)	9,700,019.90	尚未决算
康王路下穿流花湖隧道	6,365,493.20	尚未决算
海南省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工程-主体工程	5,312,051.51	尚未决算
广州骏灏劳务有限公司	4,999,968.32	尚未结算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71,694.60	尚未结算
珠海市万景建材有限公司	1,318,681.04	尚未结算
山东恒远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028,827.29	未到结算期
湖南安华建筑装饰劳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561,935.07	未到结算期
山东恒远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625,7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2,149,863.76	—

3. 应付账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内容
濠江区迎“亚青会”城市配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46,265,492.83	1年以内	工程款
九龙玉兰大道（一期）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36,720,537.55	1年以内	工程款
知识城腾龙大道（九龙新区三纵路-KN1-2号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一）-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36,507,237.81	1年以内	工程款
厦深铁路潮阳站站前广场（含道路建设）及配套设施项目施工	35,475,021.25	1年以内	工程款
洲心街道老旧小区、单体楼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34,651,987.95	1年以内	工程款
乐东黎族自治县九所新区污水处理工程	32,651,299.53	1年以内	工程款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施工	30,180,878.96	1年以内、1-2年	工程款
落雁景区生态保护与综合提升工程 EPC 总承包	29,796,540.87	1年以内	工程款
知识城腾龙大道（九龙新区三纵路-KN1-2号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一）-综合管廊工程	26,204,759.19	1年以内	工程款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25,652,502.23	1年以内	工程款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内容
合计	334,106,258.17		

(十七)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641,847,620.72	907,342,814.60
合计	641,847,620.72	907,342,814.60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7,374.00	100,839,157.92	100,807,767.74	268,764.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376,303.02	16,376,303.02	
三、辞退福利		35,000.00	35,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25,123.20	25,123.20	
合计	237,374.00	117,275,584.14	117,244,193.96	268,764.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201,442.60	82,201,442.60	
二、职工福利费		2,741,253.51	2,741,253.51	
三、社会保险费		4,841,538.10	4,841,538.10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4,667,740.42	4,667,740.42	
工伤保险费		173,797.68	173,797.68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8,310,882.00	8,310,88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7,374.00	2,164,920.51	2,133,530.33	268,764.1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579,121.20	579,121.20	
合计	237,374.00	100,839,157.92	100,807,767.74	268,764.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9,999,571.60	9,999,571.6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失业保险费		230,884.60	230,884.60	
三、企业年金缴费		6,145,846.82	6,145,846.82	
合计		16,376,303.02	16,376,303.02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6,970,894.83	84,540,461.66	95,720,643.01	5,790,713.48
企业所得税	562,329.93	4,590,199.53	3,436,555.59	1,715,973.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3,916.03	6,324,130.90	6,779,849.05	1,318,197.88
房产税	126,390.10	1,075,675.27	941,800.31	260,265.06
个人所得税	28,170.21	3,375,432.26	2,539,754.36	863,848.1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264,204.60	4,617,801.02	4,943,166.96	938,838.66
其他税费		2,238,272.16	2,238,272.16	
合计	20,725,905.70	106,761,972.80	116,600,041.44	10,887,837.06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33,432,074.26	100,835,358.19
合计	133,432,074.26	100,835,358.19

1. 其他应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92,641,043.64	69.43	69,477,798.65	68.90
1-2年(含2年)	6,581,026.64	4.93	281,692.32	0.28
2-3年(含3年)	8,093,228.94	6.07	24,162,983.52	23.96
3年以上	26,116,775.04	19.57	6,912,883.70	6.86
合计	133,432,074.26	100.00	100,835,358.19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扣款	110,602,417.22	73,386,708.8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项	16,823,271.56	21,814,666.82
保证金	3,877,765.48	3,515,020.43
保险赔款	1,396,498.38	1,509,264.04
其他	349,237.88	476,814.34
押金	273,860.00	23,860.00
待支付税款	109,023.74	109,023.74
合计	133,432,074.26	100,835,358.19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州中冠自动控制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500,000.00	未结算
郑志军	3,756,691.92	未结算
唐新斌	2,612,397.35	未结算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德帝建材经营部	1,428,290.00	未结算
河源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大亚湾分公司	1,028,211.70	未结算
珠海保税区二期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四标段	109,023.7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434,614.71	—

(4) 其他应付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或内容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5,843,146.77	1年以内	暂扣款
广东海润达建材有限公司	11,195,285.40	1年以内	暂扣款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42,201.27	1年以内、1-2年、2-3年	暂扣款
广东宏海劳务有限公司	6,242,107.15	1年以内	暂扣款
河源市宏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344,343.69	1年以内	暂扣款
合计	47,367,084.28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75,900.22	654,509.77
合计	775,900.22	654,509.77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销项税金（预收款）	19,487,168.41	10,963,964.87
合计	19,487,168.41	10,963,964.87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913,873.82	3,507,463.62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82,731.28	277,689.72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5,900.22	654,509.77
租赁负债净额	1,955,242.32	2,575,264.13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3,900,000.00			3,900,000.00
专项应付款	31,572.40	2,667,716.28	2,699,288.68	
合计	3,931,572.40	2,667,716.28	2,699,288.68	3,900,000.00

(二十五) 实收资本

1. 实收资本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78,000,000.00	—	282,000,000.00		360,000,000.00	—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00	100.00	282,000,000.00		360,000,000.00	100.00

注：根据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4月28日下发的建集[2021]178号文件，《关于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同意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金为3.6亿元。

(二十六) 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594,649.19			594,649.19
合计	594,649.19			594,649.19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06,141,048.30	106,141,048.30		
合计		106,141,048.30	106,141,048.30		—

(二十八) 盈余公积

1. 盈余公积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679,552.31	2,671,110.20		13,350,662.51
任意盈余公积金	840,566.22			840,566.22
合计	11,520,118.53	2,671,110.20		14,191,228.73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61,566,789.36	12,796,777.66
期初调整金额		45,255,426.15
本期期初余额	61,566,789.36	58,052,203.81
本期增加额	27,025,809.01	16,808,009.0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7,025,809.01	16,808,009.06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9,386,430.29	13,293,423.51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671,110.20	1,680,800.9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6,715,320.09	11,465,283.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147,339.60
本期期末余额	69,206,168.08	61,566,789.36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收入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257,528,616.56	5,154,535,323.94	4,013,163,995.77	3,924,809,947.05
房地产经营业务	8,028,557.55	1,553,899.56	6,510,168.46	316,853.04
工程建设及服务	5,249,500,059.01	5,152,981,424.38	4,006,653,827.31	3,924,493,094.0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2. 其他业务小计	350,685.97	174,153.18	281,970.95	183,944.10
其他收入	350,685.97	174,153.18	281,970.95	183,944.10
合计	5,257,879,302.53	5,154,709,477.12	4,013,445,966.72	3,924,993,891.15

2. 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1. 主营业务小计	102,993,292.62	99.83	1.96	88,354,048.72	99.89	2.20
房地产经营业务	6,474,657.99	6.28	80.65	6,193,315.42	7.00	95.13
工程建设及服务	96,518,634.63	93.55	1.84	82,160,733.30	92.89	2.05
2. 其他业务小计	176,532.79	0.17	50.34	98,026.85	0.11	34.76
其他收入	176,532.79	0.17	50.34	98,026.85	0.11	34.76
合计	103,169,825.41	100.00	1.96	88,452,075.57	100.00	2.20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职工薪酬	21,219,105.68	15,903,438.33
2.折旧费	1,323,920.56	383,451.02
3.修理费	102,428.04	55,889.96
4.业务招待费	223,191.01	234,734.09
5.差旅费	308,345.94	161,627.49
6.办公费	488,747.98	499,648.79
7.诉讼费	146,276.94	557,501.02
8.聘请中介机构费	224,157.74	183,966.97
其中：年度决算审计费用	46,371.17	29,275.47
9.咨询费	130,562.30	30,698.11
10.防疫费用	424,087.43	
11.其他	14,247,114.28	15,775,422.01
合计	38,837,937.90	33,786,377.79

注：“其他”主要包括综合有偿服务费、劳动保护费、车辆使用费、租赁费。

(三十二) 研发费用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同口径）
人员人工费用	25,003,671.98	14,435,305.24
折旧费用	143,756.00	108,183.85
其他相关费用	1,433,472.79	1,062,907.43
合计	26,580,900.77	15,606,396.52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利息费用	254,243.64	158,732.16
利息收入	5,870,189.32	4,412,880.2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合计	-5,432,700.33	-4,134,924.90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56,374.90	
合计	56,374.90	

(三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440,200.00	-2,275,900.00
合计	2,440,200.00	-2,275,900.00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326.19	
合计	-24,326.19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旧准则适用）		584,179.15
合计		584,179.15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108.05		18,108.0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20,950.00	242,800.00	520,950.00
违约金收入	7,047.36	184,551.49	7,047.36
其他	313,687.42	199,609.75	313,687.42
合计	859,792.83	626,961.24	859,792.83

注：“其他”主要为收损失赔偿款、收集团奖励。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经费后补助	20,95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500,000.00	200,000.00
建筑工地复工奖励		42,800.00
合计	520,950.00	242,800.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3,414.65		43,414.65
对外捐赠支出		60,000.00	
罚没款、滞纳金	336,791.79	326,686.66	336,791.79
其他	2,213.68		2,213.68
合计	382,420.12	386,686.66	382,420.12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25,444.30	3,293,457.95
递延所得税调整	391,772.60	-223,767.63
其他		-110,778.87
合计	4,817,216.90	2,958,911.45

(四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7,025,809.01	16,808,009.06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4,179.15
信用减值损失	24,326.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8,444.37	1,057,083.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5,396.32	
无形资产摊销	166,909.29	119,99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4,307.67	113,302.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5,306.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0,200.00	2,275,9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4,243.64	158,732.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8.93	87,62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5,421.53	-311,394.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77,456.22	-59,186,437.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5,540,884.41	196,649,440.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4,744,953.34	597,095,050.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12,159.16	754,283,133.7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4,595,486.67	1,539,243,547.9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9,243,547.95	797,042,508.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51,938.72	742,201,039.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04,595,486.67	1,539,243,547.9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5,622.75	13,16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04,564,190.37	1,538,504,568.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673.55	725,816.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4,595,486.67	1,539,243,547.9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二)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720,549.93	司法冻结

九、或有事项

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本公司在2013年3月5日中标总承包施工岑溪兴城商业广场项目，与被告一岑溪市兴城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2015年1月完工验收合格。截至2015年1月，兴城置业公司共计支付工程款48399500元给我司，此后再无任何付款，至今仍拖欠我司工程结算款37757339.88元。故起诉至法院。现我司已申请以物抵债，法院已将兴城广场A-401商铺判给我司用于折抵债权八百多万元，其余商铺将继续组织听证进行审议。因被告岑溪兴城置业有限公司已被申请破产，法院将暂停执行程序，优先完成破产程序及债权债务排序工作。

2、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本公司作为原告，诉被告一：阆中远翔置业有限公司、被告二：党元禄、被告三：董振华、被告四：朱国鸿、被告五：陈筱玲、被告六：罗素贞欠款未结，建筑施工合同订立后，原告依约在2017年12月前将涉案工程完工，被告一也已实际运营使用。原告已将涉案工程结算书交付被告一，所施工完成的工程结算价为8206.8904万元，并另行增加工程造价为233.5394万元。但在合同履行期间，被告一严重违约，包括一直拖欠工程进度款，至今才支付工程进度款4191.1万元，拖欠工程款本金共计4248.7904万元等。因此原告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本案正在二审阶段。

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原告戴亚侬，被告一：广西平南县华昊水务有限公司、被告二：广东亘盈环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三：广州盈安环保有限公司、被告四：广州市公用事业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五：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原告诉称，被告二亘盈公司与原告因贵港市平南县大鹏镇和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工程签订《工程合作协议》，包工包料工程造价暂定为 3600 万元，预收 150 万元工程履约保证金，后退回 50 万元保证金。现原告要求五被告作为中标联合体成员承担连带责任，支付原告 10,609,838.59 元工程款以及退回保证金 100 万元。目前此案正在一审重审阶段。

4、买卖合同纠纷案：原告珠海市东部新南建材有限公司，被告我司，原告诉称我司尚欠建材货款金额 951,353.8 元及以货款 951,353.8 元为本金，从 2021.6.1 起至被告付清货款之日起按日千分之一的标准支付违约金。目前此案正在一审阶段。

5、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原告沈阳军鼎建筑幕墙工程有限公司，被告我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原告沈阳军鼎公司诉称项目已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我司作为衡阳科学城项目的总承包方未按专业分包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据此起诉。本金金额为 458.27 万元，利息以 4,362,731.59 元为基数，从 2017 年 5 月 1 日开始，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4.35% 的标准，暂计至 2021 年 11 月 22 日止。目前此案正在一审阶段。

6、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系列案：原告我司，被告分别是佛山市顺德区怡创房地产有限公司、佛山市怡创商贸有限公司、惠州市融瑞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裕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盈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珠三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我司与上述被告就不同工程分别签订了施工合同后，已依约施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结算手续。但上述被告均未按时支付工程尾款，故我司起诉至多个法院进行追讨。上述系列案诉讼金额本金累计为 1,694.42 万元及相应利息。

7、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仲裁案：本公司作为原告，诉被告湖南洞庭湖湿地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工程保证金未返还，工程保证金金额 50 万元，遂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向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判决由洞庭湖湿地公司返还我司工程保证金 50 万，而后达成执行和解协议，2019 年 1 月 21 日已申请执行。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母公司的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	工程施工	302,847,074.37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 本公司子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七、（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3. 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长期股权投资”。

（二）关联方交易

1. 关联交易原则及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

本公司向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货物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2.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劳务等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 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金 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2,745.39	100.00	125,610.06	100.00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有偿服务费	11,084,905.66	100.00	12,500,000.00	100.00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775,990.16	0.00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22,283,525.75	0.44	26,457,216.37	0.14
广州市建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18,914,990.00	0.1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 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金 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广州市市政工程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16,940,993.28	0.09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8,474,184.47	0.04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584,000.00	0.01	4,442,129.13	0.02
广州市市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金	41,400.00	3.83		
广州市强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8,174,208.78	0.16		
合计		42,310,785.58		88,631,113.47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劳务等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 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金 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广州市市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89,288.00	0.00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9,941,720.22	0.05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2,474,128.44	0.05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321,267.87	100.00		
合计		4,795,396.31		10,031,008.22	

4.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结算项目条款、条件）
	账面数	坏账准备	账面数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537,427.49		477,806.02		
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25,652.61				
小 计	763,080.10		477,806.02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结算项目条款、条件）
	账面数	坏账准备	账面数	坏账准备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83,667,319.88		1,667,319.88		
广州市市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8,246,699.29		
小 计	283,668,819.88		9,914,019.17		
预付账款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4.28				
广州市建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670,282.91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28,400.00				
小 计	5,998,697.19				
应付账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83,213.65		83,213.65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12,000,551.70		9,585,926.61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6,600.00		206,600.00		
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300.00		26,300.00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696.71		29,696.71		
广州市市政工程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10,190,683.99		8,186,057.97		
广州五羊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820,000.00		820,000.00		
广州市强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728,532.50		4,248,170.88		
广州市盾建地下工程有限公司	2,120,081.22		61,748.85		
广州市通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1,488,357.40				
小 计	51,694,017.17		23,247,714.67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				
小 计	1,100.00				
长期应付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00		3,900,000.00		

十二、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事项。

十三、企业合并、分立等事项说明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企业新设、收购、兼并、破产、转让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十四、母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		1,600,000.00	3,700,000.00		3,7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267,051.88		4,267,051.88	1,680,196.74		1,680,196.74
合计	5,867,051.88		5,867,051.88	5,380,196.74		5,380,196.74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7,051.88	100.00			5,867,051.88	
合计	5,867,051.88	—			5,867,051.88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80,196.74	1.00			5,380,196.74	
合计	5,380,196.74	—			5,380,196.74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4,267,051.88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1,600,000.00		
合计	5,867,051.88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00,000.00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6,609,001.27
合计	6,609,001.27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41,803,458.95	100.00	1,422,034.78	3.40	40,381,424.17		
合计	41,803,458.95	—	1,422,034.78	3.40	40,381,424.17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38,689,404.75	100.00	1,432,071.63	3.70	37,257,333.12		
合计	38,689,404.75	—	1,432,071.63	3.70	37,257,333.12		

(2)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28,789,333.09	23,260,894.75
1至2年	7,241,927.97	6,359,104.18
2至3年	442,274.58	8,144,649.89
3年以上	5,329,923.31	924,755.93
小计	41,803,458.95	38,689,404.75
减：坏账准备	1,422,034.78	1,432,071.63
合计	40,381,424.17	37,257,333.1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789,333.09	69.66	287,893.33	23,260,894.75	60.87	232,608.95
1至2年	7,241,927.97	17.52	362,096.40	6,359,104.18	16.64	317,955.20
2至3年	442,274.58	1.07	44,227.46	8,144,649.89	21.31	814,464.99
3年以上	4,852,117.29	11.74	727,817.59	446,949.91	1.17	67,042.49
合计	41,325,652.93	—	1,422,034.78	38,211,598.73	—	1,432,071.63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集团内部往来款	477,806.02	100.00	477,806.02	100.00
合计	477,806.02	—	477,806.02	—

3. 应收账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从化区市政道路建设养护中心	3,904,325.20	9.34	39,043.25
衡阳市衡山科学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471,440.28	20.26	249,185.74
龙港市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184,167.55	10.01	41,841.68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4,405,167.38	10.54	660,775.11
佛山市三水盈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041,132.56	9.67	40,411.33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美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493,200.00	5.96	24,932.0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人民政府	2,229,268.28	5.33	111,463.41
佛山市裕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4,404.97	5.01	20,944.05
四川省首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12,440.17	3.14	13,124.40
广州南香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06,788.81	3.13	62,287.28
合计	34,442,335.20	82.39	1,264,008.25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58,142,911.50	12,305,709.34
合计	358,142,911.50	12,305,709.34

1. 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358,189,516.58	100.00	46,605.08	0.01	358,142,911.50
合计	358,189,516.58	—	46,605.08	0.01	358,142,911.50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12,317,951.38	100.00	12,242.04	0.10	12,305,709.3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合计	12,317,951.38	—	12,242.04	0.10	12,305,709.34

2)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一年）	356,390,905.17	2,385,037.59
1至2年	15,597.91	8,843,645.79
2至3年	693,745.50	
3至4年		1,089,268.00
4至5年	1,089,268.00	
5年以上		
小计	358,189,516.58	12,317,951.38
减：坏账准备	46,605.08	12,242.04
合计	358,142,911.50	12,305,709.34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159,962.13	98.78	41,599.62	1,075,630.49	95.60	10,756.30
1至2年	1,767.03	0.04	53.01	49,524.50	4.40	1,485.74
2至3年	49,524.50	1.18	4,952.45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4,211,253.66	—	46,605.08	1,125,154.99	—	12,242.04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集团内部往来款	292,421,131.61	81.64	11,192,796.39	90.96
其他	61,557,131.31	17.19		
合计	353,978,262.92	98.83	11,192,796.39	90.9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242.04			12,242.0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363.04			34,363.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6,605.08			46,605.08

(4)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317,951.38			12,317,951.3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45,871,565.20			345,871,565.20
本期终止确认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58,189,516.58			358,189,516.58

(5) 其他应收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结算中心	往来	282,000,000.00	1 年以内	78.73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8,746,699.29	1 年以内, 3 年以上	2.44	
海南宝来工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1.40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保证金	4,290,601.81	1 年以内	1.20	
恩平市建华环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2,185.00	1 年以内	0.45	
合计	—	301,639,486.10	—	84.21	

(四) 长期股权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7,000,000.00	10,000.00		7,01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8,000,000.00			8,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	10,000.00		15,010,000.0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5,000,000.00	10,000.00		15,010,000.00

4.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 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一、 对子企业投资	7,010,000.00	7,000,000.00				
其中： 1. 珠海市穗鑫	6,000,000.00	6,000,000.0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对子企业投资					7,010,000.00	
其中：1.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2.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3.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收入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151,608,389.64	5,049,357,455.33	4,002,095,472.90	3,914,553,640.76
工程建设及服务	5,143,579,832.09	5,047,803,555.77	3,995,585,304.44	3,914,236,787.7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房地产经营业务	8,028,557.55	1,553,899.56	6,510,168.46	316,853.04
2. 其他业务小计	350,685.97	174,153.18	281,970.95	183,944.10
其他收入	350,685.97	174,153.18	281,970.95	183,944.10
合计	5,151,959,075.61	5,049,531,608.51	4,002,377,443.85	3,914,737,584.86

2. 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1. 主营业务小计	102,250,934.31	99.83	1.98	87,541,832.14	99.89	2.19
工程建设及服务	95,776,276.32	93.51	1.86	81,348,516.72	92.82	2.04
房地产经营业务	6,474,657.99	6.32	80.65	6,193,315.42	7.07	95.13
2. 其他业务小计	176,532.79	0.17	50.34	98,026.85	0.11	34.76
其他收入	176,532.79	0.17	50.34	98,026.85	0.11	34.76
合计	102,427,467.10	100.00	1.99	87,639,858.99	100.00	2.19

(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93,198.40	178,964.60
合计	193,198.40	178,964.60

(七) 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711,101.98	16,765,929.2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84,179.15
信用减值损失	24,326.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8,444.37	1,057,083.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5,396.32	
无形资产摊销	166,909.29	119,99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4,307.67	111,766.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5,306.6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0,200.00	2,275,9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4,243.64	158,732.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198.40	-178,96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8.93	87,62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5,421.53	-311,394.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002,955.49	-55,486,326.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2,259,096.11	191,182,364.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8,495,125.54	618,414,380.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62,604.82	773,612,917.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1,044,363.54	1,535,849,672.0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5,849,672.08	774,139,884.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94,691.46	761,709,787.7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01,044,363.54	1,535,849,672.08
其中: 库存现金	5,622.75	13,16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01,013,067.24	1,535,110,69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673.55	725,816.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044,363.54	1,535,849,672.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 其他事项

1、本公司对于工程项目分别按工程项目和客商进行核算，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以同一工程项目的不同客商的往来余额进行抵消后的净额对资产负债表的“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合同资产”、“预收款项”、“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等项目进行列报。

2、本公司建筑业收入成本的确认根据新收入准则，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建筑行业目前的行业现状，本公司存在不能及时取得工程发包方（或工程监理方）以及工程分包方签认的结算资料的情况，存在以工程部部门提供的进度资料确认履约进度的情况，项目收入成本的确认与实际进度之间存在差异。

3、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明确了企业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在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并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并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由于执行解释15号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在公布日调整2021年度及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数据存在困难，本公司本年暂不执行解释15号。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报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N3YT8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聂铁良
经营范 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28日
营 期限 2030年06月2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001室(部位:自编01-04、06单元)(仅限办公)



2021年12月30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2934

说 明

会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聂铁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001室（仅限办公）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157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08]0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4月21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p>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会计师: Authorized CPA</p> <p>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p> <p>2009 年 02 月 05 日 2018年3月续发</p>		<p>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姓名: Full name 郭小娜</p> <p>性别: Sex 女</p> <p>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7-15</p> <p>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p> <p>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REDACTED]</p> <p></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郭小娜(44010002011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鲁注协(2018) 38号。</p> <p>二维码: </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林晓娟 华泰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3日</p> <p>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林晓娟 华泰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3日</p> <p>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林晓娟 华泰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3日</p> <p>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林晓娟 华泰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3日</p> <p>注意事项 NOTES</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When present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bodies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audit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p>1. When present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p> <p>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p> <p>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bodies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audits.</p> <p>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p>	
--	--	---	--



姓 名: 罗文辉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01-14
工作单位: 中职信(广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 务 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2020年8月号更名公告
更名为: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转会转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8月20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书 编 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1570055
批准注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5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罗文辉(44010157005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在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鄂注协(2021) 268号。
Barcode: 44010157005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度 检 验 登 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dmin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并）
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3CDWN9F54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2. 资产负债表	6-7
3. 合并利润表	8
4. 利润表	9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6. 现金流量表	11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3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6-87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UANGDONG ZHONGZH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秋广场F座10楼
10th Floor, Autumn F, GT Land Plaza,
11 Zhujiang East Road,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邮箱：zzxcpa@163.com

网址：www.zzxcpa.com

审 计 报 告

报告文号：中职信审字(2023)第 0904 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三市政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第三市政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第三市政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第三市政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中职信审字(2023)第 0904 号

第 1 页 共 87 页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第三市政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第三市政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第三市政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第三市政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第三市政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第三市政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



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第三市政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798,846,895.17	876,880,123.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300,000.00	5,867,051.88
应收账款	八、（三）	55,237,148.92	41,639,169.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379,560,763.80	335,599,226.1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八、（五）	394,416,672.87	734,435,913.34
其他应收款	八、（六）	361,038,345.37	355,167,473.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八、（七）	93,006,721.61	126,238,428.28
合同资产	八、（八）	1,586,150.16	1,519,655.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九）	43,259,487.82	11,321,601.16
流动资产合计		3,127,252,185.72	2,488,668,643.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一）	66,906,510.70	64,044,300.00
固定资产	八、（十二）	93,474,853.65	93,635,195.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三）	1,837,868.61	2,653,898.73
无形资产	八、（十四）	722,555.08	571,807.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五）	2,455,098.73	1,630,48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六）	250,483.06	220,295.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647,369.83	170,755,981.88
资产总计		3,300,899,555.55	2,659,424,625.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十七)	1,904,450,303.55	1,393,920,332.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十八)	786,501,707.09	641,847,620.72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九)	342,372.08	268,764.18
应交税费	八、(二十)	10,213,140.51	10,887,837.06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一)	132,457,789.30	133,432,074.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二)	814,799.24	775,900.22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三)		19,487,168.41
流动负债合计		2,834,780,111.77	2,200,619,697.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二十四)	1,140,443.12	1,955,242.32
长期应付款	八、(二十五)		3,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六)	9,416,363.15	8,957,640.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56,806.27	14,812,882.33
负债合计		2,845,336,918.04	2,215,432,57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六)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七)	2,094,649.19	594,649.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八、(二十八)		
盈余公积	八、(二十九)	17,180,095.89	14,191,228.73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	76,287,892.43	69,206,16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5,562,637.51	443,992,046.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5,562,637.51	443,992,046.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00,899,555.55	2,659,424,625.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嘉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6,562,683.30	873,329,00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四、(一)	300,000.00	5,867,051.88
应收账款	十四、(二)	55,226,148.92	40,381,424.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3,565,810.72	311,485,579.6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394,416,672.87	734,435,913.34
其他应收款	十四、(三)	360,456,005.82	358,142,911.5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5,246,115.68	119,293,253.36
合同资产		593,736.22	1,519,655.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495,719.26	9,761,155.93
流动资产合计		2,923,862,892.79	2,454,215,945.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四)	15,020,000.00	15,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6,906,510.70	64,044,300.00
固定资产		93,474,853.65	93,635,195.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37,868.61	2,653,898.73
无形资产		722,555.08	571,807.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01,323.73	1,558,27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483.06	220,295.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613,594.83	177,693,769.72
资产总计		3,104,476,487.62	2,631,909,715.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责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17,384,245.50	1,333,002,058.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8,936,399.40	607,826,790.30
应付职工薪酬		342,372.08	268,764.18
应交税费		7,287,228.51	10,800,106.73
其他应付款		177,870,151.93	197,237,117.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4,799.24	775,900.22
其他流动负债			18,381,374.00
流动负债合计		2,642,635,196.66	2,168,292,112.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40,443.12	1,955,242.32
长期应付款			3,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16,363.15	8,957,640.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56,806.27	14,812,882.33
负债合计		2,653,192,002.93	2,183,104,994.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4,649.19	594,649.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180,095.89	14,723,002.70
未分配利润		72,009,739.61	73,487,069.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1,284,484.69	448,804,720.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04,476,487.62	2,631,909,715.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营业收入	八、(三十一)	6,353,385,511.49	5,257,879,302.53
减：营业成本	八、(三十一)	6,235,077,039.94	5,154,709,477.12
税金及附加		17,310,360.40	14,290,282.5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八、(三十二)	43,289,834.99	38,837,937.90
研发费用	八、(三十三)	29,416,873.20	26,580,900.77
财务费用	八、(三十四)	-9,733,226.01	-5,432,700.33
其中：利息费用		232,433.86	254,243.64
利息收入		10,178,161.89	5,870,189.32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五)	47,223.91	56,374.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六)	2,862,210.70	2,440,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七)	-201,247.19	-24,32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32,816.39	31,365,653.20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八)	1,248,732.41	859,792.83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九)	579,287.45	382,420.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02,261.35	31,843,025.91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	7,740,501.73	4,817,216.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61,759.62	27,025,809.0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61,759.62	27,025,809.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61,759.62	27,025,809.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661,759.62	27,025,809.0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61,759.62	27,025,809.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中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五)	5,797,494,365.70	5,151,959,075.61
减：营业成本	十四、(五)	5,690,686,936.27	5,049,531,608.51
税金及附加		15,898,353.17	14,254,893.3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2,564,939.41	38,694,911.12
研发费用		29,416,873.20	26,580,900.77
财务费用		-8,592,560.64	-5,404,160.23
其中：利息费用		232,433.86	254,243.64
利息收入		9,033,646.16	5,838,903.59
加：其他收益		47,223.91	56,374.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六)	457,000.51	193,198.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2,210.70	2,440,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247.19	-24,32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685,012.22	30,966,369.19
加：营业外收入		1,248,487.60	859,792.83
减：营业外支出		578,761.79	382,420.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54,738.03	31,443,741.90
减：所得税费用		6,783,806.13	4,732,639.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70,931.90	26,711,101.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70,931.90	26,711,101.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570,931.90	26,711,101.98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09,837,851.75	5,315,741,083.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3,867.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93,067.48	26,179,80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77,330,919.23	5,342,034,75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3,828,166.53	4,918,554,837.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956,082.62	116,408,516.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435,892.13	114,060,28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38,507.06	390,423,27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3,258,648.34	5,539,446,91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072,270.89	-197,412,15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19,240.4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019,240.4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7,422.42	2,377,83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4,435,91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7,422.42	736,813,74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61,818.05	-736,813,74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33,522.42	16,858,065.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3,522.42	16,858,06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3,522.42	265,141,93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4,500,566.52	-669,083,97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159,573.33	1,539,243,54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4,660,139.85	870,159,573.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44,380,438.35	5,167,356,591.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3,867.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57,350.15	25,338,51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7,037,788.50	5,192,808,97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4,627,947.14	4,818,544,321.2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878,112.92	116,402,16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474,950.67	113,713,45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717,595.62	341,911,64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1,698,606.35	5,390,571,58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39,182.15	-197,762,60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3,19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19,240.4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019,240.47	193,198.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7,422.42	2,377,83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4,435,91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7,422.42	736,813,74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61,818.05	-736,620,551.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33,522.42	16,858,065.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3,522.42	16,858,06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33,522.42	265,141,93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5,767,477.78	-669,241,221.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608,450.20	1,535,849,67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2,375,927.98	866,608,450.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广州市圣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面积：人民币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	*	*	44,191,22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594,549.19					443,992,046.00	443,992,046.00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	*	*	594,549.19	*	*	14,191,228.73	443,992,046.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2,948,867.16	11,570,591.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661,756.62	33,661,756.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1,500,000.00					2,988,867.16	-22,091,168.11
1. 提取盈余公积								2,988,867.16	-22,091,168.1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591,683.11	-23,591,683.11
3. 其他									-23,591,683.1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105,534,476.37	105,534,476.37
2. 本期使用								-105,534,476.37	-105,534,476.37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	2,094,549.19	*	*	17,180,095.89	76,287,892.43	445,562,637.51

后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编制单位：广州市嘉致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人民币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00,000.00	-	594,649.19	-	-	-	-	11,520,118.53	61,596,78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151,681,457.08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78,000,000.00	-	594,649.19	-	-	-	-	11,520,118.53	61,596,789.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000,000.00	-	-	-	-	-	2,671,110.20	7,659,378.72	292,310,488.92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27,005,809.11	27,025,809.01	27,025,809.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000,000.00	-	-	-	-	-	-	282,000,000.00	28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2,000,000.00	-	-	-	-	-	-	282,000,000.00	28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671,110.20	-19,396,430.20	-16,715,320.0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671,110.20	-2,671,110.20	-
3.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股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594,649.19	-	-	-	14,191,228.73	69,205,468.03	443,992,046.00

项目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或 股本)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	-	594,649.19	-	-	14,723,002.70	73,467,06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448,804,720.90
前期间损益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	-	-	594,649.19	-	-	14,723,002.70	73,467,06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	-	2,457,093.19	448,804,720.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7,329.40	2,479,763.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	-	24,570,931.90	24,570,931.9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00,000.00	-	-		
(三)利润分配									1,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6,048,261.30	-23,591,168.1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7,093.19	-2,457,093.19
3.其他									-23,591,168.1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99,626,016.50	99,626,016.50
2.本期使用								-99,626,016.50	-99,626,016.5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	-	-	2,094,649.19	-	-	17,180,095.99	72,009,739.61
								451,284,484.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594,649.19	-	-	-	-	12,051,892.50	66,162,397.32	438,808,93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594,649.19	-	-	-	-	12,051,892.50	66,162,397.32	438,808,93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671,110.20	7,324,671.69	9,995,781.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671,110.20	-19,386,430.29	-16,715,320.0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671,110.20	-2,671,110.20	-	
3.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五) 特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105,273,259.38	-	105,273,259.38	
2.本期使用	-	-	-	-	-	-	-105,273,259.38	-	-105,273,259.38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594,649.19	-	-	-	-	14,723,002.70	73,487,069.01	448,904,72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2022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7 日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穗建企复[2000]364 号文），并于 2001 年 3 月 7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91440101726804542K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3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会峰。

本公司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业。

本公司法定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本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



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减减值准备）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预期信用损失

1) 适用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债权投资；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应收账款；⑤财务担保合同。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



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见“四、（九）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1.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债务单位已被宣告破产、注销、吊销工商登记或者被政府责令关闭等，造成无法收回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 （2）债务人已失踪、死亡的应收账款；
- （3）债务人因遭受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导致无法收回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 （4）经法院判决、裁定败诉而不能收回的，或者胜诉但无法执行或债务人无偿债能力被法院裁定终（中）止执行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 （5）逾期 3 年以上，本公司为了减少坏账损失而与债务人协商，按一定比例折扣后收回（含收回的实物资产）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 （6）其他按国资管理规定可以认定坏账损失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项目应根据法院对债务单位的破产公告和破产清算的清偿文件、工商部门的注销、吊销证明、政府部门有关行政决定文件，和公安机关出具的债务人已失踪、死亡的证明，以及能证明符合上述情况的有关依据计提减值准备。

2.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应收银行票据组合
 - 应收票据组合 2：应收商业票据组合
- (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无风险应收账款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其中，无风险应收账款组合包括：

- A、建设单位尚未竣工验收的在建工程项目的应收账款；
- B、政府投资或政策性建设的工程项目的应收账款；
- C、应收已付给建设单位或被建设单位在工程款中扣下的，尚在工程竣工质量保期内的质量保证金；
- D、应收已支付、尚在履约期内的各项业务的押金、保证金；
- E、已付款并已收货，因发票未到而尚未冲账的应收款项。
- F、债务方已签订还款计划而尚未到期归还的应收款项。
- G、本公司发生的部门或个人备用金性质的应收款。
- H、本公司总部与下属子分公司之间、下属子分公司及内部核算单位相互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在分组的基础上，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应收账款组合，本公司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固定准备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 应收账款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下	1.00
1-2年	5.00
2-3年	10.00
3年以上	15.00

② 其他应收款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下	1.00
1-2年	3.00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2-3 年	10.00
3 年以上	19.00

③ 账龄计算方式

工程（政府投资或政策性建设的工程除外）完工经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以办理竣工验收当年为应收账款账龄计算的起始年；期末某项完工工程应收账款余额以此起始年计算其账龄。

应收销货款应以发出商品的时间为账龄计算的起始年；期末某项应收销货款应以构成该项余额内每笔发出商品的时间具体分析计算各笔应收货款的账龄。

工程竣工质保期满仍未收回的质量保证金，履约期满仍未收回的押金、保证金，签订还款计划到期仍未归还的应收款项，从期满或到期之时开始计算账龄。

其他应收款项，以每笔从发生之时起计算账龄。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或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或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等。

2. 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入账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存货的结转计价、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1）存货日常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主要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其他原材料和低值



易耗品均采用实际成本核算；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2)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记入商品房成本；

(3)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不能有偿转让的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4) 开发成本转为开发产品后，当期结转的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按当期已实现销售的可售面积和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确认。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和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按下列公式计算确定：

$$\text{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 = \text{成本对象总成本} + \text{总可售面积}$$

$$\text{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 = \text{已实现销售的可售面积} \times \text{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

(5) 周转房比照房屋与建筑物折旧年限摊销；

(6)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项目施工成本首先在按项目在工程施工科目归集，期末按完工进度结转业务成本；

(7) 周转材料的摊销：对于易腐、易糟的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其他周转材料采用定额摊销的方法，根据实际完成的实物工作量和预算定额规定的周转材料消耗定额，计算确认本期摊入成本、费用的金额按一次性法摊销；

(8)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入账价值；

(9)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应当以换入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换入资产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10)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入账价值；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入账价值。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附注四、（九）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公司一方面会考虑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注：如果相关业务涉及到一揽子交易，则补充披露一揽子交易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



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变更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原持有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上述计算所得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



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6-3.17
2	机器设备	3-5	5	19.00-31.67
3	运输设备	9	5	10.56
4	电子设备	10	5	9.50
5	办公设备	3-10	0-5	9.70-33.33
6	其他设备	3-5	3-5	9.50-32.3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十八）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



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四）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



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



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



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



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



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公司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九）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通知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该办法所规定的标准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五、本年度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及其影响【除特别注明货币单位万元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项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项事项。

（三）重要前期差错的性质、内容和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项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项	税 率	备 注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税项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15%、25%	按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6%、9%、10%、13%	简易征收项目为 3%、5%，一般计税项目为 6%、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房产税	1.2%、12%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后按 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征。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一）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工程施工
2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合肥市	合肥市	工程施工
3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芜湖市	芜湖市	工程施工
4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惠州市	惠州市	工程施工
5	汕头市广建潮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汕头市	汕头市	工程施工
6	梅州市鑫蕉建设有限公司	2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梅州市	梅州市	工程施工



续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0	100.000	6,000,000.00	投资设立
2	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00	投资设立
3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投资设立
4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5	汕头市广建潮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投资设立
6	梅州市鑫蕉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本公司本年度无此项事。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本公司本年度无此项事。

(四)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日期	业务性质
1	汕头市广建潮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02-24	工程施工
2	梅州市鑫蕉建设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0,000.00	2020-08-11	工程施工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00.83	5,622.75
银行存款	1,796,781,471.32	876,848,826.96
其他货币资金	2,063,723.02	25,673.55
合计	1,798,846,895.17	876,880,123.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冻结资金	4,186,755.32	6,720,549.93
合计	4,186,755.32	6,720,549.93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3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267,051.88		4,267,051.88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5,867,051.88		5,867,051.88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			300,000.00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7,051.88	100.00			5,867,051.88	
合计	5,867,051.88	—			5,867,051.8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300,000.00		
苏州市联胜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300,000.00		

3.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876,053.15
合计	10,876,053.15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56,649,441.82	100.00	1,412,292.90	2.49	55,237,148.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合计	56,649,441.82	—	1,412,292.90	2.49	55,237,148.92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43,061,204.66	100.00	1,422,034.78	3.30	41,639,169.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合计	43,061,204.66	—	1,422,034.78	3.30	41,639,169.88

(2)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5,564,532.31	340,748.79	28,790,333.09	287,893.33
1至2年	14,064,853.15	159,440.00	8,498,673.68	362,096.40
2至3年	1,346,739.21	132,777.45	442,274.58	44,227.46
3年以上	5,673,317.15	779,326.66	5,329,923.31	727,817.59
合计	56,649,441.82	1,412,292.90	43,061,204.66	1,422,034.7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4,074,878.81	77.80	340,748.79	28,790,333.09	67.61	287,893.33
1至2年	3,188,800.00	7.28	159,440.00	8,498,673.68	19.96	362,096.40
2至3年	1,338,774.46	3.06	132,777.45	442,274.58	1.04	44,227.46
3年以上	5,195,511.13	11.86	779,326.66	4,852,117.29	11.39	727,817.59
合计	43,797,964.40	—	1,412,292.90	42,583,398.64	—	1,422,034.78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中职信审字(2023)第0904号

第 49 页 共 87 页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集团内部往来	12,851,477.42	100.00	477,806.02	100.00
合计	12,851,477.42	100.00	477,806.02	100.00

3. 应收账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13,900,892.06	24.54	139,008.92
佛山市顺德区怡创房地产有限公司	8,046,802.70	14.20	
肇庆市鼎湖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5,298,610.59	9.35	52,986.11
广州市番禺区基本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	5,127,406.89	9.05	51,274.07
衡阳市衡山科学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103,951.39	9.01	765,592.71
合计	37,477,663.63	66.16	1,008,861.81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6,789,953.52	33.40		320,124,443.42	95.39
1至2年	237,803,689.45	62.65		4,376,977.63	1.30
2至3年	4,296,315.70	1.13		7,500,136.93	2.23
3年以上	10,670,805.13	2.81		3,597,668.20	1.07
合计	379,560,763.80	—		335,599,226.18	—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天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6,744,097.17	1年至2年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辰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942,497.50	1年至2年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益蓝沥青工程有限公司	18,664,826.84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宏海劳务有限公司	16,007,884.70	1年至2年	工程未结算
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593,885.31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芜湖市鲁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00,668.2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永红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273,379.3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14,527,239.02	—	—

3. 预付款项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天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6,744,097.17	9.68	
广州旭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3,491,246.21	8.82	
广州市益蓝沥青工程有限公司	27,819,158.65	7.33	
赣州广和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3,192,142.93	6.11	
广东辰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942,497.50	5.52	
合计	142,189,142.46	37.46	

(五)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筑集团资金池	157,888,607.62	418,573,064.08
市政集团结算中心款	236,528,065.25	315,862,849.26
合计	394,416,672.87	734,435,913.34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61,038,345.37	355,167,473.96
合计	361,038,345.37	355,167,473.96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 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361,295,939.52	100.00	257,594.15	0.07	361,038,345.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合计	361,295,939.52	—	257,594.15	0.07	361,038,345.37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 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355,214,079.04	100.00	46,605.08	0.01	355,167,473.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合计	355,214,079.04	—	46,605.08	0.01	355,167,473.96		

2)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一年)	59,832,533.52	4,895.01	352,135,783.63	41,599.62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至2年	300,394,769.01	74,068.74	8,100.91	53.01
2至3年	5,532.38		673,745.50	4,952.45
3年以上	1,063,104.61	178,630.40	2,396,449.00	
合计	361,295,939.52	257,594.15	355,214,079.04	46,605.0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89,500.51	12.56	4,895.01	4,159,962.13	98.78
1至2年	2,468,958.05	63.33	74,068.74	1,767.03	0.04
2至3年				49,524.50	1.18
3年以上	940,159.98	24.12	178,630.40		
合计	3,898,618.54	—	257,594.15	4,211,253.66	—
					46,605.08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集团内部往来款	286,825,163.82	80.25	283,674,432.32	80.82
其他	70,572,157.16	19.75	67,328,393.06	19.18
合计	357,397,320.98	100.00	351,002,825.38	100.00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6,605.08			46,605.0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210,989.07			210,989.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57,594.15			257,594.15

(4)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55,167,473.96	46,605.08		355,214,079.0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5,870,871.41	210,989.07		6,081,860.48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61,038,345.37	257,594.15		361,295,939.52

(5) 其他应收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海南宝来工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1.38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保证金	4,290,601.81	1 年以内	1.19	
腾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	1,620,000.00	1 年以内	0.45	
恩平市建华环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2,185.00	1 年以内	0.44	
江西博钰电子有限公司	代付款项	832,165.00	1 年以内	0.23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	13,344,951.81	—	3.69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724,797.96		82,724,797.96	116,613,937.03		116,613,937.03
周转材料	10,281,923.65		10,281,923.65	9,624,491.25		9,624,491.25
合计	93,006,721.61		93,006,721.61	126,238,428.28		126,238,428.28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建设项目	1,586,150.16		1,586,150.16	1,519,655.55		1,519,655.55
合计	1,586,150.16		1,586,150.16	1,519,655.55		1,519,655.55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2,732,967.68		10,829,756.74
预缴税金	226,693.05		164,905.23
简易计税	299,827.09		299,827.09
企业所得税			27,112.10
合计	43,259,487.82		11,321,601.16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8,000,000.00			8,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8,000,000.00			8,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中职信审字(2023)第 0904 号

第 55 页 共 87 页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一、成本合计	61,604,100.00			—		61,604,100.00
房屋、建筑物	61,604,100.00			—		61,604,100.00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2,440,200.00			2,862,210.70		5,302,410.70
房屋、建筑物	2,440,200.00			2,862,210.70		5,302,410.70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4,044,300.00			2,862,210.70		66,906,510.70
房屋、建筑物	64,044,300.00			2,862,210.70		66,906,510.70

(十二)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93,474,853.65	93,635,195.64
固定资产清理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合计	93,474,853.65	93,635,195.64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一、账面原值合计	99,542,655.49	1,266,024.64
其中：土地资产	65,645,902.36	
房屋及建筑物	28,739,032.11	
机器设备	1,259,203.56	16,371.68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58,761.50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3,839,755.96	1,249,652.96
二、累计折旧合计	5,907,459.85	1,546,788.65
其中：土地资产	—	—
房屋及建筑物	3,644,430.00	823,602.12
机器设备	39,687.02	120,309.32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55,306.89	387.42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2,168,035.94	602,489.7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3,635,195.64	—
其中：土地资产	65,645,902.36	—
房屋及建筑物	25,094,602.11	—
机器设备	1,219,516.54	—
运输工具		—
电子设备	3,454.61	—
办公设备		—
酒店业家具		—
其他	1,671,720.02	—
四、减值准备合计		

中职信审字(2023)第 0904 号

第 57 页 共 87 页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635,195.64	—	—	93,474,853.65
其中：土地资产	65,645,902.36	—	—	65,645,902.36
房屋及建筑物	25,094,602.11	—	—	24,424,735.11
机器设备	1,219,516.54	—	—	1,115,578.9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3,454.61	—	—	3,067.19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671,720.02	—	—	2,285,570.09

(2) 本期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本期增加合计	16,371.68	1,249,652.96	1,266,024.64
其中：购置	16,371.68	1,249,652.96	1,266,024.64
本期减少合计		666,262.00	666,262.00
其中：报废、毁损		666,262.00	666,262.00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99,295.05			3,399,295.05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3,229,773.90			3,229,773.90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69,521.15			169,521.15
其他				
二、累计折旧合计	745,396.32	816,030.12		1,561,426.44
其中：土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731,269.56	731,269.56		1,462,539.12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4,126.76	84,760.56		98,887.32
其他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53,898.73	—	—	1,837,868.61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2,498,504.34	—	—	1,767,234.7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55,394.39	—	—	70,633.83
其他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其他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53,898.73	—	—	1,837,868.61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2,498,504.34	—	—	1,767,234.7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55,394.39	—	—	70,633.83
其他		—	—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54,617.32	375,757.22		1,430,374.54
其中：软件	1,054,617.32	375,757.22		1,430,374.54
二、累计摊销合计	482,809.59	225,009.87		707,819.46
其中：软件	482,809.59	225,009.87		707,819.46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571,807.73	—	—	722,555.08
其中：软件	571,807.73	—	—	722,555.08

2. 本期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本期增加合计	375,757.22	375,757.22

中职信审字(2023)第0904号

第 59 页 共 87 页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软件	合计
其中：购置	375,757.22	375,757.22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原因
银政大厦 4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款		16,571.77	276.20		16,295.57	
珠江大厦办公室装修费用		67,474.26	2,249.14		65,225.12	
棠德花苑 210 号 503, 22 号 703 房装修费		89,966.35	4,498.32		85,468.03	
银政 10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17,624.31	881.22		16,743.09	
珠江大厦 5.6 楼消防改造尾款		8,511.49	851.15		7,660.34	
建设大马路一号宿舍修缮费		52,225.31	9,574.64		42,650.67	
银政大厦 4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款		535,820.73	98,233.80		437,586.93	
南湖档案室及银政大厦四楼档案室改造工程	373,638.57		75,342.82		298,295.75	
天河区棠下小区 210 楼 403、803 宿舍维修费	52,831.72		10,745.44		42,086.28	
建设四马路宿舍卫生间改造工程	4,054.63		824.68		3,229.95	
四马路宿舍	4,747.94		965.68		3,782.26	
天河区棠下小区 210 楼 403、803 宿舍维修费	11,181.50		2,439.60		8,741.90	
建设四马路宿舍卫生间改造工程	113,323.39		26,664.32		86,659.07	
银政大厦 4 楼装修 5	5,474.13		1,113.38		4,360.75	
银政 10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136,348.92		27,731.98		108,616.94	
公司银政 10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388,073.39		86,238.54		301,834.85	
建设四马路宿舍修缮	124,894.94		31,223.74		93,671.2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原因
惠河分公司惠州办公室装修费	35,959.72		9,380.80		26,578.92	
惠河分公司惠州办公室装修费	34,396.27		9,380.80		25,015.47	
珠江大厦西座 5 楼（南部）消防安装工程	23,761.47		7,706.42		16,055.05	
珠江大厦 5 楼天然气管道安装费	8,400.00		2,800.00		5,600.00	
珠江大厦 6 楼办公室改造装修费	67,529.12		22,509.70		45,019.42	
珠江大厦西座 10 楼 9 楼（南部）消防安装工程	57,798.16		19,266.06		38,532.10	
珠江大厦 6 楼档案室	7,292.62		3,241.16		4,051.46	
银政大厦 4 楼装修 4	29,700.24		15,495.78		14,204.46	
银政大厦 4 楼装修 3	28,563.66		15,580.18		12,983.48	
银政大厦 4 楼装修 1	9,126.22		5,825.24		3,300.98	
银政大厦 4 楼装修 2	29,112.07		14,678.36		14,433.71	
建设四马路 39 号宿舍更换入户电缆工程	11,468.42		2,502.20		8,966.22	
银政大厦 9 楼装修款		578,782.21	48,231.85		530,550.36	
银政大厦 10 楼	594.54	33,650.55	1,121.69		33,123.40	
珠海分办公室中立信大厦 1504 房装修费	72,212.16		18,437.16		53,775.00	
合计	1,630,483.80	1,400,626.98	576,012.05		2,455,098.73	—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483.06	1,669,887.05	220,295.98	1,468,639.85
资产减值准备	250,483.06	1,669,887.05	220,295.98	1,468,639.8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416,363.15	62,775,754.31	8,957,640.01	59,717,600.0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9,416,363.15	62,775,754.31	8,957,640.01	59,717,600.07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42,284,496.33	1,251,721,826.32
1-2年（含2年）	581,246,468.79	74,323,827.65
2-3年（含3年）	58,367,306.80	43,494,629.72
3年以上	22,552,031.63	24,380,048.50
合计	1,904,450,303.55	1,393,920,332.1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洪基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47,599,671.98	工程未结算
广东瑞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0,242,634.42	工程未结算
深圳市华拓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670,845.83	工程未结算
杭州恒典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838,760.35	工程未结算
汕头市亿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102,112.12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63,454,024.70	—

3. 应付账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项目	所欠金额	款项内容
大亚湾石化扩展区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首期）	108,433,352.62	工程款
科学城开达路至石化北路通道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90,916,976.82	工程款
湖滨二路一期市政道路工程	73,556,458.37	工程款
龙港市新城渣土消纳区道路网工程（一期）	62,913,894.32	工程款
知识城腾龙大道南延长线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综合管廊工程	62,046,259.83	工程款

(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786,501,707.09	641,847,620.72
合计	786,501,707.09	641,847,620.72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8,764.18	106,835,507.96	106,761,900.06	342,372.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222,747.16	18,222,747.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16,359.98	16,359.98	
合计	268,764.18	125,074,615.10	125,001,007.20	342,372.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424,291.27	88,424,291.27	
二、职工福利费		2,085,623.40	2,085,623.40	
三、社会保险费		5,197,764.32	5,197,764.32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4,914,042.89	4,914,042.89	
工伤保险费		283,721.43	283,721.43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8,983,438.00	8,983,43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8,764.18	2,144,390.97	2,070,783.07	342,372.0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68,764.18	106,835,507.96	106,761,900.06	342,372.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1,368,043.16	11,368,043.16	
二、失业保险费		248,749.35	248,749.35	
三、企业年金缴费		6,605,954.65	6,605,954.65	
合计		18,222,747.16	18,222,747.16	

（二十）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5,790,713.48	132,074,745.36	132,225,032.14	5,640,426.70
企业所得税	1,715,973.87	7,256,595.86	5,848,066.37	3,124,503.36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8,197.88	7,802,732.65	8,767,095.38	353,835.15
房产税	260,265.06	758,447.78	1,018,712.84	
土地使用税		81,809.37	31,062.24	50,747.13
个人所得税	863,848.11	2,858,904.75	2,955,239.27	767,513.5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938,838.66	5,848,434.70	6,511,158.78	276,114.58
其他税费		2,883,679.52	2,883,679.52	
合计	10,887,837.06	159,565,349.99	160,240,046.54	10,213,140.51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32,457,789.30	133,432,074.26
合计	132,457,789.30	133,432,074.26

1. 其他应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7,759,953.94	20.96	92,641,043.64	69.43
1-2年（含2年）	77,286,771.80	58.35	6,581,026.64	4.93
2-3年（含3年）	5,570,767.33	4.21	8,093,228.94	6.07
3年以上	21,840,296.23	16.49	26,116,775.04	19.57
合计	132,457,789.30	100.00	133,432,074.26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扣款	108,238,011.70	110,602,417.22
代收代付款项	17,215,829.06	16,800,338.56
保证金	4,049,705.16	3,877,765.48
保险赔款	1,804,890.42	1,396,498.38
押金	214,960.00	273,860.00
其他	934,392.96	481,194.62
合计	132,457,789.30	133,432,074.26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1,477,979.39	未结算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5,076.24	未结算
广东宏海劳务有限公司	5,892,307.15	未结算
河源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大亚湾分公司	4,623,500.00	未结算
广州中冠自动控制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5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34,498,862.78	—

(4) 其他应付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1,477,979.39	暂扣款项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911,169.59	暂扣款项
广东宏海劳务有限公司	5,892,307.15	暂扣款项
河源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大亚湾分公司	4,623,500.00	往来款
广州中冠自动控制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5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39,404,956.13	—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4,799.24	775,900.22
合计	814,799.24	775,900.22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9,487,168.41
合计		19,487,168.41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47,894.09	2,913,873.82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92,651.73	182,731.2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4,799.24	775,900.22
租赁负债净额	1,140,443.12	1,955,242.32

(二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00		3,900,000.00	
合计	3,900,000.00		3,900,000.00	

(二十六) 实收资本

1. 实收资本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合计	360,000,000.00	—			360,000,000.00	—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100.00			360,000,000.00	100.00

(二十七) 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594,649.19	1,500,000.00		2,094,649.19
合计	594,649.19	1,500,000.00		2,094,649.19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注：本年增加资本公积 1,500,000.00 元为收市政集团数字建造专项资金。

(二十八)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05,534,476.37	105,534,476.37		
合计		105,534,476.37	105,534,476.37		—

(二十九) 盈余公积

1. 盈余公积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3,350,662.51	2,988,867.16		16,339,529.67
任意盈余公积金	840,566.22			840,566.22
合计	14,191,228.73	2,988,867.16		17,180,095.89

(三十) 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69,206,168.08	61,566,789.36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69,206,168.08	61,566,789.36
本期增加额	33,661,759.62	27,025,809.0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3,661,759.62	27,025,809.01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26,580,035.27	19,386,430.2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988,867.16	2,671,110.20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3,591,168.11	16,715,320.09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76,287,892.43	69,206,168.08

(三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收入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6,352,900,338.65	6,234,738,658.39	5,257,528,616.56	5,154,535,323.94
工程建设	6,347,140,444.50	6,234,089,052.95	5,249,500,059.01	5,152,785,480.82
房产租赁收入	5,759,894.15	649,605.44	8,028,557.55	1,749,843.12
2. 其他业务小计	485,172.84	338,381.55	350,685.97	174,153.18
其他收入	485,172.84	338,381.55	350,685.97	174,153.18
合计	6,353,385,511.49	6,235,077,039.94	5,257,879,302.53	5,154,709,477.12

2. 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1. 主营业务小计	118,161,680.26	99.88	1.86	102,993,292.62	99.83	1.96
工程建设	113,051,391.55	95.56	1.78	96,714,578.19	93.74	1.84
房产租赁收入	5,110,288.71	4.32	88.72	6,278,714.43	6.09	78.20
2. 其他业务小计	146,791.29	0.12	30.26	176,532.79	0.17	50.3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其他收入	146,791.29	0.12	30.26	176,532.79	0.17	50.34
合计	118,308,471.55	100.00	1.86	103,169,825.41	100.00	1.96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职工薪酬	14,862,645.60	21,219,105.68
2.保险费		
3.折旧费	1,573,119.62	1,323,920.56
4.修理费	30,709.14	102,428.04
5.无形资产摊销		
6.存货盘亏		
7.业务招待费	124,694.93	223,191.01
8.差旅费	233,742.23	308,345.94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9.办公费	697,189.71	488,747.98
10.会议费		
11.诉讼费	1,376,664.80	146,276.94
12.聘请中介机构费	308,230.88	224,157.74
其中：年度决算审计费用	51,897.15	46,371.17
13.咨询费	232,807.83	130,562.30
14.技术转让费		
15.董事会费		
16.排污费		
17.其他	23,850,030.25	14,671,201.71
其中：防疫费用	5,651,303.69	
合计	43,289,834.99	38,837,937.90

注：“其他”主要为综合有偿服务费、防疫费用、租赁费等。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同口径）
人员人工费用	27,620,162.67	25,003,671.98
直接投入费用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同口径）
折旧费用	180,338.85	143,756.00
无形资产摊销		
新产品设计费等		
其他相关费用	1,616,371.68	1,433,472.79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合计	29,416,873.20	26,580,900.77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	-9,733,226.01	-5,432,700.33
其中：利息费用	232,433.86	254,243.64
利息收入	10,178,161.89	5,870,189.3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47,223.91	56,374.90
合计	47,223.91	56,374.90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862,210.70	2,440,200.00
合计	2,862,210.70	2,440,200.00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1,247.19	-24,326.19
合计	-201,247.19	-24,326.19

1.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 计提额	合并 增加额	其他原因 增加额	合计
一、坏账准备	1,468,639.86	201,247.19			201,247.19
其中：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422,034.78	-9,741.88			-9,741.88
合计	1,468,639.86	201,247.19			201,247.19

续表：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一、坏账准备						1,669,887.0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12,292.90
合计						1,669,887.05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108.05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24,204.50	520,950.00	424,204.50
违约金收入		7,047.36	
其他	824,283.10	313,687.42	824,283.10
盘盈利得	244.81		244.81
合计	1,248,732.41	859,792.83	1,248,732.41

注：“其他”主要为收乡村振兴帮扶资金、收集团奖励金等。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定岗位补贴	424,204.50	520,950.00
合计	424,204.50	520,950.00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513.10	43,414.65	31,513.10
对外捐赠支出			
罚没款、滞纳金	266.73	336,791.79	266.73
税收滞纳金	525.66		525.66
其他	546,981.96	2,213.68	546,981.96
合计	579,287.45	382,420.12	579,287.45

注：“其他”主要为支付乡村振兴服务站改造工程款等。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11,965.67	4,425,444.30
递延所得税调整	428,536.06	391,772.60
合计	7,740,501.73	4,817,216.90

(四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661,759.62	27,025,809.0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01,247.19	24,326.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46,788.65	1,088,444.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6,030.12	745,396.32
无形资产摊销	225,009.87	166,90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6,012.05	224,30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1,513.10	25,306.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2,210.70	-2,440,2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2,433.86	254,243.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87.08	-3,648.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8,723.14	395,421.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31,706.67	45,877,456.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957,050.71	-725,540,884.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5,026,393.69	454,744,953.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072,270.89	-197,412,159.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94,660,139.85	870,159,573.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0,159,573.33	1,539,243,547.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4,500,566.52	-669,083,974.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94,660,139.85	870,159,573.33
其中：库存现金	1,700.83	5,622.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2,594,716.00	870,128,277.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63,723.02	25,673.5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4,660,139.85	870,159,573.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二)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86,755.32	司法冻结款

九、 或有事项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原告戴亚依，被告一：广西平南县华昊水务有限公司、被告二：广东亘盈环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三：广州盈安环保有限公司、被告四：广州市公用事业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五：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原告诉称，被告二亘盈公司与原告因贵港市平南县大鹏镇和东华镇污水处理厂工程签订《工程合作协议》，包工包料工程造价暂定为 3,600 万元，预收 150 万元工程履约保证金，后退回 50 万元保证金。现原告要求五被告作为中标联合体成员承担连带责任，支付原告 10,609,838.59 元工程款以及退回



保证金 100 万元。目前此案已结束一审阶段，本公司胜诉，具体判决如下：（1）被告广东亘盈环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2,031,201.58 元给原告戴亚依；

（2）被告广西平南县华昊水务有限公司对被告广东亘盈环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被告广东亘盈环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退回履约保证金 898,440.00 元给原告戴亚依；（4）驳回原告戴亚依的其他诉讼请求。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此案处于二审阶段。

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原告广东骐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被告一：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被告二：惠州大亚湾石化公用管廊有限公司、被告三：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原告诉称，2021 年 9 月与被告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后进行施工，于 2022 年 11 月与被告一签订《承诺书》后退场。在涉案工程施工过程中，骐宝公司应收工程款总额 685 万元，政鑫公司已付款 474 万元，尚欠款项 212 万元（承诺书中约定工程量以业主、监理、设计、勘察等单位确认给总包单位的工程量为准）。故原告方向法院起诉要求：（1）解除《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撤销《承诺书》；（2）对案涉工程办理结算，支付剩余工程款项 2,115,097.04 元及其利息，暂计费用 2,139,753.85 元；（3）被告二与被告三对工程款及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本案中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尚未处于管辖权异议上诉阶段。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母公司的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工程施工	427,847,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 本公司子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七、（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3. 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长期股权投资”。



（二）关联方交易

1. 关联交易原则及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

本公司向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货物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2.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劳务等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金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2,354.31	100.00	142,745.39	100.00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有偿服务费	12,745,283.02	100.00	11,084,905.66	100.00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37,525,024.86	0.37	22,283,525.75	0.44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584,000.00	0.01
广州市市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金	41,400.00	2.72	41,400.00	3.83
广州市强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5,182,906.86	0.08	8,174,208.78	0.16
广州市市政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7,482,974.82	0.15		
广州市穗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工程成本	4,116,504.84	0.11		
合计		67,236,448.71		42,310,785.58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劳务等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金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2,474,128.44	0.05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522,761.05	100.00	2,321,267.87	100.0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金额	占本期全部同类交易%
新疆前昆工程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收入	123,999.91	25.56		
合计		1,646,760.96		4,795,396.31	

4.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结算项目条款、条件）
	账面数	坏账准备	账面数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94,592.37		537,427.49		
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25,652.61		225,652.61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69,736.37				
小计	689,981.35		763,080.1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83,347,319.88		283,667,319.88		
广州市市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小计	283,348,819.88		283,668,819.88		
预付账款					
广州市通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30,553.10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28,400.00		328,400.00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4.28		14.28		
广州市建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670,282.91		5,670,282.91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58,252.43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2,507,728.88				
广州建筑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505,862.00				
小计	9,901,093.60		5,998,697.19		
应付账款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6,600.00		206,600.00		
广州市强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578,837.85		4,728,532.50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83,213.65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696.71		29,696.71		
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300.00		26,300.00		
广州市市政集团工程建设有限	122,574.00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结 算项目条 款、条件）
	账面数	坏账 准备	账面数	坏账 准备	
公司					
广州市盾建建设有限公司	37.29				
广州市穗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16,504.84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3,459,897.82		12,000,551.70		
广州五羊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820,000.00		820,000.00		
广州市市政工程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10,190,683.99		
广州市盾建地下工程有限公司			2,120,081.22		
广州市通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1,488,357.40		
小计	8,360,448.51		51,694,017.17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小计	1,100.00		1,100.00		
长期应付款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00		
小计			3,900,000.00		

十二、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事项。

十三、 企业合并、分立等事项说明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企业新设、收购、兼并、破产、转让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十四、 母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一)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3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267,051.88		4,267,051.88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5,867,051.88		5,867,051.88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		300,000.00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7,051.88	100.00		5,867,051.88
合计	5,867,051.88	—		5,867,051.8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300,000.00		
苏州市联胜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876,053.15
合计	10,876,053.15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56,638,441.82	100.00	1,412,292.90	2.49	55,226,148.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合计	56,638,441.82	—	1,412,292.90	2.49	55,226,148.92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41,803,458.95	100.00	1,422,034.78	3.40	40,381,424.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旧准则适用)						
合计	41,803,458.95	—	1,422,034.78	3.40	40,381,424.17	

(2)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5,564,532.31	340,748.79	28,789,333.09	287,893.33
1至2年	14,064,853.15	159,440.00	7,241,927.97	362,096.40
2至3年	1,335,739.21	132,777.45	442,274.58	44,227.46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3 年以上	5,673,317.15	779,326.66	5,329,923.31	727,817.59
合计	56,638,441.82	1,412,292.90	41,803,458.95	1,422,034.7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4,074,878.81	77.82	340,748.79	28,789,333.09	69.66
1 至 2 年	3,188,800.00	7.28	159,440.00	7,241,927.97	17.52
2 至 3 年	1,327,774.46	3.03	132,777.45	442,274.58	1.07
3 年以上	5,195,511.13	11.87	779,326.66	4,852,117.29	11.74
合计	43,786,964.40	—	1,412,292.90	41,325,652.93	—
					1,422,034.78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往来	12,851,477.42			477,806.02		
合计	12,851,477.42			477,806.02		

3. 应收账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	13,900,892.06	24.54	139,008.92
佛山市顺德区怡创房地产有限公司	8,046,802.70	14.21	
肇庆市鼎湖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5,298,610.59	9.36	52,986.11
广州市番禺区基本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	5,127,406.89	9.05	51,274.07
衡阳市衡山科学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103,951.39	9.01	765,592.71
合计	37,477,663.63	66.17	1,008,861.81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60,456,005.82	358,142,911.50
合计	360,456,005.82	358,142,911.50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360,713,599.97	100.00	257,594.15	0.07	360,456,005.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合计	360,713,599.97	—	257,594.15	0.07	360,456,005.82		

续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358,189,516.58	100.00	46,605.08	0.01	358,142,911.50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合计	358,189,516.58	—	46,605.08	0.01	358,142,911.50

2)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一年）	56,687,679.49	4,895.01	356,390,905.17	41,599.62
1至2年	302,948,882.99	74,068.74	15,597.91	53.01
2至3年	13,830.88		693,745.50	4,952.45
3年以上	1,063,206.61	178,630.40	1,089,268.00	
合计	360,713,599.97	257,594.15	358,189,516.58	46,605.08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89,500.51	12.56	4,895.01	4,159,962.13	98.78	41,599.62
1至2年	2,468,958.05	63.33	74,068.74	1,767.03	0.04	53.01
2至3年				49,524.50	1.18	4,952.45
3年以上	940,159.98	24.12	178,630.40			
合计	3,898,618.54	—	257,594.15	4,211,253.66	—	46,605.08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往来款	286,366,426.16			292,421,131.61		
其他	70,448,555.27			61,557,131.31		
合计	356,814,981.43			353,978,262.92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6,605.08			46,605.0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0,989.07			210,989.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57,594.15			257,594.15

(4)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58,142,911.50	46,605.08		358,189,516.5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313,094.32	210,989.07		2,524,083.39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60,456,005.82	257,594.15		360,713,599.97

(5) 其他应收款余额大额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结算中心	往来款	282,000,000.00	1年至2年	78.16	
海南宝来工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1.39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保证金	4,290,601.81	1年以内	1.19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71,714.48	1年至2年	0.71	
腾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	1,620,000.00	1年以内	0.45	
合计	—	295,482,316.29	—	81.90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7,010,000.00	10,000.00		7,02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8,000,000.00			8,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15,010,000.00	10,000.00		15,02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5,010,000.00	10,000.00		15,02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对子企业投资	7,010,000.00	7,010,000.00	10,000.00			
1.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4.梅州市鑫蕉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二、合营企业	8,000,000.00	8,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5,010,000.00	15,010,000.00	1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对子企业投资					7,020,000.00	
1.珠海市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2.合肥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3.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4.梅州市鑫蕉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二、合营企业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计					15,020,000.00	

注：2022年10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收购梅州市鑫蕉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

(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收入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797,009,192.86	5,690,348,554.72	5,151,608,389.64	5,049,357,455.33
工程建设及服务	5,791,249,298.71	5,689,698,949.28	5,143,579,832.09	5,047,803,555.77
房地产经营业务	5,759,894.15	649,605.44	8,028,557.55	1,553,899.56
2. 其他业务小计	485,172.84	338,381.55	350,685.97	174,153.18
其他收入	485,172.84	338,381.55	350,685.97	174,153.18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5,797,494,365.70	5,690,686,936.27	5,151,959,075.61	5,049,531,608.51

2. 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总毛利比重(%)	毛利率(%)
1. 主营业务小计	106,660,638.14	99.86	1.84	102,250,934.31	99.83	1.98
工程建设及服务	101,550,349.43	95.08	1.75	95,776,276.32	93.51	1.86
房地产经营业务	5,110,288.71	4.78	88.72	6,474,657.99	6.32	80.65
2. 其他业务小计	146,791.29	0.14	30.26	176,532.79	0.17	50.34
其他收入	146,791.29	0.14	30.26	176,532.79	0.17	50.34
合计	106,807,429.43	100.00	1.84	102,427,467.10	100.00	1.99

(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7,000.51	193,198.40
合计	457,000.51	193,198.40

(七) 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570,931.90	26,711,101.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01,247.19	24,326.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46,788.65	1,088,444.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6,030.12	745,396.32
无形资产摊销	225,009.87	166,90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7,574.89	224,30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1,513.10	25,306.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2,210.70	-2,440,200.00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354.31	254,243.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000.51	-193,19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481.83	-3,648.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8,723.14	395,421.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047,137.68	49,002,955.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912,468.30	-662,259,096.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0,088,721.74	388,495,125.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39,182.15	-197,762,604.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52,375,927.98	866,608,450.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6,608,450.20	1,535,849,672.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5,767,477.78	-669,241,221.8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52,375,927.98	866,608,450.20
其中：库存现金	1,700.83	5,622.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50,310,504.13	866,577,15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63,723.02	25,673.5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2,375,927.98	866,608,450.2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五、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其他事项

1、本公司对于工程项目分别按工程项目和客商进行核算，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以同一工程项目的不同客商的往来余额进行抵消后的净额对资产负债表的“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合同资产”、“预收款项”、“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等项目进行列报。

2、本公司建筑业收入成本的确认根据新收入准则，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建筑行业目前的行业现状，本公司存在不能及时取得工程发包方（或工程监理方）以及工程分包方签认的结算资料的情况，存在以工程部部门提供的进度资料确认履约进度的情况，项目收入成本的确认与实际进度之间存在差异。

十六、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编号：SD652020064031G(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N3YT8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督信息。



名 称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聂铁良
经 营 范 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 立 日 期 2020年06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2020年06月28日至长期

主 要 经 营 场 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001室（部位：自编01-04、06单元）（仅限办公）



登 记 机 关

2021年12月30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证书序号：0012934

说 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 称：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聂铁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001 室（部

位：自编 01-04、06 单元）（仅限办公）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157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08]04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 年 4 月 21 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刘少英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1-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REDACTE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15700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日
y / m / d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合并）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78

信永中
特殊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广州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uangzhou branch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
广州国际贸易中心39楼

39/F, Guangzhou Int'l Trade Centre,
No.1, Linhe Xi Road,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510080, P. R. China

联系电话:
telephone:

传真:
facsimile:

审计报告

XYZH/2024GZAA1B0553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三市政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第三市政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第三市政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第三市政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第三市政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第三市政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第三市政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第三市政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第三市政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第三市政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
ShineWing

审计报告（续）

XYZH/2024GZAA1B0553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小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程小军



中国 广州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800,717,652.48	1,798,846,855.17
△核算名存金			
△银行存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	300,000.00
应收账款	八、(三)	37,658,129.73	55,287,146.92
应收款项融资			
应付账款	八、(四)	868,960,540.28	379,650,763.89
▲预收款项			
▲预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八、(五)	501,606,706.88	394,416,672.87
其他应收款	八、(六)	279,117,180.42	361,936,345.37
其中：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库存	八、(七)	573,637.53	93,008,731.61
其中：原材料	八、(七)	205,886.24	82,724,797.96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²⁴	八、(八)	62,129,560.14	1,563,153.16
△预付款项			
△应收退货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九)	23,958,353.26	43,259,487.12
流动资产合计		2,934,733,265.73	3,127,252,185.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一)	67,193,985.00	69,906,510.70
固定资产	八、(十二)	92,125,387.17	93,474,863.85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二)	100,399,785.25	100,142,418.13
累计折旧	八、(十四)	8,267,378.18	6,687,564.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十三)	1,188,636.30	1,837,866.61
无形资产	八、(十四)	849,452.94	722,555.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五)	1,770,541.68	2,455,098.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六)	218,843.11	250,48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351,546.27	173,647,369.84
资产总计		3,106,084,307.00	3,300,899,555.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应付金融债券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八、(十七)	1,991,337,409.12	1,304,450,363.6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八、(十八)	135,370,856.18	760,501,707.05
△发出商品的合同资产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交税费		—	—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九)	238,519.60	342,372.38
其中:应付工资		—	—
应付福利费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应交税费	八、(二十)	31,643,495.45	12,213,140.51
其中:应交税金		7,530,836.25	5,937,025.93
其他应付款	八、(十一)	162,643,140.56	132,457,799.30
其中: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二)	874,292.65	814,795.24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三)	39,210,375.24	—
流动负债合计		2,631,718,096.00	2,834,780,111.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合同负债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租赁负债	八、(二十四)	412,636.47	1,140,445.12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六)	9,460,284.30	9,416,353.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其中:待摊费用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3,522.77	10,586,805.27
负债合计		2,641,591,118.77	2,845,330,918.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国家资本	八、(二十五)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八、(二十五)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资本		—	—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净额	八、(二十五)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减:库存股	八、(二十六)	2,894,649.19	2,094,649.19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二十八)	20,927,244.83	17,180,000.80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二十八)	20,086,676.61	16,339,520.57
任意公积金	八、(二十八)	940,566.22	840,566.22
减:盈余公积		—	—
一般发展基金		—	—
其他发展基金		—	—
利得和损失结转留存收益		—	—
△一般风险准备			
△分配利润	八、(二十九)	80,880,544.97	76,287,89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238,436.99	455,560,037.51
*少数股东权益		294,743.2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433,139.23	455,562,037.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06,084,307.00	3,200,890,555.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1,697,113.54	1,656,562,68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3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一)1	36,808,129.73	55,226,148.9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44,640,231.19	343,565,810.72
应收保证金集中管理款		361,658,765.88	394,416,672.87
其他应收款	十二、(一)2	283,863,833.19	360,456,005.82
其中：应收股利		-	-
存货		477,149.23	75,226,115.68
其中：原材料		142,093.14	66,212,467.53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合同资产		60,797,754.89	583,735.22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2,079,724.57	37,495,719.26
流动资产合计		2,672,032,703.22	2,923,862,892.79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一)3	15,240,014.00	15,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67,199,985.00	66,906,510.70
固定资产		92,123,387.17	93,474,853.55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00,390,765.35	100,142,418.13
累计折旧		8,267,378.18	6,657,564.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188,636.39	1,837,868.61
无形资产		849,452.94	722,555.0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735,603.82	2,401,53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43.11	250,48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555,722.43	180,613,594.83
资产总计		2,850,588,425.65	3,104,475,487.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774,719,519.52	1,717,334,245.5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338,223,138.86	738,938,399.29
应付职工薪酬		338,519.60	342,372.08
其中：应付工资		—	—
应付福利费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应交税费		11,052,188.44	7,287,228.51
其中：应交税金		6,958,221.56	7,078,219.78
其他应付款		228,397,270.64	177,870,151.93
其中：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4,292.85	814,799.24
其他流动负债		30,440,042.50	—
流动负债合计		2,381,955,012.41	2,642,635,19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412,638.47	3,140,443.12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60,354.30	9,416,361.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其中：待摊储备基金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3,022.77	10,856,806.27
负债合计		2,391,828,035.18	2,653,192,002.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国家资本		—	—
国有法人资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资本		—	—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净额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394,849.19	2,094,849.1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0,927,244.83	17,180,095.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20,086,678.61	16,339,529.87
任意公积金		840,566.22	840,566.22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未分配利润		75,438,496.45	72,009,739.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760,390.47	451,284,48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50,588,425.65	3,104,476,487.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版

单位：人民币元			
	备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三十一)	5,415,350,533.36	6,254,385,511.49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	5,415,350,533.36	6,254,385,511.49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投资收益			
△补贴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股权转让所得收入			
△其他收入			
二、营业成本	八、(三十二)	5,360,300,565.78	5,315,350,628.52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二)	5,360,300,565.78	5,315,350,628.52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税金及附加			
△研发费用			
△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			
△分部收入			
税金及附加		14,891,766.70	17,310,360.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二十一)	84,744,942.17	43,289,834.99
研发费用	八、(二十二)	21,781,254.20	24,416,872.20
财务费用	八、(二十三)	-8,080,131.17	-9,733,226.01
其中：利息费用	八、(二十三)	69,809.80	232,431.86
利息收入	八、(二十三)	8,302,507.53	10,178,161.8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四)	-	47,223.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损失以“-”号填列)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失以“-”号填列)		-	
衍生工具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	
套期工具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	
套期储备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	
因合同重估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五)	253,476.30	2,862,210.76
因合同重估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六)	212,298.33	-201,247.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的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26,037.91	40,792,816.39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七)	2,922,953.24	1,246,732.41
其中：政府补助		-	424,294.40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八)	454,769.09	576,282.0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的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944,233.09	41,462,261.35
减：所得税费用	八、(二十一)	11,225,505.91	7,740,591.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14,726.15	33,661,759.65
(一)按权益法核算的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61,385.14	33,661,759.65
少数股东损益		73,341.91	-
(二)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8,714,726.15	33,661,759.65
终止经营损益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调整的		-	
5.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6.其他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5.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7.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准备的变动部分)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0.划线项目尚未处理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1.其他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持续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714,726.15	33,661,75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661,385.14	33,661,759.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341.91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437

卷之三

7 会计组织形态

洪武



编制定单位: 湖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一) 4	5,009,718,544.69	5,797,494,365.70
减: 营业成本	十二、(一) 4	4,861,675,018.32	5,690,536,938.27
税金及附加		14,574,424.13	15,898,353.1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78,865,558.37	42,564,939.41
研发费用		21,781,264.20	29,416,873.20
财务费用		-7,727,852.98	-8,592,560.84
其中: 利息费用		60,809.80	232,433.86
利息收入		7,945,974.98	9,033,646.1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	—
加: 其他收益		—	47,223.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一) 5	3,689,929.93	457,000.5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应收款项坏账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474.30	2,862,210.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266.33	-201,247.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25,813.21	30,685,012.22
加: 营业外收入		2,922,940.10	1,226,487.60
其中: 政府补助		—	424,204.50
减: 营业外支出		453,263.02	578,761.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195,490.29	31,354,738.02
减: 所得税费用		9,724,000.85	6,783,806.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71,490.44	24,570,931.9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37,471,490.44	24,570,931.9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471,490.44	24,570,931.90
七、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1,239,175.51	7,005,837,831.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递延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分保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收到融资融券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447,339.59	167,493,06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1,686,514.10	7,172,330,919.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74,730,659.25	6,123,828,166.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189,445.41	160,036,50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5,514,720.09	6,553,256,64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四十一)	-3,818,205.99	614,072,27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59,420.52	340,019,24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59,420.52	340,019,240.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9,050.22	1,957,42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050.22	1,957,42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51,370.30	338,061,81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95,583.66	23,733,522.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95,583.66	23,733,52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5,583.66	-23,733,522.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四十一)	-1,962,419.35	924,500,566.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一)	1,794,660,139.85	870,159,57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四十一)	1,792,697,720.50	1,794,660,139.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95,890,877.11	6,444,380,438.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302,620.63	232,657,35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3,693,507.74	6,677,037,788.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4,209,292.29	5,094,327,947.14
应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446,964.97	121,878,11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905,598.82	143,474,950.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10,516.10	241,717,59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7,473,572.18	6,201,628,60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一）6	-103,778,664.44	475,339,182.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56,460.9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7,905.99	340,019,24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04,365.90	340,019,240.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5,050.22	1,957,42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0,014.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064.22	1,957,42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76,301.68	338,061,81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95,583.60	23,733,522.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95,583.60	27,633,52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5,583.60	-27,633,522.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二、（一）6	-98,638,146.42	785,767,47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一）6	1,652,375,927.58	860,608,45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二、（一）6	1,553,677,781.56	1,552,375,927.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井所構造物変動書
2022年度

正德元年

卷之三

一九六二年

四百一

卷之三

乙
卷四

14

卷之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职业道德

說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利润总额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盈余公积			年末余额
		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税前净额	所得税费用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60,0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3,170,829.19	-	-	-	17,186,087.69	72,086,733.65	85,252,906.00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960,000,000.00	-	-	2,074,859.19	-	-	-	-	17,186,087.69	72,086,733.65	85,252,906.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200,000.00	-	-	-	-	2,747,568.96	3,328,756.64	5,475,905.76
(一)综合收入	7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或减少资本	8	-	-	-	300,000.00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300,000.00	-	-	-	-	-	-
(三)专项储备增加额	13	-	-	-	-	-	-	-	-	-	-
1.股权投资准备	14	-	-	-	-	-	-	-	-	-	-
2.使用效能准备	15	-	-	-	-	-	-	-	-	-	-
3.新项目储备	16	-	-	-	-	-	-	-	-	-	-
4.利得或损失	17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	18	-	-	-	-	-	-	-	-	-	-
6.专项储备	19	-	-	-	-	-	-	-	-	-	-
7.企业发展基金	20	-	-	-	-	-	-	-	-	-	-
8.盈余公积	21	-	-	-	-	-	-	-	-	-	-
9.未分配利润	22	-	-	-	-	-	-	-	-	-	-
10.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	-	-	-	-	-	-	-	-	-	-
11.其他	24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净资产变动额	29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6.其他	31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930,000,000.00	-	-	2,584,849.13	-	-	-	-	20,927,244.68	73,538,496.46	85,252,906.47

王宏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宏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上期金额	
						税后利润	税后股利或利润
1	12	13	14	15	16	17	18
2	360,000,000.00	-	-	334,619.19	-	-	20,21
3	-	-	-	-	-	14,723,002.70	73,257,063.01
4	-	-	-	-	-	-	-
5	360,000,000.00	-	-	593,658.10	-	14,723,002.70	73,257,063.01
6	-	-	-	1,860,000.00	-	-1,477,353.40	2,479,783.78
7	-	-	-	-	-	2,657,093.16	-
8	-	-	-	1,500,000.00	-	24,570,031.00	24,570,031.00
9	-	-	-	-	-	-	1,530,000.00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
13	-	-	-	-	-	-	-
14	-	-	-	-	-	-	-
15	-	-	-	-	-	-	-
16	-	-	-	-	-	-	-
17	-	-	-	-	-	-	-
18	-	-	-	-	-	-	-
19	-	-	-	-	-	-	-
20	-	-	-	-	-	-	-
21	-	-	-	-	-	-	-
22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	-	2,054,059.19	-	17,182,095.89	72,002,733.6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理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01年,为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7日,注册资本为36,000.00万元,由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比例为100%。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法定代表人:梁志坚,注册地址: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住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市政道路工程建筑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土木工程建筑业。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本集团最终控制人为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设有董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 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减减值准备）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预期信用损失

1) 适用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债权投资;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应收账款;⑤财务担保合同。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租赁应收款，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见“四、(十)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详见附注四公允价值计量。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1.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债务单位已被宣告破产、注销、吊销工商登记或者被政府责令关闭等,造成无法收回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2) 债务人已失踪、死亡的应收款项；
- (3) 债务人因遭受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而导致无法收回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4) 经法院判决、裁定败诉而不能收回的，或者胜诉但无法执行或债务人无偿债能力被法院裁定终（中）止执行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5) 逾期3年以上，本公司为了减少坏账损失而与债务人协商，按一定比例折扣后收回（含收回的实物资产）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 (6) 其他按国资管理规定可以认定坏账损失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项目应根据法院对债务单位的破产公告和破产清算的清偿文件、工商部门的注销、吊销证明、政府部门有关行政决定文件，和公安机关出具的债务人已失踪、死亡的证明，以及能证明符合上述情况的有关依据计提减值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1：应收银行票据组合
- 应收票据组合2：应收商业票据组合

(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1：无风险应收账款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2：账龄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3：其他组合

其中，无风险应收账款组合包括：

- A、建设单位尚未竣工验收的在建工程项目的应收账款；
- B、政府投资或政策性建设的工程项目的应收账款；
- C、应收已付给建设单位或被建设单位在工程款中扣下的，尚在工程竣工质保期内的质量保证金；
- D、应收已支付、尚在履约期内的各项业务的押金、保证金；
- E、已付款并已收货，因发票未到而尚未冲账的应收款项。
- F、债务方已签订还款计划而尚未到期归还的应收款项。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G、本公司发生的部门或个人备用金性质的应收款。

H、本公司总部与下属子公司之间、下属子公司及内部核算单位相互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在分组的基础上，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的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账龄账款组合，本公司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固定准备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① 应收账款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下	1.00
1-2年	5.00
2-3年	10.00
3年以上	15.00

② 其他应收款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下	1.00
1-2年	3.00
2-3年	10.00
3年以上	19.00

③ 账龄计算方式

工程（政府投资或政策性建设的工程除外）完工经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以办理竣工验收当年为应收账款账龄计算的起始年；期末某项完工工程应收账款余额以此起始年计算其账龄。

应收销货款应以发出商品的时间为账龄计算的起始年；期末某项应收销货款应以构成该项余额内每笔发出商品的时间具体分析计算各笔应收账款的账龄。

工程竣工质保期满仍未收回的质量保证金，履约期满仍未收回的押金、保证金，签订还款计划到期仍未归还的应收款项，从期满或到期之时开始计算账龄。

其他应收款项，以每笔从发生之时起计算账龄。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或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或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十)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开发成本转为开发产品后，当期结转的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按当期已实现销售的可售面积和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确认。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和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按下列公式计算确定：

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成本对象总成本/总可售面积

已销开发产品的成本=已实现销售的可售面积×可售面积单位工程成本；

周转房比照房屋与建筑物折旧年限摊销。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附注四、(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公司一方面会考虑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注：如果相关业务涉及到一揽子交易，则补充披露一揽子交易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变更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原持有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成本，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上述计算所得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6-3.17
2	机器设备	3-5	5	19.00-31.67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3	运输设备	9	5	10.56
4	电子设备	10	5	9.50
5	办公设备	3-10	0-5	9.70-33.33
6	其他设备	3-5	3-5	9.50-32.3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十八)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 当存在下列迹象时, 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 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 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 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四)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产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公司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九)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通知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 按照该办法所规定的标准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项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项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本年度本公司无此项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3%、5%、6%、9%、10%、13%	简易征收项目为3%、5%, 一般计税项目为6%、9%、10%、1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企业所得税	15%	按应纳税所得额(高新技术企业)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应纳流转税计缴
房产税	1.2%、12%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30%后按1.2%的比例计征, 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12%计征。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珠海市德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工程施工	6,000,000.00	100.00	100.00	6,000,000.00	投资设立
2	淮南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淮南市	淮南市	工程施工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投资设立
3	芜湖市粤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芜湖市	芜湖市	工程施工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4	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惠州市	惠州市	工程施工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5	汕头市广建潮鑫建设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汕头市	汕头市	工程施工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6	梅州市广梅建设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梅州市	梅州市	工程施工	-	60.00	60.00	-	投资设立
7	广建(广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工程施工	669,000.00	51.00	51.00	341,190.00	投资设立
8	广建融湾(梅州)建设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融子企业	梅州市	梅州市	工程施工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广建融湾(梅州)建设有限公司	60.00	无
广建(广东)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00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年初”系指2023年1月1日, “年末”系指2023年12月31日, “本年”系指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上年”系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 货币单位为元。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176.09	1,700.83
银行存款	1,798,622,153.37	1,796,781,471.32
其他货币资金	2,063,723.02	2,063,723.02
合计	1,800,717,052.48	1,798,846,895.1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冻结资金	8,019,331.98	4,186,755.32
合计	8,019,331.98	4,186,755.32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300,000.00	-	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	-	-	300,000.00	-	300,000.0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	-	-	-	-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0	1.00	-	-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	-	-	3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1,518,368.10	207,183.67	35,564,532.31	340,748.79
1-2年	13,654,939.52	682,746.97	14,064,853.15	159,440.00
2-3年	335,596.02	33,559.61	1,346,739.21	132,777.45
3年以上	3,556,136.88	533,420.54	5,673,317.15	779,326.66
合计	39,065,040.52	1,456,910.79	56,649,441.82	1,412,292.9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65,040.52	100.00	1,456,910.79	3.73	37,608,129.73		
账龄组合	39,065,040.52	100.00	1,456,910.79	3.73	37,608,129.73		
合计	39,065,040.52	—	1,456,910.79	3.73	37,608,129.73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649,441.82	100.00	1,412,292.90	2.49	55,237,148.92		
账龄组合	56,649,441.82	100.00	1,412,292.90	2.49	55,237,148.92		
合计	56,649,441.82	—	1,412,292.90	2.49	55,237,148.9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1,518,368.10	55.08	207,183.67	34,074,878.81	77.80	340,748.79	
1-2年	13,654,939.52	34.95	682,746.97	3,188,800.00	7.28	159,440.00	
2-3年	335,596.02	0.86	33,559.61	1,338,774.46	3.06	132,777.45	
3年以上	3,556,136.88	9.10	533,420.54	5,195,511.13	11.86	779,326.66	
合计	39,065,040.52	—	1,456,910.79	43,797,964.40	—	1,412,292.90	

(2) 采用余额百分比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应收账款	-	-	-	12,851,477.42	-
合计	-	-	-	12,851,477.42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衡阳市衡山科学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103,951.39	13.07	255,197.57
肇庆市鼎湖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7,796,092.82	19.96	389,804.64
广东省英德市人民医院	2,710,017.00	6.94	27,100.17
珠海城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277,950.00	18.63	72,779.50
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	2,720,362.64	6.96	27,203.63
合计	25,608,373.85	65.55	772,085.5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16,358,916.48	31.54	-	126,789,953.52	33.40
1-2年	67,052,744.40	18.17	-	237,803,689.45	62.65
2-3年	170,581,758.58	46.23	-	4,296,315.70	1.13
3年以上	14,967,120.83	4.06	-	10,670,805.13	2.81
合计	368,960,540.29	—	-	379,560,763.80	—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山市路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399,032.30	2-3年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旭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3,491,246.21	2-3年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汕头市潮阳第一建安总公司	10,078,078.23	2-3年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辰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332,718.00	2-3年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励源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5,145,330.78	1-2年	工程未结算
合计		73,446,405.52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旭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1,329,083.38	11.20	-
广东湘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9,441,857.00	10.69	-
广州市旭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748,099.63	5.62	-
广东辰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332,718.00	4.16	-
广东天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1,745,275.44	8.60	-
合计	148,597,033.45	40.27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金池	225,783,519.32	157,888,607.62
市政集团结算中心	135,885,247.56	236,528,065.25
合计	361,668,766.88	394,416,672.87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279,117,180.42	361,038,345.37
合计	279,117,180.42	361,038,345.37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7,899,037.27	-	42,037,983.10	4,895.01
1-2年	1,879,395.44	-	297,522,596.97	74,068.74
2-3年	259,842,333.13	650.04	305,989.94	-
3年以上	9,497,124.51	59.89	21,429,369.51	178,630.40
合计	279,117,890.35	709.93	361,295,939.52	257,594.15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告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79,117,890.35	100.00	709.93	—	279,117,180.42	361,295,939.52	100.00	257,594.15	—	0.07	361,038,345.37	361,038,345.37	361,038,345.37
合计	279,117,890.35	—	709.93	—	279,117,180.42	361,295,939.52	—	257,594.15	—	0.07	361,038,345.37	361,038,345.37	361,038,345.37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	-	-	489,500.51	12.56	4,895.01
1-2年	-	-	-	2,468,958.05	63.33	74,068.74
2-3年	6,500.37	95.38	650.04	-	-	-
3年以上	315.21	4.62	59.89	940,159.98	24.12	178,630.40
合计	6,815.58	—	709.93	3,898,618.54	—	257,594.15

2)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往来款	255,844,078.87	-	-	286,825,163.82	-	-
押金及保证金	8,570,886.81	-	-	123,601.89	-	-
代付代扣款	8,440,086.71	-	-	-	-	-
其他	6,256,022.38	-	-	70,448,555.27	-	-
合计	279,111,074.77	—	-	357,397,320.98	—	-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57,594.15	-	-	257,594.15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一转入第二阶段	-	-	-	-
一转入第三阶段	-	-	-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256,884.22	—	—	-256,884.22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年末余额	709.93	—	—	709.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目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梅州市广梅建设有限公司	代付款项	3,425,589.27	1年以内	1.23	—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保证金	4,489,901.81	3年以上	1.61	—
腾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	1,620,000.00	3年以上	0.58	—
恩平市建华环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2,185.00	3年以上	0.57	—
广州广建瑶台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0.36	—
合计	—	12,137,676.08	—	4.35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886.24	-	205,886.24	82,724,797.96	-	82,724,797.96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67,751.29	-	367,751.29	10,281,923.65	-	10,281,923.65
合计	573,637.53	-	573,637.53	93,006,721.61	-	93,006,721.61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0,797,754.89	-	60,797,754.89
东兴路与汕北大道龙湖段平交口工程	1,320,805.22	-	1,320,805.22
A402a02、A402a05部分地块软基处理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0.02	-	0.02
高栏港经济区平沙新城起步区-铭恩路、文 楼路一期、傍德路、邻善路工程1标	0.01	-	0.01
大龙湾片区经三路道路建设	11,000.00	-	11,000.00
合计	62,129,560.14	-	62,129,560.1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86,150.14	-	1,586,150.14
东兴路与汕北大道龙湖段平交口工程	-	-	-
A402a02、A402a05 部分地块软基处理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0.02	-	0.02
高栏港经济区平沙新城起步区-铭恩路、文楼路一期、傍德路、邻善路工程1标	-	-	-
大龙湾片区经三路道路建设	-	-	-
合计	1,586,150.16	-	1,586,150.16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2,547,818.12	42,732,967.68
预缴税金	1,110,748.05	226,693.05
简易计税	299,827.09	299,827.09
合计	23,958,393.26	43,259,487.82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8,000,000.00	-	-	8,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8,000,000.00	-	-	8,000,000.0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8,000,000.00	-	-	8,000,000.0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8,000,000.00	-	-	-	-	-	-	-	8,000,000.00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	-	-	-	-	-	-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	-	-	-	-	-	-	8,000,000.0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4,525,572.93	225,081,715.74
非流动资产	48,735.81	48,735.81
资产合计	244,574,308.74	225,130,451.55
流动负债	119,724,870.50	3,181,506.10
非流动负债	-	97,100,000.00
负债合计	119,724,870.50	100,281,506.10
净资产	124,849,438.24	124,848,945.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50,829.53	1,850,822.22
调整事项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000,000.00	8,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6,599,218,135.04
财务费用	-539.69	12,081,096.42
所得税费用	-	3,759,447.87
净利润	492.79	10,627,174.94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92.79	10,627,174.94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公允价值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 产或存货 转入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 产	
成本合计	61,604,100.00	-	-	-	-	-	61,604,100.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61,604,100.00	-	-	-	-	-	61,604,100.00
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5,302,410.70	-	-	293,474.30	-	-	5,595,885.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02,410.70	-	-	293,474.30	-	-	5,595,885.00
账面价值合计	66,906,510.70	-	-	-	-	-	67,199,985.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66,906,510.70	-	-	-	-	-	67,199,985.00
土地使用权	-	-	-	-	-	-	-

(十二)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92,123,387.17	93,474,853.6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92,123,387.17	93,474,853.65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100,142,418.13	248,347.22	-	100,390,765.35
其中：土地资产	65,645,902.36	-	-	65,645,902.36
房屋及建筑物	28,739,032.11	-	-	28,739,032.11
机器设备	1,275,575.24	-	-	1,275,575.24
电子设备	58,761.50	-	-	58,761.5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	4,423,146.92	248,347.22	-	4,671,494.14
累计折旧合计	6,667,564.48	1,599,813.70	-	8,267,378.18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4,314,297.00	669,867.00	-	4,984,164.00
机器设备	159,996.34	121,765.04	-	281,761.38
电子设备	55,694.31	129.14	-	55,823.45
其他	2,137,576.83	808,052.52	-	2,945,629.35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93,474,853.65	—	—	92,123,387.17
其中: 土地资产	65,645,902.36	—	—	65,645,902.36
房屋及建筑物	24,424,735.11	—	—	23,754,868.11
机器设备	1,115,578.90	—	—	993,813.86
电子设备	3,067.19	—	—	2,938.05
其他	2,285,570.09	—	—	1,725,864.79
固定资产减值合计	—	—	—	—
其中: 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93,474,853.65	—	—	92,123,387.17
土地资产	65,645,902.36	—	—	65,645,902.36
房屋及建筑物	24,424,735.11	—	—	23,754,868.11
机器设备	1,115,578.90	—	—	993,813.86
电子设备	3,067.19	—	—	2,938.05
其他	2,285,570.09	—	—	1,725,864.79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3,399,295.05	159,309.04	-	3,558,604.09
其中: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3,229,773.90	—	—	3,229,773.90
机器设备	169,521.15	159,309.04	—	328,830.19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累计折旧合计	1,561,426.44	808,541.26	-	2,369,967.70
其中: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462,539.12	808,541.26	-	2,271,080.38
机器设备	98,887.32	-	-	98,887.32
账面净值合计	1,837,868.61	—	—	1,188,636.39
其中: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767,234.78	-	-	958,693.52
机器设备	70,633.83	-	-	229,942.87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账面价值合计	1,837,868.61	—	—	1,188,636.39
其中: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767,234.78	-	-	958,693.52
机器设备	70,633.83	-	-	229,942.87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原价合计	1,430,374.54	417,791.83	-	1,848,166.37
其中: 软件	1,430,374.54	417,791.83	-	1,848,166.37
累计摊销合计	707,819.46	290,893.97	-	998,713.43
其中: 软件	707,819.46	290,893.97	-	998,713.43
减值准备合计	-	-	-	-
账面价值合计	722,555.08	-	-	849,452.94
其中: 软件	722,555.08	-	-	849,452.94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珠江大厦5-6、9-10楼装修费	182,143.49	-	70,720.50
银政大厦4楼装修费	503,165.88	-	156,514.51
惠河分公司惠州办公室装修费	51,594.39	-	18,761.6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银政大厦10楼装修费	459,723.74	-	124,225.50
建设大马路、四马路宿舍、天河区棠下小区宿舍、棠德花苑装修费	375,255.58	-	103,804.00
深圳洲际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南湖档案室及银政大厦四楼档案室改造工程	298,295.75	-	75,342.82
银政大厦9楼装修费	530,550.36	-	115,756.44
铺位保证金计税	594.54	-	594.54
珠海分办公室中立信大厦1504房装修费	53,775.00	-	18,437.16
合计	2,455,098.73	-	684,157.07

续表:

项目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珠江大厦5-6、9-10楼装修费	-	111,422.99	-
银政大厦4楼装修费	-	346,651.37	-
惠河分公司惠州办公室装修费	-	32,832.79	-
银政大厦10楼装修费	-	335,498.24	-
建设大马路、四马路宿舍、天河区棠下小区宿舍、棠德花苑装修费	-	271,451.58	-
深圳洲际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南湖档案室及银政大厦四楼档案室改造工程	-	222,952.93	-
银政大厦9楼装修费	-	414,793.92	-
铺位保证金计税	-	-	-
珠海分办公室中立信大厦1504房装修费	-	35,337.84	-
合计	-	1,770,941.66	-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643.11	1,457,620.74	250,483.06	1,669,887.05
资产减值准备	218,643.11	1,457,620.74	250,483.06	1,669,887.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60,384.30	63,069,228.67	9,416,363.15	62,775,754.3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9,460,384.30	63,069,228.67	9,416,363.15	62,775,754.31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07,487,048.86	1,242,284,496.33
1-2年	341,288,447.36	581,246,468.79
2-3年	205,199,751.21	58,367,306.80
3年以上	37,362,161.69	22,552,031.63
合计	1,991,337,409.12	1,904,450,303.5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州市励源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10,259,285.13	工程未结算
广州南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504,818.44	工程未结算
广东瑞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374,917.82	工程未结算
河源市长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509,423.55	工程未结算
广东洪基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43,591,352.43	工程未结算
合计	91,239,797.37	—

(十八)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38,223,138.86	738,936,399.40
广东梅州蕉华工业园区北部发展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首期五通一平工程及标准厂房)设计施工总承包	39,075,837.20	—
外砂路(国道-东横路口)道路改造工程项目施工	32,279,372.91	8,666,535.91
龙湖现代产业园南翔路(迎宾路-滨砂路)道路改造项目施工	5,846,300.72	—
汕头市龙湖区龙盛、龙新产业园区配套建设项	352,425.31	311,918.6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目-浦江西路(庐山路—泰山路)改造建设项目		
东兴路与汕北大道龙湖段平交口工程	-	215,109.32
石化区和产业拓展区地下电力管廊项目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	19,893,772.13	37,771,734.87
珠海保税区二期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四标段	9.00	9.00
高栏港经济区平沙新城起步区-铭恩路、文楼路一期、傍德路、邻善路工程1标	-	279,999.99
珠海市金湾西湖城区金二路工程	-	320,000.00
白蕉、白藤片区排水管网配套完善工程	0.05	-
合计	435,670,856.18	786,501,707.09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42,372.08	115,641,110.06	115,644,962.54	338,519.6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8,517,661.40	18,517,661.40	-
辞退福利	-	100,103.37	100,103.37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其他	-	176,052.49	176,052.49	-
合计	342,372.08	134,434,927.32	134,438,779.80	338,519.60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93,100,125.71	93,100,125.71	-
职工福利费	-	2,397,620.23	2,397,620.23	-
社会保险费	-	6,104,901.49	6,104,901.49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5,680,069.40	5,680,069.40	-
工伤保险费	-	424,832.09	424,832.09	-
其他	-	-	-	-
住房公积金	-	9,433,687.87	9,433,687.8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2,372.08	2,262,284.45	2,266,136.93	338,519.6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2,342,490.31	2,342,490.31	-
合计	342,372.08	115,641,110.06	115,644,962.54	338,519.6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1,035,861.05	11,035,861.05	-
失业保险费	-	516,562.13	516,562.13	-
企业年金缴费	-	6,939,328.36	6,939,328.36	-
离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	9,714.50	9,714.50	-
其他离职后福利	-	16,195.36	16,195.36	-
合计	-	18,517,661.40	18,517,661.40	-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5,640,426.70	69,950,045.78	70,000,540.97	5,589,931.51
消费税	-	-	-	-
资源税	-	-	-	-
企业所得税	3,124,503.36	11,991,448.42	10,892,590.56	4,223,361.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835.15	4,580,237.02	4,432,755.20	501,316.97
房产税	-	1,332,955.27	1,049,810.48	283,144.79
土地使用税	50,747.13	175,118.09	225,865.22	-
个人所得税	767,513.59	3,771,803.20	3,851,756.72	687,560.07
教育费附加 (含地方教育 费附加)	276,114.58	3,384,415.62	3,302,349.31	358,180.89
其他税费	-	5,640,381.63	5,640,381.63	-
合计	10,213,140.51	100,826,405.03	99,396,050.09	11,643,495.45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152,643,146.56	132,457,789.30
合计	152,643,146.56	132,457,789.30

1. 其他应付款项

(1) 其他应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25,718,705.05	209,655.95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4,346,860.00	4,264,665.16
保险赔款	1,599,556.60	1,804,890.42
代扣款项	587,296.21	587,296.21
代收代付款项	168,901.00	16,628,532.85
暂扣款项	132,540,719.36	108,238,011.70
其他	-	345,435.71
社会保险金	-	22,933.00
项目抵消数	-12,457,915.40	-
待支付税款	109,023.74	109,023.74
国有资产收益	-	247,344.56
合计	152,643,146.56	132,457,789.3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湖南安华建筑装饰劳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779,944.69	暂扣款项未偿还
广州市励源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2,060,175.81	暂扣款项未偿还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德帝建材经营部	3,000,000.00	暂扣款项未偿还
广州市白云区同和楚鸿五金经营部	1,684,259.90	暂扣款项未偿还
广东中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19,999.95	暂扣款项未偿还
合计	11,144,380.35	-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4,292.85	814,799.24
合计	874,292.85	814,799.2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9,210,376.24	-
合计	39,210,376.24	-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16,927.95	2,047,894.09
减: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29,996.63	92,651.7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4,292.85	814,799.24
租赁负债净额	412,638.47	1,140,443.12

(二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	100.00	-	-	36,000.00	100.00
合计	36,000.00	—	-	-	36,000.00	—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2,094,649.19	300,000.00	-	2,394,649.19
合计	2,094,649.19	300,000.00	-	2,394,649.19
其中: 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	-	-	-

(二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	100,547,441.87	100,547,441.87	-	—
合计	-	100,547,441.87	100,547,441.87	-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339,529.67	3,747,148.94	-	20,086,678.61
任意盈余公积金	840,566.22	-	-	840,566.22
合计	17,180,095.89	3,747,148.94	-	20,927,244.83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76,287,892.43	69,206,168.08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年年初余额	76,287,892.43	69,206,168.08
本年增加	38,641,385.14	33,661,759.62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38,641,385.14	33,661,759.62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年减少	34,042,732.60	26,580,035.27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3,747,148.94	2,988,867.16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30,295,583.66	23,591,168.11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年年末余额	80,886,544.97	76,287,892.43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412,832,600.15	5,252,770,023.07	6,352,900,338.65	6,234,738,658.39
工程建设及服务	5,401,524,275.89	5,250,497,347.49	6,347,140,444.50	6,234,089,052.95
房地产经营业务	9,912,621.26	883,193.98	5,759,894.15	649,605.44
产品及商品收入	1,395,703.00	1,389,481.60	-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2) 其他业务小计	498,292.91	192,820.81	485,172.84	338,381.55
其他收入	498,292.91	192,820.81	485,172.84	338,381.55
合计	5,413,330,893.06	5,252,962,843.88	6,353,385,511.49	6,235,077,039.94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职工薪酬	53,481,836.04	14,862,645.60
3. 折旧费	1,818,034.01	1,573,119.62
4. 修理费	138,011.13	30,709.14
7. 业务招待费	284,274.90	124,694.93
8. 差旅费	525,052.57	233,742.23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	-
9. 办公费	737,084.24	697,189.71
11. 诉讼费	645,209.94	1,376,664.80
1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18,127.10	308,230.88
其中：年度决算审计费用	51,897.15	51,897.15
13. 咨询费	115,991.78	232,807.83
17. 其他	26,551,320.46	23,850,030.25
合计	84,714,942.17	43,289,834.99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19,977,543.00	27,620,162.67
折旧费用	125,922.13	180,338.85
其他相关费用	1,677,789.07	1,616,371.68
合计	21,781,254.20	29,416,873.20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费用	60,809.80	232,433.86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 利息收入	8,303,507.93	10,178,161.89
汇兑净收益	-	-
加: 汇兑净损失	-	-
合计	-8,080,191.17	-9,733,226.01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	47,223.91
合计	-	47,223.91

(三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93,474.30	2,862,210.70
合计	293,474.30	2,862,210.70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212,266.33	-201,247.19
合计	212,266.33	-201,247.19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核销代账-应付账款	2,543,300.54	-	2,543,300.54
其他	278,624.30	824,283.10	278,624.3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424,204.50	-
发明专利授权奖励金	1,000.00	-	1,000.00
高企认定补贴	100,000.00	-	100,000.00
稳岗补贴	38.40	-	38.40
盈利得	-	244.81	-
合计	2,922,963.24	1,248,732.41	2,922,963.2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稳岗补贴	-	424,204.50
合计	-	424,204.50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31,513.10	-
公益性捐赠支出	148,231.73	-	148,231.73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95,309.16	792.39	95,309.16
其他	211,227.20	546,981.96	211,227.20
合计	454,768.09	579,287.45	454,768.09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153,645.81	7,311,965.67
递延所得税调整	75,861.10	428,536.06
其他	-	-
合计	11,229,506.91	7,740,501.73

(四十) 租赁

1. 承租人信息

(1) 承租人信息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0,809.80

(四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8,714,726.15	33,661,759.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212,266.33	201,247.19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9,813.70	1,546,788.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08,541.26	816,030.12
无形资产摊销	290,893.97	225,009.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3,069.82	576,01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1,513.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474.30	-2,862,210.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809.80	232,433.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39.95	-30,18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021.15	458,723.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433,084.08	33,231,706.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491,624.22	160,957,05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340,889.46	385,026,393.6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205.99	614,072,270.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92,697,720.50	1,794,660,139.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94,660,139.85	870,159,573.3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2,419.35	924,500,566.5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1,792,697,720.50	1,794,660,139.85
其中：库存现金	31,176.09	1,700.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0,602,821.39	1,792,594,71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63,723.02	2,063,723.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697,720.50	1,794,660,139.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四十二)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19,331.98	司法冻结款

九、或有事项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本公司在2013年3月5日中标总包施工岑溪兴城商业广场项目，与被告一岑溪市兴城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2015年1月完工验收合格。截至2015年1月，兴城置业公司共计支付工程款48,399,500.00元给我司，此后再无任何付款，至今仍拖欠我司工程结算款37,757,339.88元。故起诉至法院。现我司已申请以物抵债，法院已将兴城广场A-401商铺判给我司用于折抵债权八百多万元，其余商铺将继续组织听证进行审议。因被告岑溪兴城置业有限公司已被申请破产，法院将暂停执行程序，优先完成破产程序及债权债务排序工作。在2022年第二次组织分配破产财产中收回现金人民币321,181.56元。

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原告为我司，被告为贺州市正宏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北京市市政专业设计院股份公司中标贺州市南环路（东鹿大道至光明大道段）扩建工程设计施工项目，业主方为贺州市正宏投资有限公司。该项目于2019年竣工验收合格，工程审定造价为270,933,392.69元，业主方贺州市正宏投资有限公司拖欠我司工程款尾款。目前本案已出具生效判决，法院判决被告贺州市正宏投资有限公司向我司支付工程尾款42,402,286.49元及逾期利息。目前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等待执行回款。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系列案：原告为我司，被告分别是佛山市顺德区怡创房地产有限公司、佛山市怡创商贸有限公司、惠州市融瑞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裕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盈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珠三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我司与上述被告就不同工程分别签订了施工合同后，已依约施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结算手续。但上述被告均未按时支付工程尾款，故我司起诉至多个法院进行追讨。上述系列案诉讼金额本金累计为1,694.42万元及相应利息。目前此系列案已结束全部审判阶段，本公司全部胜诉且已申请执行，执行期间由于各被告的银行账户皆处于地方政府强制监管状态，目前法院只能暂时中止执行。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24年3月19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梁志坚。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	建筑工程	42,784.70	100.00	100.00

2. 子企业

本公司子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七、(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披露的相关信息。

(二) 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438,747.36	—	12,887,637.33	100.00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	—	37,525,024.86	0.37
广州市市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41,400.00	2.72
广州市强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	5,182,906.86	0.08
广州市穗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	—	4,116,504.84	0.1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州市市政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7,482,974.82	0.15
合计	438,747.36	—	67,236,448.71	—

2. 销售商品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州鸿昌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44.55	—	—	—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3,900.99	—	—	—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89.11	—	—	—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145,841.58	—	—	—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9,160.40	—	—	—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职工医院	26,336.63	—	—	—
广州市市政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2,423.76	—	—	—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15,219.80	—	—	—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1,188.12	—	—	—
广东建造现代技术有限公司	281,857.43	—	—	—
广州承总设计有限公司	2,495.05	—	—	—
广州市环境保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61.39	—	—	—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33,861.39	—	1,522,761.05	100.00
新疆前昆工程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123,999.91	25.56
合计	5,355,136.12	—	1,646,760.96	—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应收账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	394,592.37
广州建筑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25,652.61	225,652.61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69,736.37	69,736.37
合计	295,388.98	689,981.35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60,598,431.64	283,347,319.88
广州市市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广州广建瑶台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合计	261,599,931.64	283,348,819.88

3. 关联方预付款项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市通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830,553.10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328,400.00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14.28
广州市建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670,282.91	5,670,282.91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58,252.43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935,532.50	2,507,728.88
广州建筑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	505,862.00
合计	6,605,815.41	9,901,093.60

4.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06,600.00
广州市强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58,900.45	3,578,837.85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	-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9,696.71
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6,300.00
广州市市政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22,574.00	122,574.00
广州市盾力建设有限公司	-	37.29
广州市穗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	116,504.84
广州市市政实业有限公司	101,320.47	3,459,897.82
广州五羊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	820,000.00
广州市通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633,338.25	-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052,700.00	-
中闽大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48,352.63	-
合计	20,517,185.80	8,360,448.5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	1,100.00
合计	-	1,100.00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0,718,368.10	207,183.67	35,564,532.31	340,748.79
1-2年	13,654,939.52	682,746.97	14,064,853.15	159,440.00
2-3年	335,596.02	33,559.61	1,335,739.21	132,777.45
3年以上	3,556,136.88	533,420.54	5,673,317.15	779,326.66
合计	38,265,040.52	1,456,910.79	56,638,441.82	1,412,292.90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账面价值	金额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65,040.52	100.00	1,456,910.79	3.81	36,808,129.73	56,638,441.82
账龄组合	38,265,040.52	100.00	1,456,910.79	3.81	36,808,129.73	56,638,441.82
合计	38,265,040.52	—	1,456,910.79	3.81	36,808,129.73	56,638,441.8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718,368.10	54.14	207,183.67	34,074,878.81	77.82	340,748.79
1-2年	13,654,939.52	35.69	682,746.97	3,188,800.00	7.28	159,440.00
2-3年	335,596.02	0.88	33,559.61	1,327,774.46	3.03	132,777.45
3年以上	3,556,136.88	9.29	533,420.54	5,195,511.13	11.87	779,326.66
合计	38,265,040.52	—	1,456,910.79	43,786,964.40	—	1,412,292.90

2) 采用余额百分比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应收账款	-	-	-	12,851,477.42	-	-
合计	-	—	-	12,851,477.42	—	-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283,863,833.19	360,456,005.82
合计	283,863,833.19	360,456,005.82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3,155,059.65	-	38,893,129.07	4,895.0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2年	1,379,225.83	-	300,076,710.95	74,068.74
2-3年	259,842,333.13	650.04	314,288.44	-
3年以上	9,487,924.51	59.89	21,429,471.51	178,630.40
合计	283,864,543.12	709.93	360,713,599.97	257,594.1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83,864,543.12	100.00	709.93	-	283,863,833.19
合计	283,864,543.12	—	709.93	—	283,863,833.19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60,713,599.97	100.00	257,594.15	0.07	360,456,005.82
合计	360,713,599.97	—	257,594.15	0.07	360,456,005.8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	-	-	489,500.51	12.56	4,895.01	
1-2年	-	-	-	2,468,958.05	63.33	74,068.74	
2-3年	6,500.37	95.38	650.04	-	-	-	
3年以上	315.21	4.62	59.89	940,159.98	24.12	178,630.40	
合计	6,815.58	—	709.93	3,898,618.54	—	257,594.15	

②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往来款	260,599,931.64	-	-	286,366,426.16	-	-
押金及保证金	8,561,686.81	-	-	-	-	-
代付代扣款	8,440,086.71	-	-	-	-	-
其他	6,256,022.38	-	-	70,448,555.27	-	-
合计	283,857,727.54	—	-	356,814,981.43	—	-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57,594.15	-	-	257,594.15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一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256,884.22	-	-	-256,884.22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年末余额	709.93	-	-	709.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梅州市广梅建设有限公司	代付款项	3,425,589.27	1年以内	1.21	-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保证金	4,489,901.81	3年以上	1.58	-
腾冲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	1,620,000.00	3年以上	0.57	-
恩平市建华环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2,185.00	3年以上	0.56	-
广州广建瑶台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0.35	-
合计	-	12,137,676.08	-	4.28	-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7,020,000.00	220,014.00	-	7,240,014.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8,000,000.00	-	-	8,000,000.0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15,020,000.00	220,014.00	-	15,240,014.0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5,020,000.00	220,014.00	-	15,240,014.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8,000,000.00	8,000,000.00	-	-	-	-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	-	-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8,000,000.00	-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	8,000,000.00	-
二、联营企业	-	-	-	-	-	-
合计	-	-	-	-	8,000,000.00	-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4,525,572.93		225,081,715.74
非流动资产		48,735.81	48,735.8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建湾区(广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244,574,308.74		225,130,451.55	
流动负债	119,724,870.50		3,181,506.10	
非流动负债	-		97,100,000.00	
负债合计	119,724,870.50		100,281,506.10	
净资产	124,849,438.24		124,848,945.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50,829.53		1,850,822.22	
调整事项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000,000.00		8,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6,599,218,135.04	
财务费用	-539.69		12,081,096.42	
所得税费用	-		3,759,447.87	
净利润	492.79		10,627,174.94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92.79		10,627,174.94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009,220,251.78	4,861,482,197.51	5,797,009,192.86	5,690,348,554.72
工程建设及服务	4,999,307,630.52	4,860,599,003.53	5,791,249,298.71	5,689,698,949.28
房地产经营业务	9,912,621.26	883,193.98	5,759,894.15	649,605.44
(2) 其他业务小计	498,292.91	192,820.81	485,172.84	338,381.55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收入	498,292.91	192,820.81	485,172.84	338,381.55
合计	5,009,718,544.69	4,861,675,018.32	5,797,494,365.70	5,690,686,936.27

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69,929.93	457,000.51
合计	3,669,929.93	457,000.51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7,471,489.44	24,570,931.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212,266.33	201,247.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9,813.70	1,546,788.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08,541.26	816,030.12
无形资产摊销	290,893.97	225,009.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4,632.66	557,574.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1,513.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474.30	-2,862,210.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809.80	232,433.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9,929.93	-457,00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39.95	-30,18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021.15	458,723.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768,966.45	44,047,137.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537,376.11	155,912,468.3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751,578.37	250,088,721.7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78,864.44	475,339,182.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3,677,781.56	1,652,375,927.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2,375,927.98	866,608,450.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698,146.42	785,767,477.78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无

十四、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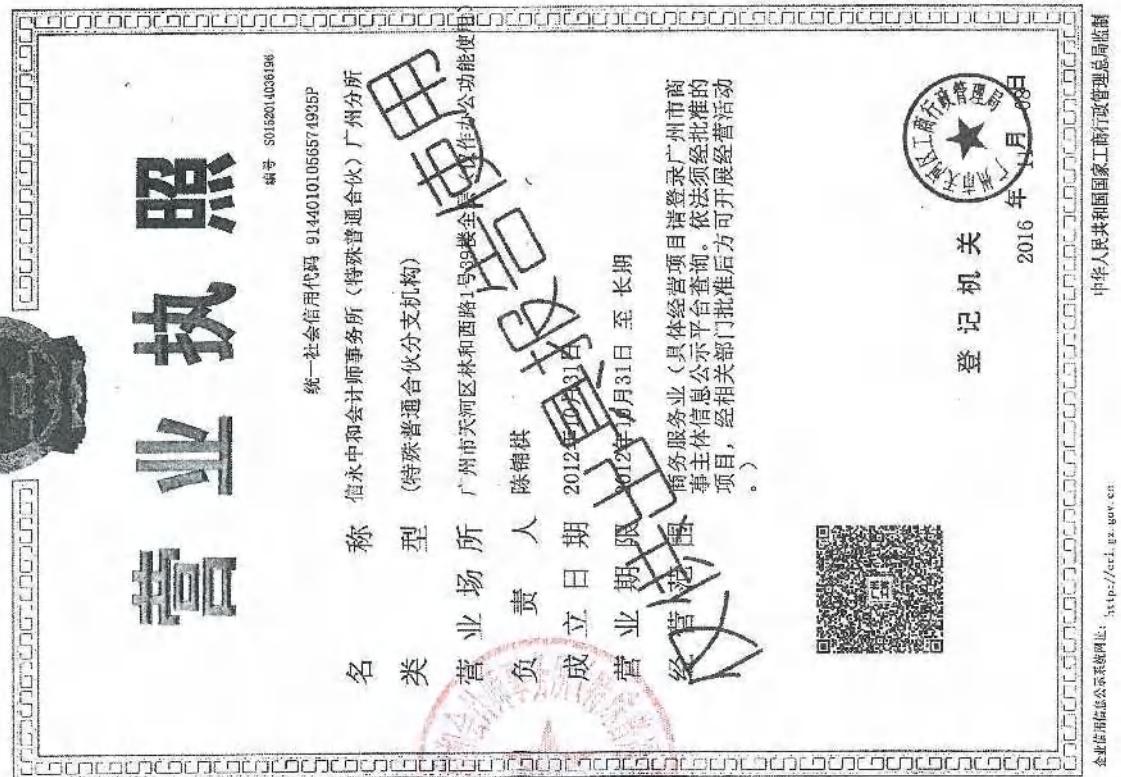
本公司建筑业收入成本的确认根据新收入准则，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投入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建筑行业目前的行业现状，本公司存在不能及时取得工程发包方(或工程监理方)以及工程分包方签认的结算资料的情况，存在以工程部部门提供的进度资料确认履约进度的情况，项目收入成本的确认与实际进度之间存在差异。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p>王景玉</p>		 <p>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p>	
<p>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8-06-18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p> <p><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 李宗玉(44010072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 公允质量检查,执业义号: 第101号。</p> <p></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证书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审核, 有效期限至2022年6月30日。 姓名: 王景玉 2022 证书编号: 440100720010</p> <p></p>	
<p>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8-06-18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REDACTED]</p> <p><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 李宗玉(44010072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 公允质量检查,执业义号: 第101号。</p> <p></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证书经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审核, 有效期限至2021年6月30日。 姓名: 王景玉 [2023] 证书编号: 440100720010</p> <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440100720010</p> <p>执 业 编 号: So. of certificate: 此 证 书 由 广 东 省 注 册 会 计 师 协 会 发 放。 有 效 期 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 Authorized by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p> <p>发 放 时 间: 2023 年 6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 6. 20</p> <p>地 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大道 11 号</p> <p>地 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大道 11 号</p> <p>2023 年 6 月 检 查</p>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136118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所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23	01	17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2023	01	17
	年	月	日
	2024	01	17

六、企业信用记录

失信情况查询

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郑重承诺：

- 1、本公司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
- 2、本公司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到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3、本公司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栏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或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综合查询被执行人”查询栏中显示近一年有明确“执行标的”的:

投标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期:2024年09月20日

联合体牵头人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据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同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全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志坚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03-07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全部 36

行政许可（新标准） 30

行政许可（旧标准） 6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站内文章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息+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存续 |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重要提示：
 1. 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 本查询结果仅依据有关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 “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 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全 异议申诉 |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志坚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03-07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36 行政管理	4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42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	--------	--------	--------	---------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 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白国红	1320231964****201J	北京迈斯国际装饰有限公司
张进友	1326231960****4032	上海呈钢钢铁有限公司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董振国	1329031969****3453	北京佳士壮服饰贸易有限公司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BW/SB | 验证码正确! |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101726804542K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息公示 >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工作动态

[查看更多>>](#)

- 温州市生态环境行政许可集成改革出新效 2024/04/28
- 郴门袁亮峰镇：三强化三确保 下好基层行政执法“一… 2024/04/26
- 先服务后执法 成都市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服务型行政执法 2024/04/25
- 福建省修订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数量四张清单 2024/04/24
- 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黑龙江省严厉打击知识产权领域违… 2024/04/23
- 新疆：自治区、兵团积极推动行政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 2024/04/22

政策法规

[查看更多>>](#)

-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 2024/04/18
- 上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基准制… 2024/03/07
- 《药品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适用规则》出台 2024/02/27
-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4号）生产安全事… 2024/01/17
-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市场监管领域行政许可事项实… 2023/12/29
-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将部分省级行政许可事项委托… 2023/11/22

最新行政许可

广州龙行天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人皆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市全标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贵州福源正铁建材有限公司

北京兴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知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最新行政处罚

北京骏马中兴投资有限公司

哈尔滨艾林口腔门诊有限公司

华能天盛(北京)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多尚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永旺天河城商业有限公司广州昌岗中路分公司

北京谦益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验证码： wvcw  验证码正确!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包含地方各级法院)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101726804542K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声明如下：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建筑企业信息公示

当前位置: 首页 > 建筑企业信息公示 > 建筑业施工企业

工程勘察企业

建筑业施工企业

工程设计企业

工程监理企业

招标代理机构

建筑业施工企业

施工企业诚信分值

档案编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 100 + 房建 + 综合	房建工程类分值 100 + 房建 + 综合	市政工程类分值 100 + 市政 + 综合	综合分值	总分值	状态	日期
1 JZ2446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1440101726804542K	100.00	100.00	0	100	正常登记	2024-03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企业信息

位置: 首页 / 诚信分值

住建局	水务局	交通局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总分	专业分
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	房建 100 市政 100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从业单位信用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项目业绩信息

动态信用分数排名

企业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您现在的位置 : 首页 >> 企业基本信息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梁志坚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1/1页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企业信息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组成	其他企业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成立日期	2001-03-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区	广州市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注册资本(万元)	36000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36000
更新时间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返回首页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26) >> 更多 企业登记信息 (1) 企业名称 (1) 企业类型 (1) 资质名称 (1) 资质等级 (1) 广州市第三市政 [查 询]

企业名称	类别	登记编号	市政类 总分值	水利类 总分值	企业信用 总分值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SG-2014-0017	100.00	100.00	100.00

20191223东莞市水务局关于调整..... (点击图标下载)
东莞市水务工程参建企业良好行为信用加..... (点击图标下载)
东莞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解禁申请(.....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网站不能保存或点击修改无反应的说.....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上传附件提示 '未安装FLASH控..... (点击图标下载)

联合体成员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1900MA4W02682W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重要提示：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东鹏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6-11-18	住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4
行政管理

 3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3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登录 注册 意见反馈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惩戒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失信惩戒对象查询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卢国平	1326231967****2016	北京远勤	5140080-1
鲍印雷	1308221982****6218	因被执行人李海林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限制高消费令	5140080-1
郑树	5102021973****0919	知书指定的账户冻结至	5140080-1
钟永平	5129211973****3853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雍先金	5129011961****291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H8HE  验证码正确!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1900MA4W02682W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码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叶东盛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暂无数据				

共 0 条 10条/页 < > 前往 1 页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企业信用统计列表](#)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资质

企业名称： 所在区域：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	所在区域	信用分数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页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26)

>>更多 [企业登记信息 \(1\)](#)

企业名称	类别	登记编号	查询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SG-2019-076	市政类 总分值 100.00
			水利类 总分值 100.00
			企业信用 总分值 100.00

[东莞市水务工程参建企业良好行为信用加.....](#)
(点击图标下载)

[东莞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解锁申请\(.....](#)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网站不能保存或点击修改无反应的说.....](#)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上传附件提示“未安装FLASH控.....](#)
(点击图标下载)

[东莞市水务建设市场主体良好信用行为记.....](#)
(点击图标下载)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用户名	密码	验证码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1249

跳到 : 页 **1/1** 总数 : 1 [◀](#) [▶](#) [¶](#)

企业信用信息停用列表

七、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 SZSY2021051 承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经理:陈 兴

安全员:梁志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 SZSY2021042 承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经理:李文高

安全员:崔 兆 郭 瑶 邓俊颖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八、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项目编号: 44040120181115209SJ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办方) :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协办方) :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项目
已于 2018年12月10日 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 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费率) : 94.3900%.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李朕.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 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
签订合同。



2018年12月19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8年12月19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关于“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名称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我司建设项目“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建设前期主要法定基建程序文件、工程质量监理用表、施工管理文件、进场施工物资质量证明文件、见证取（抽）样检验（测）报告、施工记录文件、施工过程质量验收文件、工程竣工验收文件等资料工程名称有如下：

- 1、“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 2、“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 3、“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 4、“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兹证明：上述4个不同工程名称，均属同一工程项目。

特此说明！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协办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珠海金湾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金发改投〔2018〕18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5. 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 46856.61 平方米，采用半地下建设方式，规划污水处理能力为 10 万吨/天；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明确范围为准。

2.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投标报价在招

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 / _____ 年 _____ / _____ 月 _____ / 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 / _____ 年 _____ / _____ 月 _____ / _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20 个日历天（含设计工期 120 日历天），设计工期从承包人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计算工期，具体工期要求按招标文件第 17.6 条约定执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人民币伍亿贰仟捌佰零壹万伍仟柒佰柒拾贰元贰角，小写：
¥ 528015772.2 元（其中①建安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叁亿捌仟陆佰柒拾捌万壹仟玖佰零叁元整，小写：¥ 386781903 元（招标估算价 40977 万元×中标费率 94.39%）；②设备购置费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叁佰叁拾玖万陆仟零肆拾柒元整；小写：¥ 123396047 元（招标估算价 13073 万元×中标费率 94.39%）；③设计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肆万零柒佰陆拾贰元贰角；小写：¥ 12740762.2 元（招标估算价 1588 万元×0.85×中标费率 94.39%）；④环境评价咨询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贰佰壹拾玖元整；小写：¥ 198219 元（招标估算价 21 万元×

中标费率 94.39%); ⑤联合试运转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壹佰贰拾叁万陆仟伍佰零玖元整; 小写: 1236509 元(招标估算价 131 万元 × 中标费率 94.39%); ⑥环保验收监测、评审费等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贰拾捌万叁仟壹佰柒拾元整; 小写: ￥283170 元(招标估算价 50 万元 × 0.6 × 中标费率 94.39%); ⑦BIM 技术服务费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叁佰万零壹仟陆佰零贰元整; 小写: ￥3001602 元(招标估算价 318 万元 × 中标费率 94.39%); 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等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叁拾柒万柒仟伍佰陆拾元整; 小写: ￥377560 元(招标估算价 50 万元 × 0.8 × 中标费率 94.3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形式, 本合同为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内容, 其中设计合同内容详见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设计委托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朕。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

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年1月1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珠海市金湾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400739860914L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地 址: 珠海市金湾区航空新城德城路 8 号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
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9090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珠海金海岸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 号: 44359101040013164 账 号: 4400149120105300230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5日

发出日期: 2022年5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工程地点	金湾区红旗镇联发路南侧、创业西路西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用地面积46856.61m ² ，新建污水处理厂采用半地埋式建设，包括土建主体和设备安装，污水日处理量：10.0万m ³ /d。包括综合楼、鼓风机房及机修间、臭氧发生间、污泥脱水车间、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前置高效沉淀池、厌氧池、三级生物滤池、反冲洗清水池、反冲洗废水池、后置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接触消毒池及尾水提升泵房等钢筋砼构筑物共计17座。构筑物最大埋深9.8米。综合楼共3层，建筑高度12.6m；污泥脱水车间共2层，建筑高度8.8m；臭氧发生间共2层，建筑高度10m；新建建筑物占地面积16148.47m ² ，最大建筑高度18.7m；厂区道路双向两车道，路幅宽度为4.6m，长度6千米，车行道面积9062m ² ；绿化面积21500m ² ；景观桥梁2座均为单跨桥，跨度分别为13m、16m。工艺管道直径为DN50~1620mm，总长度为3179m。本项目含3个基坑，采用灌注桩支护，单个基坑最大面积124×130=16120m ² ，基坑最大开挖深度9.35米。		工程造价 (万元)	52801.58万元	
结构类型		综合楼为灌注桩基础+框架结构；其他建筑结构及墙体均为PHC预制管桩+框架结构；桥梁工程：钢筋混凝土灌注桩+预制空心板；道路工程：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003100102		竣工日期	2022年5月25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登记号	ZJ04202003100202	
建设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中外天利（北京）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规通-10	优良	
		年 月 日		GD-EI-913	优良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040420200310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相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优良
	设备安装	优良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5日	(公章)  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1101050007446 有效期至: 2024年04月15日 2022年5月5日
	施工单	(公章)  项目经理:  执业资格证章: 44010201739892(00) 有效期限: 2022年09月24日至2027年09月24日 2022年5月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5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5月5日
注册号: 4301221-AY006 有效期限: 至2022年6月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5030] 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
(¥14990.47286万元)。

其中:

人工费: ¥1560.760567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费: ¥656.144406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兴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27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赵旭

2019年9月27日



见证(盖章)

交易确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副 本

穗南科涤合(工程) [2019] 25 号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发 包 人: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名称：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18-440115-47-03-819601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量为4万吨/天，再生水生产量1万吨/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半地下式污水处理厂、软基处理、提升泵房、细格栅、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配电房、机修车间、综合楼、污水接出入管、燃气、厂区道路、绿化、外水、外电等；项目总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
7. 工程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有）、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

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1. 总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45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9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2. 关键节点工期

2.1 2019年12月30日完成桩基础及软基处理。

2.2 2020年5月30日完成结构部分施工。

2.3 2020年9月30日完成设备安装及室外工程。

2.4 2020年12月25日完成调试进入试运行期。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在合理情况下对本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调整，不得延误。

三、质量标准及创优要求

1.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创优目标

省级工程优质奖

3. 创安全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149904728.60 (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零

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元），其中，工程费用 149904728.60 元[由不含税合同价：
¥ 137527273.94 元，税金：¥ 12377454.66 元组成]；

(1) 工程费用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6561444.0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签约合同价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 合同价款中设备部分请按发包方（甲方）的要求对工艺设备开具 13%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工艺设备内容、数量、规格型号以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5. 若国家税率政策变动及业主要求，则按国家公布的最新税率政策执行结合按实发生税率结算。

6.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59BWTH5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帐号：4405 0153 1405 0000 0558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云山诗意人家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
1602 房之一（仅限办公用途）

电 话：[REDACTED]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承包人必须依法建立、落实工人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制度和用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南建交〔2016〕1388 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10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 号）及《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屋市政工程贯彻省用工实名及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通知》（穗建筑〔2019〕352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建筑施工实名制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4号）、《关于转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南建交[2018]1799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均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应是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如有）；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施工图纸；
7.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8. 合同附件；
9. 招标文件的答疑及澄清文件；
10.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
11. 承包人投标时的澄清、承诺文件；
12. 承包人投标文件；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4.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文件出现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应由发包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作出书面说明；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有异议的，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七、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和承包人保证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享有并承担本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5. 承包人承诺遵守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6. 承包人承诺按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承诺的各项条款落实做好各项工作；采取一切措施按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本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各项目标，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并保证不因此增加发包人的成本负担。
7.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配合。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_____ 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南沙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十四、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 拾 份，各方各执 伍 份，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建设单位）：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志坚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松峰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电 话: [REDACTED]

传 真: [REDACTED]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602000919200600883

银行账号: _____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3日

发出日期：2021年12月2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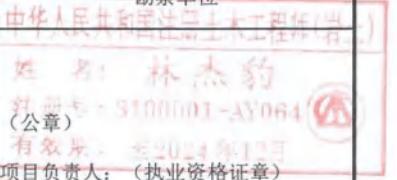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为8135m ² ，占地面积69621m ² ，道路长1981m		
结构类型	框架		
施工许可证号	穗南区水批【2020】4号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建设单位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23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资料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主要处理工艺构筑物位于半地下，附属建筑物位于地上的建设方式。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4万吨/天，远期总规模7万吨/天污水处理设施，1万吨/天的再生水处理设施以及相关厂房配套设施，包括包括土建工程、设备安装、厂区道路、绿化、进出厂管道及再生回水管道等综合用房。建筑面积为8135平方米，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道路长1981米。</p> <p>工程规格主要内容包括：主要构筑物有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AO生物反应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及加氯接触池及出水及回用水泵房（合建）、鼓风机房及变电所、加氯加药间、污泥浓缩池、储泥池、污泥干化脱水机房、综合楼、机修车间及仓库、进水仪表小屋、出水仪表小屋及泵房控制室、出水高位井、及门卫等。构筑物基础共采用1385根PHC管桩，基坑最大开挖深度13.70m，进厂管道采用管径DN1650顶管约185米、厂内排水管道最大管径采用DN1350钢筋混凝土管、厂区沥青混凝土道路约11084平方、厂区绿化面积约44809平方。</p> <p>经各参建单位组成的竣工验收专业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统一认定本工程已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竣工验收合格。</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
		设备安装	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试运行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05月16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惠州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别：施工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18]13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在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施工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企业所报投标函的评定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承包工程范围：本项目为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处理项目的配套工程，含总规模为151.8万m³的填埋场项目（主要用于处理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产生的经特殊工艺固化后的飞灰及填埋焚烧厂停炉检修期间的应急生活垃圾，设计飞灰填埋量为75t/d，应急填埋处理规模按2000t/d考虑），以

及750t/d的污水处理项目（其中垃圾渗滤液处理厂规模500t/d、综合污水处理规模250t/d）。本次招标范围包括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土方工程、防渗系统、渗滤液导排系统、地下水导排系统、截洪沟工程、地下水监测系统、调节池工程以及消防及安全设施、给排水工程、道路及绿化工程、厂区照明等附属公用工程）以及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厂等施工及保修工作。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

2、承包方式和结算办法：以施工图内容总承包施工，按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图纸范围内的措施项目费按总价包干，分项工程按中标单位承诺的综合单价

送：(1) 监督部门：惠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价乘以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设计变更等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3、工程中标价（元）：116667131.30。

4、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5、工程施工总工期：180日历天（即：污水处理厂完成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填埋区保证能投入使用；其中填埋区和污水调节池及其相关的配套工程需在120日历天内完成并能投入使用），调试为60日历天（从具备调试条件开始计算），试运行为30日历天，试运行期要求处理能力及排放指标达标。

6、中标项目经理班子人员配备：

项目经理：李文高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B(2008) 0002552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黄焰熊、陈家棋、崔永红、迟晓玲

质量检查员：陈聪、唐剑、黄晓芳

安全员：崔兆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7) 0012463

郭瑶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7) 0012462

邓俊颖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6) 0001626

7、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惠第三市政工(永)字第1号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 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

（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城区芦洲镇芦洲林果场

发包人：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2.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城区芦洲镇芦洲林果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惠市发改【2018】17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处理项目的配套工程，含总规模为 151.8 万 m³ 的填埋场项目（主要用于处理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中一期垃圾焚烧产生的经特殊工艺固化后的飞灰及填埋焚烧厂停炉检修期间的应急生活垃圾，设计飞灰填埋量为 75t/d，应急填埋处理规模按 2000t/d 考虑），以及 750t/d 的污水处理项目（其中垃圾渗滤液处理厂规模 500t/d、综合污水处理规模 250t/d）。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土方工程、

防渗系统、渗滤液导排系统、地下水导排系统、截洪沟工程、地下水监测系统、调节池工程以及消防及安全设施、给排水工程、道路及绿化工程、厂区照明等附属公用工程)以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厂等施工及保修工作。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11 日。

合同工期总共为 270 日历天, 其中施工工期为 180 日历天(即:
污水处理厂完成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 填埋区保证能投入使用; 其
中填埋区和污水调节池及其相关的配套工程需在 120 日历天内完成
并能投入使用), 调试为 60 日历天(从具备调试条件开始计算), 试
运行为 30 日历天, 试运行期要求处理能力及排放指标达标。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壹仟陆佰陆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壹元叁角整(¥116667131.3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肆万零贰佰元捌角伍分

(¥3640200.8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壹拾肆万捌仟肆佰陆拾贰元玖角壹

分 (¥10148462.91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价格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文高。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1月4日签订。

资
保
修
承
诺

相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惠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许洁平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孙会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300456659735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横江三路4号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

5-6楼

邮政编码: 516001

邮政编码: 510060

法定代表人: 朱燕含

法定代表人: 孙会峰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横江三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国际大厦支行

账 号: 44001712211053013557

账 号: 7444 1101 8260 0034 791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
+综合污水）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惠州市容环境卫生事务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日

发出日期：2021年12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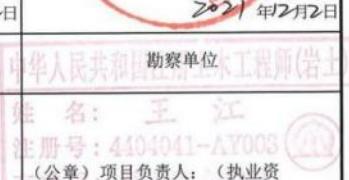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为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发电厂配套项目，含飞灰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厂及综合污水处理厂。填埋区占地面积为9.00公顷，库容量155万立方米，年处理量为2.7万立方米，最大挖方边坡深度12.90米。库区内含4条分区垃圾堆，库区下方含一座存储容量为12000m³的渗滤液应急调节池；填埋场底为水平防渗系统，填埋场底为水平防渗系统，场底防渗材料结构为：高密度聚乙烯土工膜、无纺土工织物、复合排水网。污水处理总规模为750 m³/d，其中渗滤液处理规模500 m³/d，综合污水处理规模250 m³/d。	工程地点	惠城区芦洲林果场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3012019111180102 4413012019111180101	竣工日期	2019年9月11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惠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广州轻工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具备	齐全	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具备	齐全	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	齐全	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按照约定施工合同内全部工程量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质量良好 观感一般，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陈冰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李文海 2021年12月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阎璐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姓名: 王江 注册号: 4404041-AY003 

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投标单位	企业概况及投标单位资质				近3年财务状况			近5年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业绩的获奖情况	企业信用情况、履约评价情况、服务便利度说明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情况及业绩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备注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企业概况自述	资质等级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个人资历	个人业绩（近5年）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6000、2180	广东省广州市、广东省东莞市	有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1、总资产：265942.46万元 2、净资产：44399.204万元 3、年营业额：525787.93万元 4、年净利润：2702.5809万元	1、总资产：330089.955万元 2、净资产：45556.2637万元 3、年营业额：635338.551万元 4、年净利润：3366.17596万元	1、总资产：310608.43万元 2、净资产：46449.318万元 3、年营业额：541333.08万元 4、年净利润：3871.4726万元	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人）： 提供业绩中，属类似工程业绩共3个，合计金额约7.9458763210亿元。 其中： 项目1：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项目2：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3：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获得的奖项： 共3个，其中： 1个国家级奖项(市政工程类)， 2个省级(市政工程类)奖项。	有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蒋曙鹏（33岁，性别：男） 1、相应注册执业资格情况；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粤1442019202007591） 2、职称：工程师（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技术负责人： 温富财（37岁，性别：男） 1、一级注册建造师（专业：***、***）； 2、职称：工程师（等级）、道路与桥梁（专业）。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如有) 技术负责人： (如有)	项目管理班子共9人。其他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的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情况。	国企、非国（央）企

													
							<p>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投标, 指联合体成员方) :</p> <p>提供业绩中, 属类似工程 业绩共**个, 合计金额约 ***亿元。</p> <p>其中:</p> <p>项目 1: 。</p> <p>项目 2: 。</p> <p>项目 3: 。</p> <p>获得的奖项:</p> <p>共**个, 其中:</p> <p>***个国家级奖项(**类),</p> <p>***个省级(**类) 奖项。</p> <p>.....</p>							
页码索引	P368-387	P368-387	P6-7	P368-387	P22-294	P22-294	P22-294	P428-469	P374-385	P395-404	P395-404	P394-426		

十、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备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投标人自述）	<p>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自述，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p> <p>1、投标人须填报《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相关资料提供原件扫描件）；</p> <p>2、提供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等证书扫描件、“企业近 5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获奖情况，提供获奖证书等原件彩色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则分别按所承担的工作提供相应的获奖证书），总数不超过 3 项。”</p> <p>3、服务便利度说明（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p>	
2	企业信用查询	<p>1、企业是否列入失信名单，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证明，格式自拟。具体是指（1）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p> <p>2、企业信用信息、信用等级或信用评价结果(包括国家、广东省和东莞市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评价等）。</p>	
3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p>提供项目经理注册证、社保等证明材料，提供近五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并以工程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的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 3 项，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证明文件：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或鉴定书。证明文件需能体现下述内容：1、业绩合同签订及竣工验收报告（或合同工程验收鉴定书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时间；2、业绩的承包范围；3、业绩的金额；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p>	
4	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	<p>提供项目技术负责人职称、社保等证明材料，提供近五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并以工程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或合同工程验收鉴定书的时间为准）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 3 项，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证明文件：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证明文件需能体现下述内容：1、业绩合同签订及竣工验收报告时间；2、业绩的承包范围；3、业绩的金额；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p>	
5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p>提供《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项目管理班子人员职称证、注册证等相关证明文件及近 12 个月（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社保证明扫描件。</p>	
6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及对应业绩的（国家、省、市、区级）获奖、履约评价情况	<p>投标人自认为在近五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并以工程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类似工程业绩、对应业绩的获奖、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 3 项，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证明文件：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证明文件需能体现下述内容：1、业绩合同签订及竣工验收报告时间；2、业绩的承包范围；3、业绩的金额；4、须提供与业绩对应的（国家、省、市、区级）奖</p>	

		项资料。（以获奖证书颁发日期为准）。证明材料：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5、类似工程业绩相对应的履约评价情况（需有业主公章）；	
7	诚信守法投标 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承诺书》后续将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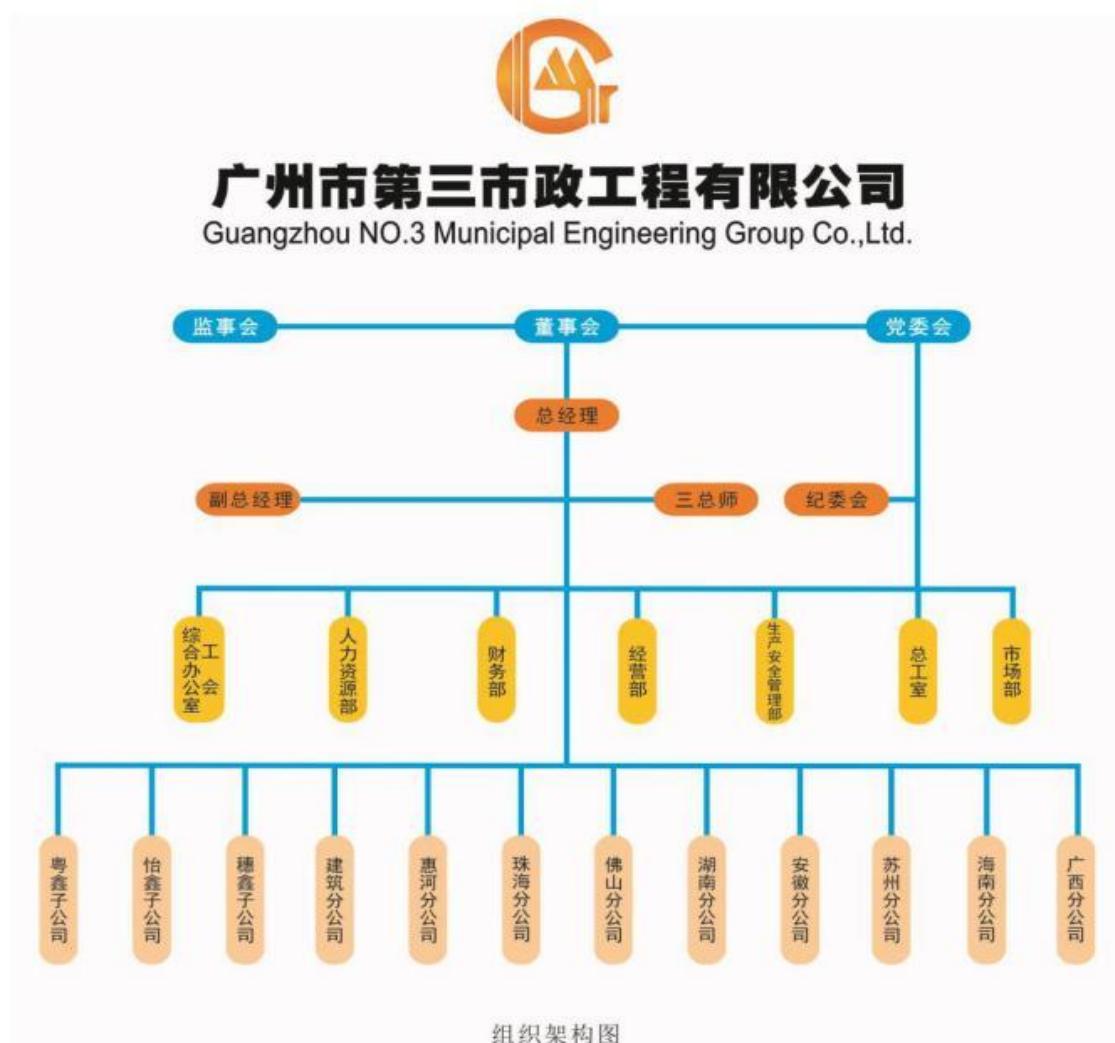
1、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永铵		办公电话 [REDACTED]
	传真			网址 /
组织结构	后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梁志坚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陈建宁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01 年 3 月 7 日		员工总人数： 312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	33
营业执照号	91440101726804542K		高级职称人员	47
注册资金	360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6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环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78
账号	44001491201053002307		技工	92
经营范围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森林改培；森林经营和管护；人工造林；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备注	/			

后附：

机构设置





编号：50112021005455G(1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经营范 围 土木工程建设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注 册 资 本 叁亿陆仟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01年03月07日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登 记 机 关

2024年09月04日

T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8290004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工商登记联络员备案，章程备案，经营范围。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工商登记联络员备案	莫雪晴	王明美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具体经营项目 备 案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森林改培；森林经营和管护；人工造林；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7268045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726804542K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101726804542K 法定代表人：梁志坚

注册资本：36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45727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安全 生产 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4234

企 业 名 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梁志坚

单 位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2年07月26日 至 2025年07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9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00149120105300230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梁志坚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11406309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A(2013) 0002626

姓 名: 梁志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年06月06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总经理(总裁)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有 效 期: 2013年08月09日至 2025年08月0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6591

姓 名:蒋曙鹏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6月17日

企业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0月14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7日至2026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9124

姓 名: 黄凯豪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11月24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10月20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30日至 2026年10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2374

姓 名: 沈伟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12月11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7月0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3日至2027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9594

姓 名: 邱树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有 效 期: 2021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22)0116271

姓 名: 曾润诗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9年08月20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8月11日

有 效 期: 2022年08月11日至 2025年08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1.1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名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 1 号新中银-金色华庭 8 号楼 2 单元 1101 号房		邮政编码	523089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叶东鹏		办公电话	
	传真			网址 /	
组织结构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叶东鹏	技术职称	/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郑创雄	技术职称	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8 日		员工总人数： 46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12	
营业执照号	91441900MA4W02682W			高级职称人员 1	
注册资金	218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3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心区兴华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0	
账号	570000104010512			技工 30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结构补强；建筑机械设备租售、维修；建筑用金属制品、建筑材料的加工、销售；销售：预拌混凝土、水泥制品；水暖器材、照明、通风设备的安装、维修；建筑工程检测服务；工程技术咨询；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 4 4 2 2 7 1 6 8 6 *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贰仟壹佰捌拾万元

成立 日 期 2016年11月18日

住 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法定代表人 叶东鹏

经 营 范 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专业承包；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石油化工业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结构补强；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石油化工工程专业承包；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的加工、销售；销售：预拌混凝土、水泥制品、水暖器材、照明、建筑劳保设备、家装、维修；建筑工程机械服务；工程技术服务；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上一年度报告，并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备注：登记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2023
09
15

登 记 机 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63574

企 业 名 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法 定 代 表 人: 叶东鹏

注 册 地 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07日

资 质 等 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W02682W

安全 生产 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0095

企 业 名 称：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叶东鹏

单 位 地 址：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房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1.2 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等证书扫描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7872



编号：50112021005455G(1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经营范 围 土木工程建设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注 册 资 本 叁亿陆仟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01年03月07日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登 记 机 关

2024年09月0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63574

企 业 名 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法 定 代 表 人: 叶东鹏

注 册 地 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07日

资 质 等 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7日



* 4 4 2 2 7 1 6 8 6 *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名 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叶东鹏

经营范 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专业承包；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石油钻井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结构补强；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石油化工工程专业承包；电信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材料的加工、销售；销售：预拌混凝土、水泥制品、水暖器材、照明、建筑设备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上一年度报告，并接受信用约束和处罚。
登记机关：东莞市南城街道办事处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年度报告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贰仟壹佰捌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8日
住 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2023年09月15日

登记机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3 “企业近 5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获奖情况，提供获奖证书等原件彩色扫描件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 SZSY2021051 承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经理: 陈 兴

安全员: 梁志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 SZSY2021042 承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经理: 李文高

安全员: 崔 兆 郭 瑶 邓俊颖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1.4服务便利度说明

一、综合能力强

为了能够为招标人提供优质、便利的服务，本投标人由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和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其中，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隶属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工程承包商、城市运营商、产业投资商。公司是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市政公用工程项壹级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具备施工总承包的综合管理优势，我方所完成项目均受到了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好评。通过完成的项目业绩足以证明我方作为项目建设期施工总承包单位有较强的施工组织能力和较高的施工组织管理水平，综合管理实力和管理人员的指挥水平已得到社会的公认。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广东省东莞本地优秀的工程公司，许可经营项目包括：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由我们两家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能够为客户提供成熟完备的品质服务。

根据施工计划迅速组织人员、设备、物资等资源准备到位，充分发挥在工程建设人力、机械、技术、协调等方面的优势，确保各项资源随时投入到本工程建设中，实现无缝衔接、快速进场、高效施工，紧紧围绕工程目标开展工作，同时杜绝违法转包与层层分包行为。履约过程中如有需要可随时抽调广州、东莞、珠海的工程资源投入到本工程中，确保项目全面履约。

二、服务理念

1、我方一向重视对业主的服务，并在此郑重承诺，将以“全心全意为客户”的服务理念，竭诚为贵方的建设服务。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以及我方自身条件和潜力，我方完全响应贵方招标要求的全部内容，并提供最优质的服务：1.追求完美，全程服务。我方时刻要求全体员工必须视业主为“上帝”，想业主之所想，急业主之所急，办业主急需办之事，充分体现“适应业主、承诺业主、满意业主”的经营宗旨，切实把业，主意识贯彻始终，做到项目中标前为业主服务，中标后对业主负责，交工后让业主满意。

2.诚实守信，尊重业主。我方完全响应贵方的要求，若中标将严格执行投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我方保证服从从业主方的统筹调度，配合各责任主体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方将始终信守合约，将行合同条款作为我方的一切行动的中心目标，我方对本工程承担总包责任，承诺不转包工程，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我方承诺在合同工期内完工，为业主办公和运营创造良好的条件。如果贵公司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承诺立即组织本项目的准备工作，合理配备资源，并按照规定以一流的服务，按期完成该项目的工作，为东莞的发展和腾飞做出我们的贡献。

3.价格最优，完美售后。在同等竞争条件下，我方不以降低产品技术性能的基础上，真诚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给对方。

4.协调处理好周边关系。如遇影响到工程正常进行的问题，我方全力自行解决。

2、企业信用查询

失信情况查询

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郑重承诺：

1、本公司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

2、本公司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到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3、本公司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栏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或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综合查询被执行人”查询栏中显示近一年有明确“执行标的”的：

投标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期:2024年09月20日

联合体牵头人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据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同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全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志坚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03-07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全部 36

行政许可（新标准） 30

行政许可（旧标准） 6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站内文章 | 搜索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存续 |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重要提示：

- 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本查询结果仅依据有关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全异议申诉](#) | [下拉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志坚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03-07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36 行政管理	4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42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	-----------	-----------	-----------	------------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白三红	1320231974****2013
张进友	1326231960****4032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董振国	1329031969****3453

(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证件号码
北京迈腾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1140080-U-1
上海皇均钢铁有限公司 75955905-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佳士社服饰贸易有限公司 06727935-X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101726804542K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息公示 >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工作动态

[查看更多>>](#)

- 温州市生态环境行政许可集成改革出新效 2024/04/28
- 邵阳袁鬼峰模：三强化三确保，下好基层行政执法“一... 2024/04/26
- 先服务后执法 成都市深入推进行政服务型行政执法 2024/04/25
- 福建省修订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数量四张清单 2024/04/24
- 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黑龙江省严厉打击知识产权领域违... 2024/04/23
- 新疆：自治区、兵团积极推动行政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 2024/04/22

政策法规

[查看更多>>](#)

-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 2024/04/18
- 上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制... 2024/03/07
- 《药品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适用规则》出台 2024/02/27
-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4号）生产安全事... 2024/01/17
-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市场监管领域行政许可事项实... 2023/12/29
-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将部分省级行政许可事项委托... 2023/11/22

最新行政许可

广州龙行天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人皆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标达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贵州福源正扶建材有限公司
北京兴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知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最新行政处罚

北京骏马中兴投资有限公司
哈尔滨艾林口腔门诊有限公司
华能天楹(北京)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多尚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永旺天河城商业有限公司广州昌岗中路分公司
北京通益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梁志坚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1年03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验证码：

wvcw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包含地方各级法院)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101726804542K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网站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信息查询 法治专栏 专题专栏 防震减灾

建筑企业信息公示

当前位置：首页 > 建筑企业信息公示 > 建筑业施工企业

工程勘察企业

建筑业施工企业

工程设计企业

工程监理企业

招标代理机构

建筑业施工企业

施工企业诚信分值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07-03	状态: [请选择]	[查询]				
企业诚信分值信息								
档案编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	房建工程类分值 100 + 房建 + 综合	市政工程类分值 100 + 市政 + 综合	综合分值	总分值	状态	日期
1 JZ2446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1440101726804542K	100.00	100.00	0	100	正常登记	2024-07-03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企业信息

位置：首页 / 诚信分值

企业信息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住建局		水务局	交通局	专业分			
序号	企业名称	施工	监理	勘察	设计	房建	市政
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	--	--	--	100	100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从业单位信用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项目业绩信息

动态信用分数排名

企业良好行为记录信息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企业基本信息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	梁志坚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 / 1 页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企业信息 >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组成	其他企业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成立日期	2001-03-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区	广州市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注册资本(万元)	36000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36000
更新时间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施工资质

实时信用分数: 100

2024年7月3日 星期三 14:58:25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返回首页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26) >> 更多

企业登记信息 (1)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广州市第三市政

企业名称	类别	登记编号	市政类 总分值	水利类 总分值	企业信用 总分值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SG-2014-0017	100.00	100.00	100.00

20191223东莞市水务局关于调整..... (点击图标下载)

东莞市水务工程参建企业良好行为信用加..... (点击图标下载)

东莞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解锁申请(.....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网站不能保存或点击修改无反应的说..... (点击图标下载)

关于上传附件提示: '未安装FLASH控..... (点击图标下载)

联合体成员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1900MA4W02682W

重要提示 :

1. 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 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 “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 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东鹏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6-11-18	住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新中路1号新中银-金色华庭8号楼2单元1101号房

 4 行政管理	 3 诚实守信	 0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3 信用承诺	 0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	---	---	---	---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登录 注册 意见反馈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惩戒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失信惩戒对象查询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卢国平	1326231967****2016	北京远勤	5140080-1
鲍印雷	1308221982****6218	因被执行人李海林未履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拒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5140080-1
郑树	5102021973****0919	知书指定的期间拒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5140080-1
钟永平	5129211973****3853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雍先金	5129011961****291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H8HE 验证码正确!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1900MA4W02682W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码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02682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叶东盛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暂无数据				

共 0 条 10条/页 ▾ ⏪ 1 ⏩ 前往 1 页



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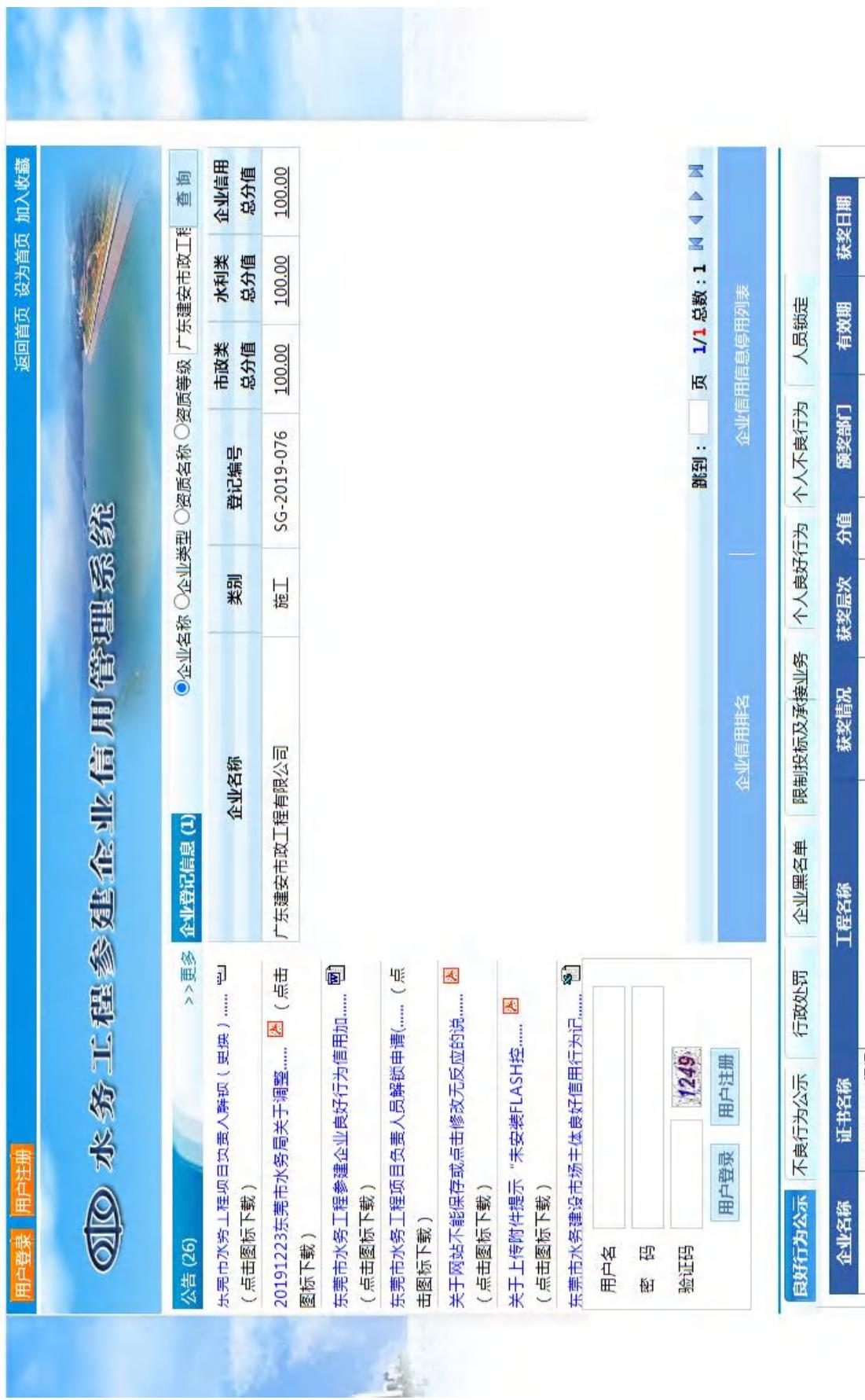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企业信用统计列表](#)

所有资质 施工资质 监理资质 勘测设计资质 招标代理资质 质量检测资质 生产供货资质 白蚁防治资质 其它资质

企业名称： 所在区域：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	所在区域	信用分数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页



3、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93081200000032



姓名: 蒋曄鹏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REDACTED]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持证人签名: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06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蒋曙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6月1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9202007591

聘用企业：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05-08至2026-05-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蒋曙鹏

个人签名：蒋曙鹏

签名日期：2024.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23年05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6591

姓 名: 蒋曙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6月17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0月14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07日至2026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20240906972912017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蒋曙鹏

证件号码：[REDACTED]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4	110340211002	4588	642.32	0	367.04	4100	13.12	8.2	16.4	
202305	110340211002	4588	642.32	0	367.04	4100	32.8	8.2	20.5	
202306	110340211002	4588	642.32	0	367.04	4100	32.8	8.2	20.5	
202307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08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09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10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11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12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401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402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403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4	110340211002	5284	792.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5	110340211002	5284	792.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6	110340211002	5284	792.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7	110340211002	14339	2150.85	0	1147.12	14339	114.71	28.68	143.39	
202408	110340211002	14339	2150.85	0	1147.12	14339	114.71	28.68	143.3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3-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专业技术职务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e certificate indicates that the holder has the qualifications of the relat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as stipulated in the national regulations — Provisional Regulations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
Chengdu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编号：20190002769



(颁证部门钢印)

姓 名
Full Name

温富财

性 别
Sex

男

身份证号
ID Number



专业名称
Specialty

道路与桥梁

资格名称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成都市工程技术市政工程专业
中(初)级职称评审专家委员会

评审组织
Appraisal
Organization

2018年12月17日

评审时间
Appraisal
Date

2019年4月11日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查询码
Query Code



20240723532899726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温富财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6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6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6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人账 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2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3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4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5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154.3	38.58	96.44	
202306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154.3	38.58	96.44	
202307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08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09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10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11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12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401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402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403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4	110340211002	19531	2929.65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5	110340211002	19531	2929.65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6	110340211002	19531	2929.65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7	110340211002	19046	2856.9	0	1523.68	19046	152.37	38.09	190.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1-19，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5、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 工程情况	
			证书 名称	级 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 数	项目 名称
项目负责人	蒋曙鹏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1442019202007591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温富财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20190002769	道路与桥梁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质量管理负责人	熊瑶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107570号	给水排水施工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管理负责人	黄凯豪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级	2301003100101 粤建安C3(2017) 0019124	市政路桥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沈伟滨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C3(2018)0012374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邱树双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1) 0149594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曾润诗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粤建安C3(2022) 0116271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黄晓芳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61149441600 1940	市政公用工程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工程造价负责人	蒋卫松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1244400029 440	土木建筑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93081200000032



姓 名: 蒋曙鹏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REDACTED]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持证人签名:

授予时间: 2019 年 9 月 28 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06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蒋曙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年06月1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9202007591



聘用企业：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05-08至2026-05-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蒋曙鹏

个人签名：蒋曙鹏

签名日期：2024.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23年05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6591

姓 名: 蒋曙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6月17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0月14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07日至2026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20240906972912017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蒋曙鹏

证件号码：[REDACTED]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4	110340211002	4588	642.32	0	367.04	4100	13.12	8.2	16.4	
202305	110340211002	4588	642.32	0	367.04	4100	32.8	8.2	20.5	
202306	110340211002	4588	642.32	0	367.04	4100	32.8	8.2	20.5	
202307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08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09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10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11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312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401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402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20.5	
202403	110340211002	5284	739.7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4	110340211002	5284	792.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5	110340211002	5284	792.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6	110340211002	5284	792.6	0	422.72	4100	32.8	8.2	41	
202407	110340211002	14339	2150.85	0	1147.12	14339	114.71	28.68	143.39	
202408	110340211002	14339	2150.85	0	1147.12	14339	114.71	28.68	143.3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3-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专业技术职务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e certificate indicates that the holder has the qualifications of the relat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as stipulated in the national regulations — Provisional Regulations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
Chengdu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编号：20190002769



(颁证部门钢印)

姓 名
Full Name

温富财

性 别
Sex

男

身份证号
ID Number



专业名称
Specialty

道路与桥梁

资格名称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成都市工程技术市政工程专业
中(初)级职称评审专家委员会

评审组织
Appraisal
Organization

评审时间
Appraisal
Date

2018年12月17日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2019年4月11日

查询码
Query Code



20240723532899726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温富财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6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6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6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2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3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4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61.72	38.58	77.15	
202305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154.3	38.58	96.44	
202306	110340211002	19288	2700.32	0	1543.04	19288	154.3	38.58	96.44	
202307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08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09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10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11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312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401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402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97.66	
202403	110340211002	19531	2734.34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4	110340211002	19531	2929.65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5	110340211002	19531	2929.65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6	110340211002	19531	2929.65	0	1562.48	19531	156.25	39.06	195.31	
202407	110340211002	19046	2856.9	0	1523.68	19046	152.37	38.09	190.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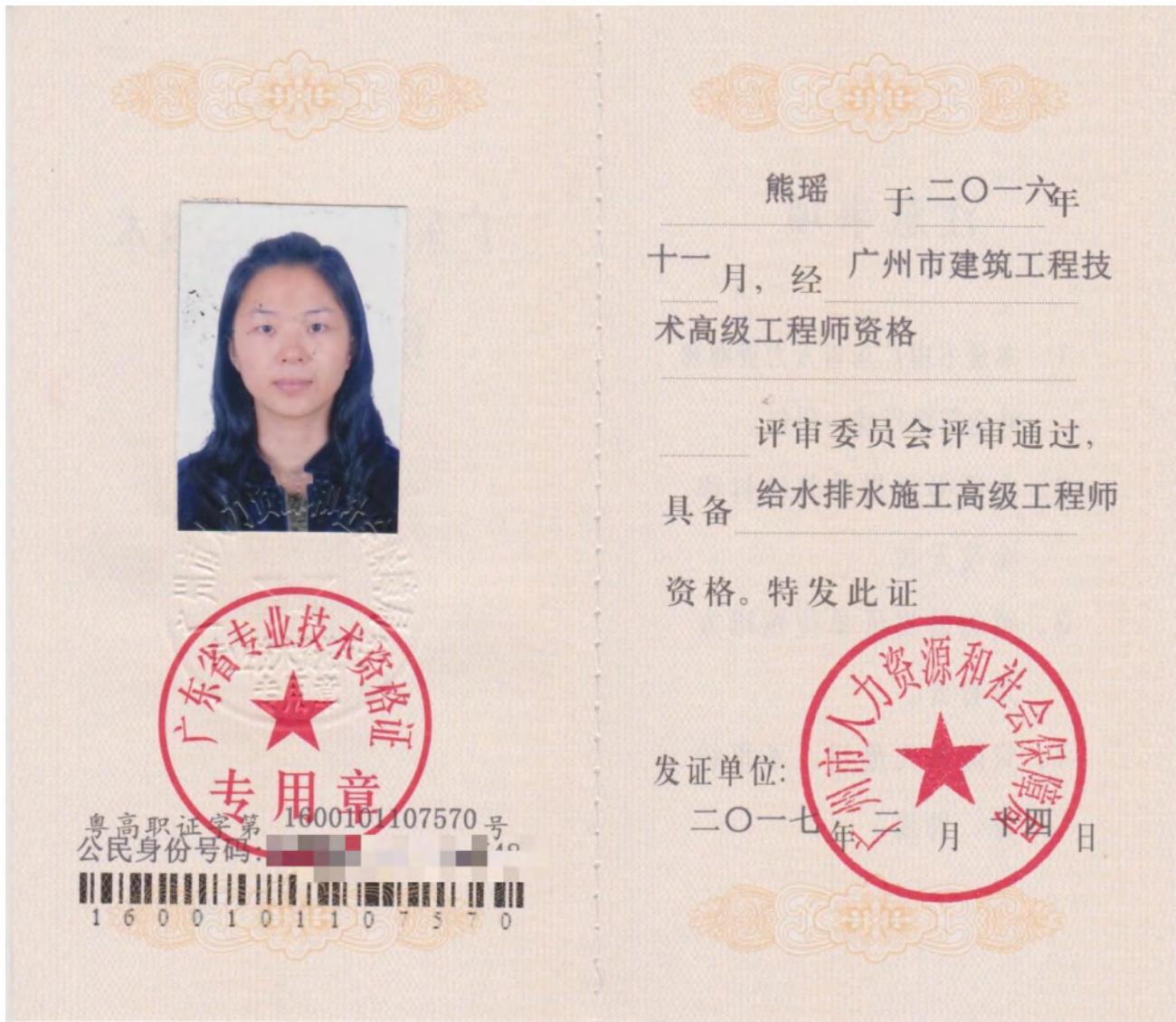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1-19，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质量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熊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或 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7570号	







20240719582456810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熊瑶

证件号码: [REDACTED]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7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007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007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20005	2800.7	0	1600.4	20005	64.02	40.01	80.02		
202302	110340211002	20005	2800.7	0	1600.4	20005	64.02	40.01	80.02		
202303	110340211002	20005	2800.7	0	1600.4	20005	64.02	40.01	80.02		
202304	110340211002	20005	2800.7	0	1600.4	20005	64.02	40.01	80.02		
202305	110340211002	20005	2800.7	0	1600.4	20005	160.04	40.01	100.03		
202306	110340211002	20005	2800.7	0	1600.4	20005	160.04	40.01	100.03		
202307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308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309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310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311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312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401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402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106.86		
202403	110340211002	21372	2992.0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213.72		
202404	110340211002	21372	3205.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213.72		
202405	110340211002	21372	3205.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213.72		
202406	110340211002	21372	3205.8	0	1709.76	21372	170.98	42.74	213.72		
202407	110340211002	20548	3082.2	0	1643.84	20548	164.38	41.1	205.4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1-15,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gdhrss.gov.cn>。

4.安全管理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黄凯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7)001912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凯豪

身份证号： ■ ■ ■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24日

评审组织: 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1003100101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9124

姓 名: 黄凯豪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11月24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10月20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30日至 2026年10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凯豪

证件号码：[REDACTED]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7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308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309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310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311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312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401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402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80.1		
202403	110340211002	16020	2242.8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160.2		
202404	110340211002	16020	2403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160.2		
202405	110340211002	16020	2403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160.2		
202406	110340211002	16020	2403	0	1281.6	16020	128.16	32.04	160.2		
202407	110340211002	15059	2258.85	0	1204.72	15059	120.47	30.12	150.5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1-2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沈伟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C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18)001237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2374

姓 名: 沈伟滨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12月11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7月0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3日至2027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20240906977397639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沈伟滨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4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4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4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14327	2005.78	0	1146.16	14327	45.85	28.65	57.31		
202302	110340211002	14327	2005.78	0	1146.16	14327	45.85	28.65	57.31		
202303	110340211002	14327	2005.78	0	1146.16	14327	45.85	28.65	57.31		
202304	110340211002	14327	2005.78	0	1146.16	14327	45.85	28.65	57.31		
202305	110340211002	14327	2005.78	0	1146.16	14327	114.62	28.65	71.64		
202306	110340211002	14327	2005.78	0	1146.16	14327	114.62	28.65	71.64		
202307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308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309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310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311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312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401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402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74.91		
202403	110340211002	14982	2097.48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149.82		
202404	110340211002	14982	2247.3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149.82		
202405	110340211002	14982	2247.3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149.82		
202406	110340211002	14982	2247.3	0	1198.56	14982	119.86	29.96	149.82		
202407	110340211002	16383	2457.45	0	1310.64	16383	131.06	32.77	163.83		
202408	110340211002	16383	2457.45	0	1310.64	16383	131.06	32.77	163.8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邱树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C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21)014959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9594

姓 名: 邱树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年10月01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有 效 期: 2021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20240906974671378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邱树双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801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8712	1219.68	0	696.96	8712	27.88	17.42	34.85		
202302	110340211002	8712	1219.68	0	696.96	8712	27.88	17.42	34.85		
202303	110340211002	8712	1219.68	0	696.96	8712	27.88	17.42	34.85		
202304	110340211002	8712	1219.68	0	696.96	8712	27.88	17.42	34.85		
202305	110340211002	8712	1219.68	0	696.96	8712	69.7	17.42	43.56		
202306	110340211002	8712	1219.68	0	696.96	8712	69.7	17.42	43.56		
202307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308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309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310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311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312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401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402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53.63		
202403	110340211002	10726	1501.64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107.26		
202404	110340211002	10726	1608.9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107.26		
202405	110340211002	10726	1608.9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107.26		
202406	110340211002	10726	1608.9	0	858.08	10726	85.81	21.45	107.26		
202407	110340211002	11863	1779.45	0	949.04	11863	94.9	23.73	118.63		
202408	110340211002	11863	1779.45	0	949.04	11863	94.9	23.73	118.6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曾润诗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	证件号(安全员上岗证号或C证编号或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号)			粤建安 C3(2022)011627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16271

姓 名: 曾润诗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9年08月20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8月11日

有 效 期: 2022年08月11日至 2025年08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20240906982104131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曾润诗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1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10801	实际缴费17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8837	1237.18	0	706.96	8837	28.28	17.67	35.35		
202302	110340211002	8837	1237.18	0	706.96	8837	28.28	17.67	35.35		
202303	110340211002	8837	1237.18	0	706.96	8837	28.28	17.67	35.35		
202304	110340211002	8837	1237.18	0	706.96	8837	28.28	17.67	35.35		
202305	110340211002	8837	1237.18	0	706.96	8837	70.7	17.67	44.19		
202306	110340211002	8837	1237.18	0	706.96	8837	70.7	17.67	44.19		
202307	110340211002	9147	1280.58	0	731.76	9147	73.18	18.29	45.74		
202308	110340211002	9147	1280.58	0	731.76	9147	73.18	18.29	45.74		
202309	110340211002	9147	1280.58	0	731.76	9147	73.18	18.29	45.74		
202401	110340211002	9147	1280.58	0	731.76	9147	73.18	18.29	45.74		
202402	110340211002	9147	1280.58	0	731.76	9147	73.18	18.29	45.74		
202403	110340211002	9147	1280.58	0	731.76	9147	73.18	18.29	91.47		
202404	110340211002	9147	1372.05	0	731.76	9147	73.18	18.29	91.47		
202405	110340211002	9147	1372.05	0	731.76	9147	73.18	18.29	91.47		
202406	110340211002	9147	1372.05	0	731.76	9147	73.18	18.29	91.47		
202407	110340211002	8903	1335.45	0	712.24	8903	71.22	17.81	89.03		
202408	110340211002	8903	1335.45	0	712.24	8903	71.22	17.81	89.0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3-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8. 资料员信息表

姓名	黄晓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REDACTED]	



证书编码: 04416114944160019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晓芳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8月 19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40719591257961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晓芳

证件号码：[REDACTED]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7	实际缴费19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8757	1225.98	0	700.56	8757	28.02	17.51	35.03		
202302	110340211002	8757	1225.98	0	700.56	8757	28.02	17.51	35.03		
202303	110340211002	8757	1225.98	0	700.56	8757	28.02	17.51	35.03		
202304	110340211002	8757	1225.98	0	700.56	8757	28.02	17.51	35.03		
202305	110340211002	8757	1225.98	0	700.56	8757	70.06	17.51	43.79		
202306	110340211002	8757	1225.98	0	700.56	8757	70.06	17.51	43.79		
202307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308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309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310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311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312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401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402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52.14		
202403	110340211002	10427	1459.78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104.27		
202404	110340211002	10427	1564.05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104.27		
202405	110340211002	10427	1564.05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104.27		
202406	110340211002	10427	1564.05	0	834.16	10427	83.42	20.85	104.27		
202407	110340211002	11918	1787.7	0	953.44	11918	95.34	23.84	119.1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1-1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9.工程造价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蒋卫松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REDACTED]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建[造]11244400029440	







20240906984429641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蒋卫松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12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12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005	实际缴费2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40211002	20109	2815.26	0	1608.72	20109	64.35	40.22	80.44		
202302	110340211002	20109	2815.26	0	1608.72	20109	64.35	40.22	80.44		
202303	110340211002	20109	2815.26	0	1608.72	20109	64.35	40.22	80.44		
202304	110340211002	20109	2815.26	0	1608.72	20109	64.35	40.22	80.44		
202305	110340211002	20109	2815.26	0	1608.72	20109	160.87	40.22	100.55		
202306	110340211002	20109	2815.26	0	1608.72	20109	160.87	40.22	100.55		
202307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308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309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310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311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312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401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402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100.58		
202403	110340211002	20115	2816.1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201.15		
202404	110340211002	20115	3017.25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201.15		
202405	110340211002	20115	3017.25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201.15		
202406	110340211002	20115	3017.25	0	1609.2	20115	160.92	40.23	201.15		
202407	110340211002	20282	3042.3	0	1622.56	20282	162.26	40.56	202.82		
202408	110340211002	20282	3042.3	0	1622.56	20282	162.26	40.56	202.8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40211002: 广州市: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
注：辅助证明材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社保证明等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6、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及对应业绩的（国家、省、市、区级）获奖、履约评价情况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项目编号：44040120181115209SJ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协办方)：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项目

已于 2018年12月10日 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费率)： 94.3900%.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李朕.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QR-016-01/C2

关于“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名称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我司建设项目“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建设前期主要法定基建程序文件、工程质量监理用表、施工管理文件、进场施工物资质量证明文件、见证取（抽）样检验（测）报告、施工记录文件、施工过程质量验收文件、工程竣工验收文件等资料工程名称有如下：

- 1、“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 2、“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 3、“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 4、“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兹证明：上述4个不同工程名称，均属同一工程项目。

特此说明！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协办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珠海金湾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金发改投〔2018〕18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5. 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 46856.61 平方米，采用半地下建设方式，规划污水处理能力为 10 万吨/天；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明确范围为准。

2.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投标报价在招

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 / _____ 年 _____ / _____ 月 _____ / 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 / _____ 年 _____ / _____ 月 _____ / _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20 个日历天（含设计工期 120 日历天），设计工期从承包人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计算工期，具体工期要求按招标文件第 17.6 条约定执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人民币伍亿贰仟捌佰零壹万伍仟柒佰柒拾贰元贰角，小写：
¥ 528015772.2 元（其中①建安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叁亿捌仟陆佰柒拾捌万壹仟玖佰零叁元整，小写：¥ 386781903 元（招标估算价 40977 万元×中标费率 94.39%）；②设备购置费暂定（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叁佰叁拾玖万陆仟零肆拾柒元整；小写：¥ 123396047 元（招标估算价 13073 万元×中标费率 94.39%）；③设计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肆万零柒佰陆拾贰元贰角；小写：¥ 12740762.2 元（招标估算价 1588 万元×0.85×中标费率 94.39%）；④环境评价咨询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贰佰壹拾玖元整；小写：¥ 198219 元（招标估算价 21 万元×

中标费率 94.39%); ⑤联合试运转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壹佰贰拾叁万陆仟伍佰零玖元整; 小写: 1236509 元 (招标估算价 131 万元 × 中标费率 94.39%); ⑥环保验收监测、评审费等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贰拾捌万叁仟壹佰柒拾元整; 小写: ￥283170 元 (招标估算价 50 万元 × 0.6 × 中标费率 94.39%); ⑦BIM 技术服务费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叁佰万零壹仟陆佰零贰元整; 小写: ￥3001602 元 (招标估算价 318 万元 × 中标费率 94.39%); 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等暂定价(大写): 人民币叁拾柒万柒仟伍佰陆拾元整; 小写: ￥377560 元 (招标估算价 50 万元 × 0.8 × 中标费率 94.3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形式, 本合同为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内容, 其中设计合同内容详见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设计委托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朕。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

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年1月1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珠海市金湾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400739860914L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地 址: 珠海市金湾区航空新城德城路 8 号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

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9090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REDACTED]

电 话: _____

传 真: [REDACTED]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珠海金海岸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 号: 44359101040013164 账 号: 4400149120105300230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5日

发出日期: 2022年5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工程地点	金湾区红旗镇联发路南侧、创业西路西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用地面积46856.61m ² ，新建污水处理厂采用半地埋式建设，包括土建主体和设备安装，污水日处理量：10.0万m ³ /d。包括综合楼、鼓风机房及机修间、臭氧发生间、污泥脱水车间、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前置高效沉淀池、厌氧池、三级生物滤池、反冲洗清水池、反冲洗废水池、后置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接触消毒池及尾水提升泵房等钢筋砼构筑物共计17座。构筑物最大埋深9.8米。综合楼共3层，建筑高度12.6m；污泥脱水车间共2层，建筑高度8.8m；臭氧发生间共2层，建筑高度10m；新建建筑物占地面积16148.47m ² ，最大建筑高度18.7m；厂区道路双向两车道，路幅宽度为4.6m，长度6千米，车行道面积9062m ² ；绿化面积21500m ² ；景观桥梁2座均为单跨桥，跨度分别为13m、16m。工艺管道直径为DN50~1620mm，总长度为3179m。本项目含3个基坑，采用灌注桩支护，单个基坑最大面积124×130=16120m ² ，基坑最大开挖深度9.35米。		工程造价 (万元)	52801.58万元	
结构类型		综合楼为灌注桩基础+框架结构；其他建筑结构及墙体均为PHC预制管桩+框架结构；桥梁工程：钢筋混凝土灌注桩+预制空心板；道路工程：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003100102		竣工日期	2022年5月25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登记号	ZJ04202003100202	
建设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中外天利（北京）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规通-10	优良	
		年 月 日		GD-EI-913	优良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040420200310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相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优良
	设备安装	优良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5月5日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5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5月5日
姓名:  4301221-AY006 注册号: 4301221-AY006 有效期限: 至2022年6月		

证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总承包的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通过 2023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编号：234408805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5030] 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
(¥14990.47286万元)。

其中:

人工费: ¥1560.760567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费: ¥656.144406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兴

招标人(盖章)

2019年9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赵旭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副 本

穗南科涤合(工程) [2019] 25 号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发 包 人: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名称：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18-440115-47-03-819601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量为4万吨/天，再生水生产量1万吨/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半地下式污水处理厂、软基处理、提升泵房、细格栅、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配电房、机修车间、综合楼、污水接出入管、燃气、厂区道路、绿化、外水、外电等；项目总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
7. 工程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有）、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

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1. 总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45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9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2. 关键节点工期

2.1 2019年12月30日完成桩基础及软基处理。

2.2 2020年5月30日完成结构部分施工。

2.3 2020年9月30日完成设备安装及室外工程。

2.4 2020年12月25日完成调试进入试运行期。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在合理情况下对本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调整，不得延误。

三、质量标准及创优要求

1.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创优目标

省级工程优质奖

3. 创安全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149904728.60 (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零

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元），其中，工程费用 149904728.60 元[由不含税合同价：
¥ 137527273.94 元，税金：¥ 12377454.66 元组成]；

(1) 工程费用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6561444.0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签约合同价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 合同价款中设备部分请按发包方（甲方）的要求对工艺设备开具 13%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工艺设备内容、数量、规格型号以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5. 若国家税率政策变动及业主要求，则按国家公布的最新税率政策执行结合按实发生税率结算。

6.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59BWTH5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帐号：4405 0153 1405 0000 0558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云山诗意人家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
1602 房之一（仅限办公用途）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承包人必须依法建立、落实工人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制度和用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南建交〔2016〕1388 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10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 号）及《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屋市政工程贯彻省用工实名及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通知》（穗建筑〔2019〕352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建筑施工实名制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4号）、《关于转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南建交[2018]1799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均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应是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如有）；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施工图纸；
7.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8. 合同附件；
9. 招标文件的答疑及澄清文件；
10.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
11. 承包人投标时的澄清、承诺文件；
12. 承包人投标文件；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4.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文件出现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应由发包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作出书面说明；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有异议的，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七、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和承包人保证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享有并承担本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5. 承包人承诺遵守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6. 承包人承诺按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承诺的各项条款落实做好各项工作；采取一切措施按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本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各项目标，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并保证不因此增加发包人的成本负担。
7.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配合。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_____ 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南沙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十四、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 拾 份，各方各执 伍 份，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建设单位）：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志坚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松峰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电 话: [REDACTED] _____

传 真: [REDACTED]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602000919200600883

银行账号: _____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3日

发出日期：2021年12月2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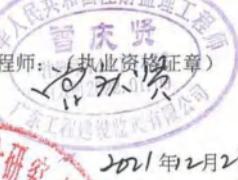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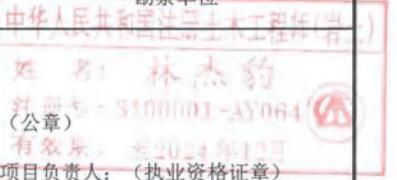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为8135m ² ，占地面积69621m ² ，道路长1981m		
结构类型	框架		
施工许可证号	穗南区水批【2020】4号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建设单位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23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资料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主要处理工艺构筑物位于半地下，附属建筑物位于地上的建设方式。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4万吨/天，远期总规模7万吨/天污水处理设施，1万吨/天的再生水处理设施以及相关厂房配套设施，包括包括土建工程、设备安装、厂区道路、绿化、进出厂管道及再生回水管道等综合用房。建筑面积为8135平方米，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道路长1981米。</p> <p>工程规格主要内容包括：主要构筑物有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AO生物反应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及加氯接触池及出水及回用水泵房（合建）、鼓风机房及变电所、加氯加药间、污泥浓缩池、储泥池、污泥干化脱水机房、综合楼、机修车间及仓库、进水仪表小屋、出水仪表小屋及泵房控制室、出水高位井、及门卫等。构筑物基础共采用1385根PHC管桩，基坑最大开挖深度13.70m，进厂管道采用管径DN1650顶管约185米、厂内排水管道最大管径采用DN1350钢筋混凝土管、厂区沥青混凝土道路约11084平方、厂区绿化面积约44809平方。</p> <p>经各参建单位组成的竣工验收专业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统一认定本工程已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竣工验收合格。</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
		设备安装	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试运行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05月1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陈维杰 注册号: 5100001-CS021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林杰豹 执业证号: 5100001-AY064 有效期限: 2024年1月31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荣誉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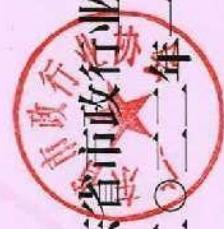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S2SY2021051 承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
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
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经理：陈 兴

安全员：梁志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惠州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别：施工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18]13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在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施工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人所报投标函的评定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承包工程范围：本项目为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处理项目的配套工程，含总规模为151.8万m³的填埋场项目（主要用于处理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产生的经特殊工艺固化后的飞灰及填埋焚烧厂停炉检修期间的应急生活垃圾，设计飞灰填埋量为75t/d，应急填埋处理规模按2000t/d考虑），以及750t/d的污水处理项目（其中垃圾渗滤液处理厂规模500t/d、综合污水处理规模250t/d）。本次招标范围包括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土方工程、防渗系统、渗滤液导排系统、地下水导排系统、截洪沟工程、地下水监测系统、调节池工程以及消防及安全设施、给排水工程、道路及绿化工程、厂区照明等附属公用工程）以及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厂等施工及保修工作。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

2、承包方式和结算办法：以施工图内容总承包施工，按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图纸范围内的措施项目费按总价包干，分项工程按中标单位承诺的综合单价

价乘以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设计变更等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3、工程中标价（元）：116667131.30。

4、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5、工程施工总工期：180日历天（即：污水处理厂完成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填埋区保证能投入使用；其中填埋区和污水调节池及其相关的配套工程需在120日历天内完成并能投入使用），调试为60日历天（从具备调试条件开始计算），试运行为30日历天，试运行期要求处理能力及排放指标达标。

6、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项目经理：李文高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B(2008)0002552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黄培熊、陈家棋、崔永红、迟晓玲

质量检查员：陈聪、唐剑、黄晓芳

安全员：崔兆光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7)0012463

郭瑶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7)0012462

邓俊颖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6)0001626

7、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送：（1）监管部门：惠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招标代理机构：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惠第三市政工(永)字第1号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 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

（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城区芦洲镇芦洲林果场

发包人：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2.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城区芦洲镇芦洲林果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惠市发改【2018】17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处理项目的配套工程，含总规模为 151.8 万 m³ 的填埋场项目（主要用于处理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中一期垃圾焚烧产生的经特殊工艺固化后的飞灰及填埋焚烧厂停炉检修期间的应急生活垃圾，设计飞灰填埋量为 75t/d，应急填埋处理规模按 2000t/d 考虑），以及 750t/d 的污水处理项目（其中垃圾渗滤液处理厂规模 500t/d、综合污水处理规模 250t/d）。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土方工程、

防渗系统、渗滤液导排系统、地下水导排系统、截洪沟工程、地下水监测系统、调节池工程以及消防及安全设施、给排水工程、道路及绿化工程、厂区照明等附属公用工程）以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厂等施工及保修工作。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2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9月11日。

合同工期总共为 270 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为 180 日历天（即：污水处理厂完成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填埋区保证能投入使用；其中填埋区和污水调节池及其相关的配套工程需在 120 日历天内完成并能投入使用），调试为 60 日历天（从具备调试条件开始计算），试运行为 30 日历天，试运行期要求处理能力及排放指标达标。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陆佰陆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壹元叁角整（¥116667131.3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肆万零贰佰元捌角伍分

(¥3640200.8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壹拾肆万捌仟肆佰陆拾贰元玖角壹

分 (¥10148462.91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价格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文高。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1月4日签订。

资
保
修
承
诺

相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惠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许洁平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孙会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300456659735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26804542K

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横江三路4号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

5-6楼

邮政编码: 516001

邮政编码: 510060

法定代表人: 朱燕含

法定代表人: 孙会峰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REDACTED]

电 话: [REDACTED]

传 真: [REDACTED]

传 真: [REDACTED]

电子信箱: [REDACTED]

电子信箱: [REDACTED]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横江三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国际大厦支行

账 号: 44001712211053013557

账 号: 7444 1101 8260 0034 791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
+综合污水）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惠州市容环境卫生事务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日

发出日期：2021年12月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p>本项目为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垃圾焚烧发电厂配套项目，含飞灰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厂及综合污水处理厂。填埋区占地面积为9.00公顷，库容量155万立方米，年处理量为2.7万立方米，最大挖方边坡深度12.90米。库区内含4条分区垃圾堆，库区下方含一座存储容量为12000m³的渗滤液应急调节池；填埋场底为水平防渗系统，填埋场底为水平防渗系统，场底防渗材料结构为：高密度聚乙烯土工膜、无纺土工织物、复合排水网。污水处理总规模为750 m³/d，其中渗滤液处理规模500 m³/d，综合污水处理规模250 m³/d。</p>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施工许可证号	4413012019111180102 4413012019111180101		
监督单位			
建设单位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具备	齐全	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具备	齐全	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齐全	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	齐全	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按照约定施工合同内全部工程量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质量良好 观感一般，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冰 执业资格证章: 44006475 有效期限: 2022.05.21 监理单位: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2日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SZSY2021042 承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和污水处理（渗
滤液+综合污水）项目，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
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项目经理：李文高
安全员：崔兆郭 娜 邓俊颖



7、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中堂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FWQCL2400826）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本项目的班子人员组成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的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通知》（东水务〔2023〕301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建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技术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4 年 09 月 20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